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

发展愿景

智慧农商 繁荣生态 联结亲情 共创幸福

目 录

业绩一览.....	1
重要提示及释义.....	2
年度致辞.....	3
第一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6
第四节 环境、社会与治理（ESG）.....	8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5
第六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87
第七节 审计报告.....	92

业绩一览

单位：人民币亿元

指标名称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营业收入	152.96	180.63	162.71
净利润	79.17	79.73	81.49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ROA) (%)	0.67	0.64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 (%)	10.05	9.22	8.58
资产总额	12,391.31	12,652.15	12,898.89
吸收存款本金	8,142.87	8,457.64	8,904.18
贷款和垫款总额	4,486.85	4,944.36	5,300.25
不良贷款率 (%)	1.09	0.96	1.06
拨备覆盖率 (%)	282.10	322.71	272.23
资本充足率 (%)	14.04	14.93	15.08

重要提示及释义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审议通过《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

本行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释 义

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行”指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致辞

挥别砥砺奋进的 2025 年，我们走过“十四五”不凡征程，面对复杂的经济金融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本行在北京市委市政府和市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在监管机构的悉心指导下，在广大客户、员工、股东的鼎力支持下，以党的建设为引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结构调整为主线，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精耕细作，圆满收官“十四五”规划。

日月其迈，华章渐新。回望“十四五”，每一个脚印都清晰可见，每一滴汗水都值得铭记。我们坚守“立足城乡、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市民百姓”的市场定位，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笃行不怠对接国家战略、深耕不辍扎根首都沃土，党建引领作用凸显、重点改革纵深推进，推动规模、质量、效益、安全协调发展，治理能力、竞争能力、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十四五”期间，全行资产总额、各项贷款、各项存款分别增长 25%、47%、33%；累计实现净利润 395 亿元、上缴税款 133 亿元、向股东派发红利超 86 亿元；不良贷款率始终保持在 1%左右的合理区间，拨备覆盖率持续优于行业平均水平；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落地京津冀协同项目百余个，授信余额超 600 亿元；支持乡村全面振兴，累计投放相关贷款超 2400 亿元；系统性部署“五篇大文章”，跻身首批科技金融领军机构，打造“专营机构+政策+产品+场景”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实施普惠金融前中后台一体化运营，构建“金融+养老”一站式服务模式，前瞻布局产业数字金融体系。在英国《银行家》“2025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本行一级资本排名位列第 149 位。这份来之不易的成绩，既属于跬步不休的北京农商银行，也属于风雨同舟的利益相关者。我们对社会各界一直以来的理解、信任与支持，致以深深谢意。

坚守中深耕，金融服务更有温度。过去一年，我们始终将服务国家战略、助力首都发展作为重要使命，金融资源向重点领域、薄弱环节持续倾斜；全力支持市级“3 个 100”重点项目和城市副中心建设，深入对接农业中关村发展布局，让乡村振兴的金融活水润泽京郊大地；作为唯一获评“北京老字号”的金融机构，以商标权质押等创新产品为“北京老字号”企业提供专项金融支持，实现“老字号”共生共荣。这一年，我们收到来自京郊农户的感谢——北京农商银行的新民居贷款，让他在秋天住进了温暖的家。寥寥数语，满含真诚，我们深刻体会到，这不仅仅是一笔贷款，而是一户农家的希望、一片乡村的生机，更是我们肩头的一份责任与使命。

改革中焕新，发展动能更加充沛。过去一年，我们对标上市银行，修订公司章程，完成监事会改革，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能，打造战略管理闭环，ESG

理念嵌入重大决策流程，首次披露可持续发展报告，董事会战略引领、科学决策和风险控制能力持续提升；系统性重塑总行组织架构，精简部门、优化职能，推进专业化集约化管理，开展管理人员竞争上岗，市场化营销队伍重塑壮大，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扎实成效，全行经营活力持续迸发；圆满收官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期间累计推出 100 余项新机制、新办法，连续两年在市国资委年度考核中获评优秀。

破局中生长，生态发展成为共识。过去一年，面对金融同业竞争向生态共生竞合演进的趋势，我们全面推动向生态发展转型，建立总行生态发展服务支撑先锋队，成为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单位。零售金融方面，初步形成“法律、文旅、健康、消费”四大服务生态。公司金融方面，生态客户持续增加，试点开展战略客户生态创新提升。农金体系协同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上线农金体系金融市场业务同业合作平台，以开放的胸襟拥抱合作，与广大农金机构共享资源、共担风险、共谋发展。

转型中强基，能力建设引领变革。过去一年，我们坚持“主动治、提前防”，专项信贷政策体系首次全面延伸至分支行，风险偏好量化传导机制对信贷产品及时预警纠偏；优化资产负债管理体系，上线管理会计系统，建立内部资金池，搭建资金分层管理架构，构建贷款多维定价体系。我们重塑创新管理架构与管理机制，实施产品全流程管理，填补创新风险管理空白，让创新成为驱动发展的重要引擎。我们以零容忍的态度强化监督执纪，完善内控管理体系，让依法合规成为全体员工的行动自觉。

迭代中跃升，数字科技赋能发展。过去一年，我们全面开启数字化转型新征程，制定《数字化转型总体行动方案 2025-2029》，顺利投产 31 个新建信息系统，低代码平台、RPA 机器人等五大数字化工具深度融入 687 个应用场景，“揭榜挂帅”“创新工厂”激发全行创新活力，“科创智贷”等数字化产品成功孵化，“数实融合实验室”“乡村数字金融实验室”落地多项合作课题。我们拥抱 AI，让 AI 真正融入业务、赋能一线，大模型全年调用量达 32 万次，在全市金融职工大模型技术比赛中斩获多项荣誉。

潮平两岸阔，风正一帆悬。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本行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型突围的关键一年。外部环境依然复杂，银行业息差收窄、竞争加剧的态势短期难以逆转。但挑战中亦蕴含机遇，京津冀协同发展纵深推进，北京加快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新质生产力、乡村振兴、数字经济、绿色转型、银发经济等领域需求持续释放。站在新的发展起点，我们将以新一轮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为引领，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坚持“依法合规、守正创新、问题导向、系统观念”，锻造一流战略执行力和数字科技能力，

确保经营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坚守初心、深耕特色，让金融服务更贴地气、更有温度。践行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全力打造乡村金融第一行、养老金融首选行、科技金融伙伴行，把更多资源投向实体经济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让金融活水真正润泽首都经济社会方方面面，让每一位客户都能感受到北京农商银行的专业与温暖。**深化改革、激发活力，让体制机制更趋完善、更富效能。**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作用，强化公司治理能力，优化组织架构，提升科学管理水平，持续推进市场化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优化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让全行发展充分迸发内生动力。**加速转型、锻造能力，让数智科技深度赋能、融合发展。**实施数智化转型“创新驱动”工程，完善科技生产线和数据生产线建设，推动五大转型主题落地见效，实现业务、数据、技术、智能深度融合，让数智化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撑。**坚守底线、筑牢屏障，让稳健经营成为底色、成为常态。**推动全面风险管理向体系化、前瞻性、价值创造型职能跃升，强化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协同性，加强风险合规文化建设，让依法合规成为全体员工的行为自觉，以稳健经营守护发展成果。**厚植文化、凝聚人心，让发展愿景凝聚力量、引领前路。**深入推进“红亮农商”党建品牌建设，传承发扬“背包精神”，培育“亲情文化、清廉文化、敏捷文化、进取文化”，让每一位员工在奋斗中收获成长、实现价值。

青山一道同云雨，明月何曾是两乡。新的征程上，北京农商银行将不负广大利益相关者的信任与期待，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勇担使命、锐意进取，向着“智慧农商、繁荣生态、联结亲情、共创幸福”的美好愿景阔步前行，全力打造一流头部农商银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农金篇章，为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助力金融强国建设贡献更多力量。

党委书记：白晓东

年度致辞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北京农商银行改制成立二十周年。过去一年，北京农商银行全力服务乡村全面振兴，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深化结构调整、生态共建、机制创新与数字化转型，以扎实的行动和切实的业绩，将高质量发展要求转化为服务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动实践。

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规模达1.29万亿元，较年初增加246.74亿元、增长1.95%。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62.71亿元；实现利润总额93.64亿元、净利润81.4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49%、2.21%；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合计134.05亿元，同比增加7.08亿元、增长5.57%。不良贷款率1.06%，拨备覆盖率272.23%。连续十二年荣膺市属金融企业绩效评价优秀。

调优资产负债布局 厚植客户生态优势

资产负债管控稳步向好，制定并实施结构调整三年实施方案，90项定量指标达标率83%。资产负债结构持续改善，信贷占比较年初提升2.01个百分点，各项存款占比较年初提升2.55个百分点，息差企稳回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增强。重点领域信贷支撑有力，普惠涉农、集体企业、绿色贷款增速均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专精特新贷款增长超40%。**客户规模与服务质效双提升**。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全行为客户服务，总行为基层服务，中后台为前台服务”的大服务理念，持续完善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客户总量突破2,100万户，AUM规模超6,650亿元；对公生态客户新增1,425户至4,415户；网络金融客户达867万户。**融通生态合作拓宽空间**。构建产业数字金融业务管理制度体系，优化迭代产业数字金融接力服务平台，同步发布农金体系接力服务平台小程序端、PC端及“产数系统共享方案1.0”“产数业务接力服务标准接口2.0”，主动与18家农金机构开展合作交流，实现40余项产品、超3300条商机共享，协同发展空间有效拓宽。

锚定主业笃行不怠 勇担使命实干争先

全力服务首都实体经济。积极对接城市副中心建设与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发展，精准服务重大项目与产业布局。截至报告期末，2025年北京市“3个100”重点工程和市区两级重点融资需求项目对接率99%，累计实现资金投放91亿元。勇担京津冀协同发展使命，构建三地农村金融机构战略合作框架，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项目96个，相关授信余额达602.74亿元。**金融赋能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完善“1+1+1+N”乡村振兴经营管理体系，联合设立“北京乡村数字金融发展实验室”，夯实线下服务网络，布设各类营业机构及便民金融服务点2,000余家，郊区网点占比达63%。启动“金融便利店赋能升级”行动，打通产业兴农新链路，

实现“金融+产销”深度融合，以立体化协同服务链条将支农政策、惠农产品送到田间地头。农担合作业务余额、户数及增幅均位居北京市同业首位。十余年来，累计投放乡村振兴领域贷款超 6,800 亿元。**深度布局养老金融生态。**致力于打造有温度、有深度的养老金融首选银行，构建“养老+法律、文旅、健康、消费”四大服务生态，推进网点适老化改造，建设融合养老服务站，业内首创自助设备声纹技术应用，不断加大对银发经济领域融资支持。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发放养老助残卡超 640 万张、第三代社会保障卡 121.81 万张。

精耕业务夯实根基 锻造优势行稳致远

培育科技金融强劲动力。设立科技金融专营组织，跻身首批科技金融领军机构，成为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单位。深化科技金融服务，创新迭代“科创智贷”“认股选择权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等特色产品，构建覆盖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近五年，累计投放科技金融领域资金超 2,000 亿元。**激活绿色金融生态活力。**打造“专营机构+政策+产品+场景”协同推进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积极支持节能减排、生态保护、清洁能源等重点项目，年内创新推出“节水贷”专项产品，并成功落地北京市首笔“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连续两年入选中国企业 ESG 指数 100。**架起普惠金融惠民桥梁。**积极探索“普惠+产业+生态”融合服务模式，打造“凤凰 e 贷”线上融资系列产品，为小微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融资解决方案。人民银行银企对接系统走访量、放款量全市居前，连续五年获得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级一级，数字普惠案例获评“数字普惠金融创新成果”。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98 亿元，近五年复合增长率近 40%，服务覆盖面与支持力度稳步提升。

变革创新提质奋进 数智赋能风控护航

加快数字化转型，筑牢技术底座。拓展“数据应用+金融场景”融合创新，联合成立“数实融合实验室”，探索服务业态新模式。坚持“标准化、线上化、数字化、智能化”四化同推，全年共计投产科技项目 1,908 个，信息科技项目按计划投产率 93.97%。科技与数据“双轮驱动”，科技生产线产能提升、数据生产线提质加速，客户标签达 1,564 个、数据指标达 610 个，数字化转型五大工具拓展至 687 个应用场景，实现大模型本地化部署和知识库应用场景搭建，数字基础设施不断巩固。**织密风控合规，筑牢经营防护网。**健全全面风险管理长效机制，着力推动信用风险偏好向产品层面量化穿透、精准传导，建立“信用风险管控+预警纠偏”双闭环机制，完善内控案防长效机制，深化“三道防线”协同联动，全年成功实现“零案件”管控目标。同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动全行风险抵御能力和安全防范水平不断提升。

征途如虹，奋楫者先。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北京农商银行新一

轮战略规划首战之年。新的一年，北京农商银行将坚守“立足城乡、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市民百姓”的市场定位，坚定不移地走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在服务首都大局中展现新作为！

党委副书记:田晖

第一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北京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BEIJ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	BRCB
法定代表人:	关文杰 ¹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2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45
电话:	010-63229157
传真:	010-66051709
服务和投诉电话:	010-96198
国际互联网址:	http://www.bjrbc.com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5年11月04日
注册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801124847M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227H211000001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9层
签字会计师:	李燕 曹洪

¹ 本行章程规定,董事长为本行法定代表人。关文杰先生已于2026年1月21日辞去本行董事长职务。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5日选举白晓东先生为董事长,其任职资格截至报告披露日尚在监管核准中。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职务。本报告所列示法定代表人信息为截至报告披露日的工商登记信息。待白晓东先生董事长任职资格获监管核准后,本行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2 年度荣誉

综合类

本行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的“2025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 (Top 1000 World Banks 2025)”榜单中，一级资本排名 149 位。

本行荣获“北京市三八红旗集体”称号。

本行在北京市财政局举办的年度市属金融企业绩效评价中，评价结果连续 12 年荣获优秀。

本行在北京市财政局、发展改革委、国资委举办的北京市企业可持续信息披露试点中获评优秀。

评级类

本行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主持的 2025 年度北京地区银行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评估中，获得评级双 A 级。

本行在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举办的 2024 年度北京辖区内中资银行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中，获得优秀等级。

业务类

本行获得国家开发银行“2025 年度厚积薄发奖”并获评“2025 年度优秀承销商”。

本行获得中国进出口银行“2025 年度金融债优秀承销商奖”。

本行获评上海票据交易所“优秀综合业务机构”“优秀交易机构”。

本行获评上海清算所“债券集中清算先锋号”。

本行获评上海黄金交易所“2025 年度优秀特别会员”。

本行入选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评选的 2025 年中债成员业务发展质量评价债券交易投资类自营结算 100 强。

本行获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储蓄国债（电子式）业务优秀承办机构”。

本行获得摩根大通“2025 年美元清算杰出表现奖”。

本行获得财联社“优秀银行理财机构金榛子奖”“卓越收益表现金榛子奖”。

本行获评 Wind 金融终端“2025 年度 Wind 最佳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商卓越农商行”“2024 年度 Wind 最佳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商卓越农商行”。

本行获得 VISA 国际卡组织“2025 年度 Visa 卓越自媒体传播奖”。

本行获得银联数据“金融数字化发展金榜奖·2025 年度最佳信用卡场景建设奖”。

本行获得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浦江中小银行论坛“2024 现金类理财管理奖”。

本行获评普益标准“卓越资产管理农商银行”“优秀固收类银行理财产品”和“年度发展潜力财富管理银行”。

本行获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城市产业创新联合会“金牌服务卓越奖”。

本行获得北京产权交易所“2025 年度出租业务最佳交易奖”。

本行获得 2025 金融科技应用场景大赛“最佳组织奖”。

创新类

本行“ODD 平台微服务架构升级项目”“基于大模型的智能 OCR 平台建设项目”等多项案例获评 2025 年度农村金融机构科技创新优秀案例。

本行“智能矩阵根因分析辅助系统”获评第六届金融机构数智化转型优秀案例。

本行“‘凤凰 e 物业’园区管理平台”等案例获评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第五届（2025）“金信通”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典型案例。

本行获评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2025 年数字银行·甄选之光：企业网银领航之星”。

本行获评金融数字化发展联盟“技术创新探索先锋案例”。

本行获评中国金融工会“京津冀金融业数字化转型职业技能竞赛场景应用创新赛冠军”“京津冀金融业数字化转型职业技能竞赛网络攻防赛季军”。

本行“数字赋能 助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人工智能在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全链路应用研究”分别获评中国通信学会“十四五”金融科技创新成果及科普实践成果名单领航案例和创新案例。

本行《通过数据血缘提升监管报送数据准确性的案例分析》获评北京金融科技产业联盟 2025 年度“十佳课题”。

环保类

本行入选由人民日报海外网、中华环保联合会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共同举办的“2025 中国企业 ESG100 指数”榜。

本行获评金融界银行研究院“绿色金融优秀创新案例”。

本行获评经济观察报“最受尊敬企业 ESG 领航企业”。

本行 ESG 品牌建设案例“国标筑基：锻造 ESG 品牌农金样本”入选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5 银行业 ESG 典型实践案例。

社会类

本行在首都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宣传活动中获评“首都最佳志愿服务组织”。

本行获得前程无忧“人力资源管理杰出奖”。

本行获评北京交通大学“最佳引才伙伴”荣誉称号。

本行获得北京邮电大学“2025年度就业合作单位奖”。

本行获得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年度服务乡村振兴银行——紫荆奖”。

本行获得金融界“杰出消费金融创新实践奖”。

本行获得北京晚报“惠民品牌养老金融杰出贡献奖”。

本行获得东方财富风云际会“年度农村商业银行风云奖”。

本行获评中国城乡金融报社“2025年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优秀实践案例”。

本行获得“首届养老金融财富规划大赛（2025）机构组织奖”。

本行获得新浪财经“年度最佳农村商业银行”“卓越理财师培育奖”。

本行获得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国金融文化建设协会“2024年全国金融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建设调研成果三等奖”。

1.3 财务概要

1.3.1 主要会计数据²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经营业绩	本期比上年同			
	2025年	2024年	期增减 (%)	2023年
营业收入	16,271,404	18,063,308	-9.92	15,296,124
营业利润	9,401,454	9,134,820	2.92	9,089,716
利润总额	9,363,772	9,136,133	2.49	9,086,121
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2.21	7,916,739
每股计 (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66	1.52	0.65
规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末比上年	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末增减 (%)	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89,889,213	1,265,215,169	1.95	1,239,131,107
贷款与垫款总额 ³	530,025,000	494,435,664	7.20	448,684,626
企业贷款和垫款	367,909,298	392,795,549	-6.34	342,844,586
个人贷款和垫款	72,114,921	60,635,921	18.93	40,912,936
应计利息	668,065	593,824	12.50	378,489
票据贴现	90,000,781	41,004,194	119.49	64,927,104
贷款损失准备 ⁴	-15,258,296	-15,387,062	-0.84	-13,851,696
负债总额	1,186,146,392	1,164,218,264	1.88	1,157,184,575
吸收存款本金	890,417,553	845,763,721	5.28	814,286,503
股东权益	103,742,821	100,996,905	2.72	81,946,532
股本	12,148,475	12,148,475	0.00	12,148,475
资本净额	122,586,118	119,968,941	2.18	99,710,51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2,929,295	90,297,611	2.91	81,333,532
风险加权资产	812,832,139	803,694,843	1.14	710,313,590
每股计 (人民币元/股)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 ⁵	7.72	7.49	3.07	6.75

² 本报告所载数据已作四舍五入调整，如有总数与金额总和间的差异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³ 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包括应计利息和损失准备。

⁴ 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⁵ 为期末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不含其他权益工具）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1.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盈利能力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个百分点)	2023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	0.64	0.64	0.00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	8.58	9.22	-0.64	10.05
成本收入比	37.65	37.08	0.57	39.08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23.92	35.26	-11.34	23.79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2023年
资本充足率指标(标准值)	12月31日	12月31日	增减(个百分点)	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0.5)	15.08	14.93	0.15	14.04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2.66	12.48	0.18	11.4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1.43	11.24	0.19	11.45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2023年
资产质量指标(标准值)	12月31日	12月31日	增减(个百分点)	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5)	1.06	0.96	0.1	1.09
拨备覆盖率	272.23	322.71	-50.48	282.1
贷款拨备率	2.88	3.11	-0.23	3.09

注：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影响。

第二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 发展战略

北京农商银行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根本宗旨，坚守“立足城乡、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市民百姓”市场定位，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依法合规为根本前提，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锻造一流战略执行力和数字科技能力，推动经营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高质量发展打开新局面。

2.1.1 发展愿景

智慧农商、繁荣生态、联结亲情、共创幸福！

智慧农商：聚合全行近万名员工智慧，打造战略执行力一流的银行，以数智赋能驱动变革升级，成为数字科技能力一流的农商银行。

繁荣生态：全面向生态发展转型，服务好社会生态、产业生态发展，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和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

联结亲情：传承发扬“背包精神”，对外传递亲情服务，对内厚植亲情文化，实现内部服务和外部服务相统一，进入服务文化的高级形态。

共创幸福：中国式现代化的落脚点是人民群众，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为推进共同富裕、增进民生福祉贡献金融力量。

2.1.2 发展目标

立足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以打造“双一流”为引擎，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做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以京津冀为基础推进农金体系联合协同发展；实现市场发展模式、组织推动模式、客户发展模式和作业模式四大模式转变；形成公司、零售、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支撑经营发展的良好局面；推动规模、效益、质量、结构、速度、安全协调发展，基本建成现代商业银行治理体系和体制机制，重新确立一流头部农商银行的先进地位。

2.2 利润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271,404	18,063,308	-9.92
利息净收入	12,378,564	11,693,608	5.86
非利息净收入	3,892,840	6,369,700	-38.89
营业支出	6,869,950	8,928,488	-23.06
税金及附加	256,195	238,261	7.53
业务及管理费	6,125,828	6,692,734	-8.47
信用减值损失	484,133	1,993,179	-75.71
其他业务成本	3,794	4,314	-12.05
营业利润	9,401,454	9,134,820	2.92
营业外收支净额	-37,682	1,313	-2969.92
利润总额	9,363,772	9,136,133	2.49
所得税费用	1,214,408	1,162,986	4.42
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2.2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2.21

2.2.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实现利息净收入123.79亿元,同比增长5.86%。其中利息收入为300.97亿元,同比下降9.07%,利息支出177.18亿元,同比下降17.22%。报告期内,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2.42%,同比下降39个基点,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1.48%,同比下降40个基点。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和计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平均余额 ⁶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5,995,215	13,042,176	2.58	478,751,352	14,258,447	2.98
企业贷款	402,761,374	10,223,455	2.54	379,943,582	11,506,359	3.03
零售贷款	70,079,122	2,536,313	3.62	47,605,825	1,970,884	4.14
贴现	33,154,719	282,408	0.85	51,201,945	781,204	1.53
金融投资	427,322,687	10,470,519	2.45	401,641,627	11,205,441	2.7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302,704	711,475	1.57	44,907,256	693,175	1.54
同业资产 ⁷	265,935,167	5,872,747	2.21	251,565,035	6,941,660	2.76
总计息资产	1,244,555,773	30,096,917	2.42	1,176,865,270	33,098,723	2.81
负债						
吸收存款	856,316,902	12,078,747	1.41	819,504,971	14,095,789	1.72
企业活期存款	181,556,769	556,334.00	0.31	177,402,231	784,457	0.44
企业定期存款	156,334,709	2,931,408.00	1.88	155,640,526	3,457,685	2.22
储蓄活期存款	100,654,864	61,899.00	0.06	96,501,539	155,506	0.16
储蓄定期存款	417,770,560	8,529,106.00	2.04	389,960,675	9,698,141	2.49
应付债券	165,974,785	3,293,530	1.98	183,617,180	4,311,333	2.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700,062	635,237	1.64	66,788,111	1,546,372	2.32
同业负债 ⁸	134,981,350	1,710,839	1.27	67,505,202	1,451,621	2.15
总计息负债	1,195,973,099	17,718,353	1.48	1,137,415,464	21,405,115	1.88

⁶ 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每日余额的平均数，该数据未经审计。

⁷ 同业资产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⁸ 同业负债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其他。

2.2.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实现非利息净收入38.93亿元，同比下降38.89%，在营业收入中占比23.92%，较上年下降11.34个百分点。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7 亿元，同比增长 2.28%，其中：代理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3 亿元，同比增长 8.16%，主要是债券借贷中收增长；理财业务收入 1.85 亿元，同比增长 28.04%；结算与清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94 亿元，同比下降 4.66%。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6,372	1,177,724
其中：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672,538	621,78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94,223	203,712
理财业务收入	185,203	144,644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9,446	25,611
其他业务	164,962	181,97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9,538	-173,7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6,834	1,003,973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其他收益和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内，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28.66 亿元，同比下降 46.59%。其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27.05 亿元，同比下降 48.25%，主要是 2025 年利率波动、政策调控等因素导致债券估值下跌。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投资收益	3,311,267	4,014,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06,130	1,212,815
汇兑收益	-18,149	16,228
其他业务收入	142,461	106,523
其他收益	153	-
资产处置收益	36,404	15,443
合计	2,866,006	5,365,727

2.2.3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生业务及管理费 61.26 亿元，同比下降 8.4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4,053,984	4,318,836
业务费用	1,401,600	1,702,326
折旧与摊销	670,244	671,572
合计	6,125,828	6,692,734

2.2.4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84 亿元，同比下降 75.7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35	-234,716
拆出资金	738,574	-208,4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833	53,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774,590	2,350,1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90,994	-357,300
债权投资	-474,239	-209,402
其他债权投资	-237,932	242,584
信用承诺	15,632	357,186
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484,133	1,993,179

2.2.5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计提的所得税费用为 12.14 亿元，同比增长 4.4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利润总额	9,363,772	9,136,133
所得税费用	1,214,408	1,162,986

2.3 资产负债表分析

2.3.1 资产

报告期内，本行立足国家战略全局，服务实体经济，资产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2,898.8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6.74 亿元，增长 1.95%，资产规模增长主要是由于贷款和垫款的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贷款和垫款总额 ⁹	530,025,000	41.09	494,435,664	39.08
贷款应计利息	668,065	0.05	593,824	0.05
贷款损失准备 ¹⁰	-14,932,643	-1.16	-14,770,415	-1.17
贷款和垫款净额	515,760,422	39.98	480,259,073	37.96
金融投资	495,616,811	38.42	491,267,244	38.8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957,975	3.95	47,521,481	3.76
同业资产	207,509,444	16.09	231,523,876	18.30
其他	20,044,561	1.56	14,643,495	1.15
资产总额	1,289,889,213	100.00	1,265,215,169	100.00

2.3.1.1 贷款和垫款

报告期内，本行紧跟国家金融政策导向，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贷款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贷款和垫款总额 5,300.2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55.89 亿元，增长 7.20%。

2.3.1.2 金融投资及同业资产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合理优化金融投资与同业资产结构，推动金融同业业务有序发展。报告期末，金融投资及同业资产总额 7,031.2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96.65 亿元，下降 2.72%。

⁹ 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包括应计利息和损失准备。

¹⁰ 贷款损失准备仅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44,612	11.05	83,428,967	16.98
债权投资	235,258,162	47.47	219,733,496	44.73
其他债权投资	204,341,774	41.23	187,304,418	38.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2,263	0.26	800,363	0.16
金融投资总额	495,616,811	100.00	491,267,244	100.00

其中，按金融资产性质划分的金融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权投资	494,344,548	99.74	490,466,881	99.84
权益工具	1,272,263	0.26	800,363	0.16
金融投资总额	495,616,811	100.00	491,267,244	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47.45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基金投资等。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报告期末，债权投资余额为 2,352.58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债权融资计划等。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报告期末，其他债权投资余额为 2,043.42 亿元，主要为债券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12.72 亿元，主要为本行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

报告期末本行所持前十大面值金融债券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 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1 年第八期金融债券	9,640,000	2.99	2026/8/11	0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21 年第五期金融债券	6,400,000	3.22	2026/5/14	0
国家开发银行 2021 年第八期金融债券	6,010,000	2.83	2026/9/10	0
国家开发银行 2025 年在上海清算所第四期金融债券	5,880,000	1.6	2032/2/14	0
2025 年记账式付息(十一期)国债	5,160,000	1.67	2035/5/25	0
国家开发银行 2024 年第十五期金融债券	5,100,000	2.26	2034/7/19	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上海清算所 2024 年第十七期金融债券	4,190,000	2.01	2031/9/11	0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24 年第十一期金融债券	3,720,000	2.17	2034/8/16	0
国家开发银行 2025 年第五期金融债券	3,570,000	1.57	2035/1/3	0
国家开发银行 2025 年在上海清算所第二期金融债券	3,440,000	1.47	2028/2/14	0

2.3.2 负债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夯实存款基础，拓宽优质负债来源，灵活运用主动融资工具，负债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负债总额为11,861.4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9.28亿元，增长1.8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904,829,787	76.28	862,942,082	74.12
同业负债	72,301,268	6.10	86,495,892	7.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68,300,160	5.76	40,693,720	3.50
应付债券	134,050,247	11.30	167,538,180	14.39
其他	6,664,930	0.56	6,548,390	0.56
负债总额	1,186,146,392	100.00	1,164,218,264	100.00

吸收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产品体系，丰富获客方式，提升客户粘性，存款规模取得较快增长。报告期末，吸收存款本金为8,904.1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46.54亿元，增长5.2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公存款	347,180,135	38.37	346,772,015	40.18
活期存款	187,439,461	20.72	197,530,706	22.89
定期存款	159,740,674	17.65	149,241,309	17.29
个人存款	542,025,893	59.90	497,729,990	57.68
活期存款	102,003,959	11.27	100,089,179	11.60
定期存款	440,021,934	48.63	397,640,811	46.08
存入保证金	1,204,509	0.13	1,236,586	0.14
其他	7,016	0.00	25,130	0.00
吸收存款本金	890,417,553	98.41	845,763,721	98.01
应计利息	14,412,234	1.59	17,178,361	1.99
吸收存款	904,829,787	100.00	862,942,082	100.00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北京农商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六项要素，完善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策略，优化控制与监督体系，确保负债业务满足监管要求和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围绕负债质量六项要素，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逐步提升负债质量。规范负债质量管理制度体系，完善内部管理要求，提升负债质量主动管理的精细化水平；积极拓展客户来源、丰富产品体系，推进负债规模平稳增长；加强市场研判，把握融资节奏，通过发行债券等渠道主动及时获取资金，不断加强负债获取主动性；完善内外部资金定价机制，前瞻性研判市场变化，动态调整存款定价策略，促进存款成本下降。

报告期末，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76.28%，较上年增长2.16个百分点，存

款贡献稳定的资金来源；流动性比例112.63%，流动性覆盖率167.93%，净稳定资金比例155.79%，均高于监管要求，负债质量整体较高。

2.3.3 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股东权益为 1,037.4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46 亿元，增长 2.7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股本	12,148,475	12,148,475	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	10,000,000	0.00
资本公积	4,033,298	4,033,378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99,570	4,174,152	-83.24
盈余公积	10,033,591	9,218,654	8.84
一般风险准备	17,062,413	16,388,498	4.11
未分配利润	49,765,474	45,033,748	10.51
股东权益合计	103,742,821	100,996,905	2.72

2.4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697.14亿元，主要为拆出资金净减少和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249.71亿元，主要是由于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387.22亿元，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所致。

2.5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
贵金属	500,498	381,919	31.05	租出贵金属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2,678,669	51,581	5093.13	贵金属掉期业务规模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44,612	83,428,967	-34.38	基金规模下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2,263	800,363	58.96	本年完成债转股
在建工程	1,834,312	427,978	328.60	本年新建办公大楼尚未完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82,693	2,705,030	47.23	金融工具估值变动引起的递延税的变动
向中央银行借款	68,300,160	40,693,720	67.84	中期借贷便利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607,654	61,928,489	-45.73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同业存放减少
拆入资金	15,592,799	6,135,962	154.12	拆入贵金属增长
交易性金融负债	933,316	74,658	1150.12	债券卖空业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57,938	21,000	175.90	贵金属掉期业务规模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699,570	4,174,152	-83.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项目	2025年	2024年	较上年末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6,130	1,212,815	-149.98	投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汇兑损益	-18,149	16,228	-211.84	外汇衍生工具和外币资产产生的汇兑收益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	142,461	106,523	33.74	租赁收入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36,404	15,443	135.73	本行自有房产处置所得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484,133	-1,993,179	-75.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计提减值准备减少
营业外收入	9,575	22,319	-57.10	政府补贴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47,257	-21,006	124.97	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74,582	2,778,861	-225.0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4,674,782	10,752,008	-56.5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2.6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 情况

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八。

2.7 资本充足率分析

2.7.1 资本充足率

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93,742,822	90,996,906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2,148,475	12,148,475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4,033,298	4,033,378
盈余公积	10,033,591	9,218,654
一般风险准备	17,062,413	16,388,498
未分配利润	49,765,474	45,033,748
其他	699,570	4,174,153
其他一级资本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10,000,000	10,000,000
二级资本	19,656,823	19,671,330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0,000,000	10,000,000
超额损失准备	9,656,823	9,671,330
资本总额	123,399,645	120,668,236
扣除	813,527	699,29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813,527	699,29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2,929,295	90,297,611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	-
一级资本净额	102,929,295	100,297,611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
资本净额	122,586,118	119,968,941
风险加权资产	812,832,139	803,694,84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82,202,647	773,706,39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789,478	2,946,38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7,840,014	27,042,06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1.43%	11.24%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2.66%	12.48%
资本充足率 (%)	15.08%	14.93%

2.7.2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02,929,295	100,297,61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345,292,253	1,324,912,014
杠杆率(%)	7.65	7.57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第4号）附件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的规定，披露第三支柱相关信息，详见官方网站（www.bjrcb.com）所设监管资本专栏。

2.8 贷款质量分析

2.8.1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增 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	515,338,873	97.23	481,672,792	97.42	6.99
关注类	9,081,235	1.71	7,994,809	1.62	13.59
次级类	652,953	0.12	196,181	0.04	232.83
可疑类	1,853,333	0.35	3,870,269	0.78	-52.11
损失类	3,098,606	0.58	701,613	0.14	341.64
贷款和垫款总额	530,025,000	100	494,435,664	100.00	7.20
不良贷款总额	5,604,892	1.06	4,768,063	0.96	17.55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宏观经济环境变化，持续加强资产质量管理。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56.0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37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6%，较上年末增长 0.1 个百分点，一方面受个别大额贷款历史遗留问题等因素影响形成不良；另一方面近年来本行持续加大普惠小微和个贷业务发展力度，在业务规模实现较快增长的同时，也相应面临风险暴露的挑战。报告期末，关注类贷款余额 90.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86 亿元，占比增长 0.09 个百分点，本行将持续强化前瞻性风险防控，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大户，发挥总分支行联动与前中后台协同作用，持续抓实信用风险防控，严防大额资产质量劣变。

2.8.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 余额	不良 贷款率 (%)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 余额	不良 贷款率 (%)
企业贷款 和垫款	367,909,298	4,769,981	1.30	392,795,549	4,380,456	1.12
个人贷款 和垫款	72,114,921	834,911	1.16	60,635,921	387,608	0.64
票据贴现	90,000,781	-	-	41,004,194	-	-
贷款和垫 款总额	530,025,000	5,604,892	1.06	494,435,664	4,768,063	0.96

报告期末，本行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3,679.09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34%，不良贷款率 1.30%，较上年末增长 0.18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721.1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93%，不良贷款率 1.16%，较上年末增长 0.48 个百分点；票据贴现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119.49%，无不良贷款。

2.8.3 前十大行业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 余额	不良 贷款 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 余额	不良 贷款率 (%)
租赁和商务 服务业	108,684,777	1,116,683	1.03	116,460,144	926,622	0.80
房地产业	45,015,382	1,886,285	4.19	44,512,172	1,885,958	4.24
制造业	43,795,383	640,744	1.46	52,677,344	514,201	0.98
建筑业	37,498,501	41,021	0.11	36,959,275	37,827	0.10
金融业	31,414,253	-	-	32,094,042	-	-
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 生产和供应业	29,870,728	131,913	0.44	32,555,876	19,798	0.06
交通运输、 仓储和邮政 业	21,068,282	44,798	0.21	23,415,498	6,315	0.03
农、林、牧、 渔业	17,422,022	173,219	0.99	19,140,015	174,638	0.91
批发和零售 业	15,826,845	175,459	1.11	19,358,708	124,100	0.64
科学研究和 技术服务业	6,583,075	187,723	2.85	5,472,112	60,201	1.10

注：本表根据借款人行业类型界定，不含票据贴现。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类贷款主要分布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制造业、建筑业和金融业，前五大行业贷款余额总计 2,664.08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受个别大额贷款历史遗留问题等因素影响，房地产业不良贷款率高于其他行业水平。本行积极运用各项举措，有效推进存量不良贷款处置，防范信贷领域风险，全面夯实资产质量。

2.8.4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信用贷款	253,542,681	1,134,961	0.45	266,060,914	630,615	0.24
保证贷款	71,604,136	1,103,078	1.54	72,710,330	1,084,316	1.49
抵押贷款	103,420,635	2,703,198	2.61	102,984,765	2,501,970	2.43
质押贷款	101,457,548	663,655	0.65	52,679,655	551,162	1.05
贷款和垫款总额	530,025,000	5,604,892	1.06	494,435,664	4,768,063	0.96

报告期末，本行抵质押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为38.65%。信用贷款、保证贷款和抵押贷款的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有所增长，质押贷款的不良贷款率有所下降。

2.8.5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借款人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客户A	6,671,000	1.26
客户B	6,370,300	1.20
客户C	6,000,000	1.13
客户D	5,990,000	1.13
客户E	5,394,137	1.02
客户F	4,697,000	0.89
客户G	4,674,000	0.88
客户H	4,546,463	0.86
客户I	4,500,000	0.85
客户J	4,485,500	0.85
合计	53,328,400	10.07

报告期末，本行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66.71亿元，在贷款总额中占比1.26%，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合计533.28亿元，在贷款总额中占比10.07%。

2.8.6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逾期1天至90天(含)	2,171,292	0.41	330,429	0.07
逾期91天至1年(含)	2,066,645	0.39	1,155,471	0.23
逾期1年至3年(含)	1,320,343	0.25	393,609	0.08
逾期3年以上	2,033,804	0.38	2,459,588	0.50
逾期贷款合计	7,592,084	1.43	4,339,097	0.88

报告期末，本行逾期贷款金额 75.92 亿元，逾期贷款占比 1.43%，较上年末增长 0.55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主要分布在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逾期贷款占比 0.41%，较上年末增长 0.34 个百分点。针对逾期贷款差异化采取有针对性的管控措施，综合运用现金清收、诉讼、重组、核销、减免等多种手段积极有效推进存量风险化解，整体风险可控。

2.8.7 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重组贷款	8,117,085	1.53	2,201,590	0.45

报告期末，本行重组贷款金额 81.17 亿元，重组贷款占比 1.53%，较上年末增长 1.08 个百分点。

2.8.8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提/ (转回)	收回	转出及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4,770,415	774,590	25,429	-637,790	14,932,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16,647	-290,994	-	-	325,653

2.8.9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损失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684,587	-679,222	684,587	-679,211

2.9 业务综述

2.9.1 公司金融业务

本行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强化经济金融政策落地执行，加快生态发展与数字化转型，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促进公司金融业务提速增效。

优化组织结构

设立总行公司金融服务部，下设战略客户服务部、科技及绿色金融服务部、投资银行业务部三个二级部，牵头负责本行公司金融板块业务发展、服务提升和管理优化等工作。

加强客户经营

有效落实结构调整和战略转型要求，切实推动本行战略客户业务高质量发展。制定《北京农商银行战略客户营销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农商银行分支行战略客户专员考核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北京农商银行总行战略客户服务专员考核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搭建战略客户管理体系。绘制央市企生态图谱，制定“一户一策”方案，推进战略客户深度经营。

强化客户经理队伍建设

强化队伍建设与考核管理，科学构建考核体系。健全考核管理制度，推进市场化考核机制落地实施，科学合理设置考核指标与达标标准，推动队伍逐步与市场化接轨，促进整体业绩提升；完善培训培养与资质管理体系，推动客户经理持续学习，激发内生动力，加强日常资质管理，确保客户经理资质合规、能力适配岗位需求。

公司存款业务

聚焦战略执行，推动对公存款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借助区域金融服务专班对接机制，深化区域合作，全力支持北京市重点项目和重点工程；持续强化对公存款定价管理，推动负债结构优化；探索重点机构客群服务生态，推动获客模式升级；加大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动数字化转型升级。

公司贷款业务

始终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第一工作要务，加大对“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信贷支持。报告期内，专精特新、绿色产业、养老产业等重点领域信贷规模持续增长。

投资银行业务

持续推动债券主承销、银团贷款、并购贷款、对公理财等投行业务发展，拓宽中间业务收入渠道。报告期内，主承销发行5只科技创新债券，合计规模30.3亿元，有效引导长期资本、耐心资本进入科技创新领域。整合外部资源，创新推出投行撮合业务，实现3个项目合计规模3.3亿元业务落地。

贸易金融业务

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己任，持续深化贸易金融业务改革与创新，构建专业、高效的贸易金融服务体系。数字化模式重塑服务，推出企业网银线上保函服务，全面优化客户服务体验；开展专业化、集约化改革，构建“票、证、链、函”服务体系，强化核心企业供应链支持力度；创新业务模式和优化服务流程，深化场景金融服务能力，提升服务精度和深度；升级境外债券投资线上化系统，为资产多元化经营与收益提升奠定基础。

深化同业合作，响应供应链金融政策导向，研发跨行再保理产品，进一步深化福费廷业务向交易型转型发展，交易规模超 150 亿元；完善外汇交易清算基础设施，获批上海清算所人民币外汇即期交易集中清算资格，以创新实践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跨境金融业务

以数字化赋能跨境金融化服务，助力企业拓展国际市场，服务北京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完善跨境金融产品体系和服务平台，推出企业网银账户内结汇、跨境汇款等服务功能，提升企业汇率风险管理能力与资金运营效率；通过“智汇农商”科技企业专属外汇服务方案，广泛服务科技园区、涉农企业等重点领域；优化个人外币钞汇服务，拓展手机银行服务客群，持续提升个人跨境金融产品服务。

专栏：深耕主业赋能实体，谱写公司金融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2025 年，本行紧密围绕国家战略与首都发展大局，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本源，以生态化、数字化、专业化转型为驱动，全面构建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在支持首都发展战略中展现了金融担当。

支持区域重点项目建设

对接“3 个 100”、北京市区两级重点项目 484 个，提供授信 300 亿元，累计投放资金 91 亿元。

金融“老字号”服务“北京老字号”

扎实推进老字号金融服务，完成 274 家北京老字号企业全覆盖走访对接，累计建立合作 135 家、开户 125 户，为 44 家企业提供授信支持超 110 亿元，推出老字号企业专属贷款产品，专项支持老字号企业融资需求。

强化银医、银校业务合作

出台医疗、教育客群服务指引，推动客户服务策略转型升级，出台《北京农商银行银医合作业务管理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银医合作流程要求，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与 72 家医疗机构达成业务合作。

拓宽交易银行平台服务场景

“银农直联”服务覆盖全市 12 个涉农区、144 个乡镇（街道），成功入选农业农村部 2024 年金融支农十大典型案例。

数字化赋能对公客户服务

客户全周期管理（对公模块）一期投产上线，助力本行数字化转型工作取得新成效。

2.9.2 零售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导向”“以考核为牵引”的发展理念，把握零售金融业务转型契机，不断探索零售业务提质增效破局点，积极推动零售金融业务稳健发展。

积极服务零售客户

以“大零售”思维，促进大零售数字化转型，关注客户增值服务权益的优化与提升，开展重点客群客户提升专项活动，推进零售条线一体化运营，完善零售条线标签建设及模型应用。深耕存量客户运营体系，制定综合化、系列化服务方案，通过专属产品、增值权益、服务活动等方式，发挥线上渠道批量、智能、精准的运营优势，提升客群触达效率和客户粘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数 2,133.86 万户；高净值客户达 59.51 万户，较年初增加 5.45 万户；零售金融条线个人客户资产总量达到 6,653.97 亿元，较年初增加 580.95 亿元、增长 9.57%。

加强产品线建设

强化零售产品供给能力，大力推动零售产品销售。报告期内，不断深化产品创新，完善全品类覆盖、全市场遴选的财富管理产品体系，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资需求。持续准入基金、资管、信托、保险等优质第三方代销合作机构共 11 家，累计引入代销产品 302 个，其中准入理财系列产品 20 个、资产管理计划系列产品 3 个、标准化信托系列产品 2 个，引入保险产品 89 只、公募基金产品 188 只，进一步提升了代销产品类型和期限结构的丰富度。

个人存款业务

本行紧盯结构调整目标，提升主动管理效能，实现全行储蓄稳存增存与结构优化。报告期内，针对阳光宝贝卡客群、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客群、代发养老金客群及新市民客群发行专属储蓄产品，带动优质存款沉淀。做好差异化产品的定价及额度调拨，有效控制资金成本。截至报告期末，储蓄存款余额 5,420.26 亿元，较年初增加 442.96 亿元，增长 8.90%。

个人贷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聚焦个人贷款业务规模提升、收益提升、风险管控和数字化转型，把握国家提振消费及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政策机遇，持续推进个人贷款业务资产结构调整，不断优化管理体系，推动个人贷款业务高质量发展。截

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不含传统经营贷）余额达到 664.51 亿元，较年初增长 21.02%，余额增量位居全市前列，资产质量稳定。个人贷款业务为金融支持北京提振消费做出贡献。

个人购房贷款方面，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房地产市场政策，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服务质效。坚持集约化、专业化审批和放款管理，践行“T+0”服务承诺，创新推出个人住房贷款分阶段组合还款法，有效提升客户体验。落实国家“绿色金融”导向，大力支持绿色低碳建筑消费，绿色低碳建筑消费贷款余额达到 109.64 亿元。

个人消费贷款方面，落实发展消费金融助力提振消费的政策要求，优化个人消费贷款产品，满足消费领域金融需求，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深入拓展消费信贷市场，本行个人消费贷款产品在第十四届“金智奖”年度评选中，荣获“杰出消费金融创新实践奖”。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 225.04 亿元，较年初净增 81.79 亿元。

信用卡业务

持续打造特色信用卡品牌形象，助力首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积极融入首都居民日常消费生活。推出“好惠欢乐七 go”“好惠购钜惠消费季”等活动，并结合“京彩四季”开展“游览京城”“寻味京城”等主题活动，持续带动持卡人用卡活跃度，有效提升客户消费活跃度。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有效卡量 29.49 万张，新增场景分期发生额 15,020.53 万元。

民生金融服务

强化普惠金融服务，提升社保民生服务质量。持续做好养老助残卡发卡基础工作，本行养老助残卡累计发放 642.67 万张，本年度新增发卡量 30.29 万张。丰富社保资金统发代发品类，保障各项社保待遇资金以及养老金准时足额发放，截至报告期末，各项个人社保代发资金 1,498.11 万笔，代发金额 241.39 亿元。丰富第三代社会保障卡用卡场景及权益，加强地铁、抖音小视频等宣传力度，全力做好换发卡工作。

2.9.3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加强投资交易挖潜，优化业务结构，综合价值创造能力有效提升；持续深化同业生态圈建设，打造综合化金融服务体系；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高质量发展动能进一步彰显。

金融市场业务

结构调整方面，本行把握资产负债配置节奏，加强宏观政策研究和市场研判，完善自营投资研究分析框架，强化指标跟踪与监测，优化组合结构，增厚投资收益。紧跟国家发展战略，持续推进绿色、科创、普惠等债券投资，服务实体经济

高质量发展。切实履行公开市场业务一级商、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承销商职责，持续加强综合做市能力建设，高效做好货币政策传导。

数字化转型方面，本行智能交易投入应用，加强资产周转及利率债高频交易；集中操作平台迭代优化，以数字化手段提升服务效能；建立信用投资全流程数字化预警管控体系，强化全周期全品种管理，做实流程风险管控。

同业生态建设方面，深化共建农金体系金融市场业务合作平台，织密同业协同发展网络；成功发布首只北京市非金融企业优选信用债指数，成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深化创新服务；推进智能投顾应用，优化代客服务体系，“同心筑梦 送债下乡”主题研讨会圆满举办，柜台债向普惠客群延伸。

报告期内，本行稳步提升市场影响力，荣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自营结算 100 强”“担保品业务社会责任机构”，上海清算所“债券集中清算先锋号”，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最具市场突破力机构”等多项殊荣。

同业业务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加强同业客户生态圈建设，推动建立高层次伙伴关系和交流平台，拓展同业合作内涵和外延，打造综合化金融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同业授信和同业合作客户数显著增加。聚焦客户价值提升，优化客户分层分类服务策略，提升同业客户获客、留客、益客能力。加强市场趋势研判，积极拓展同业借款、同业存款等业务，促进收益水平提升和融资成本下降。

本行持续优化票据业务经营策略，票据贴现量和交易量均创新高，在全国票据市场的活跃度持续提升。聚焦票据贴现业务流程优化，支持实体经济提质增效。报告期内，本行荣获上海票据交易所“优秀综合业务机构”“优秀交易机构”等奖项。

资产管理业务

聚焦客户全生命周期财富管理需求，持续深耕产品生态建设与服务体系升级，报告期内新增混合类产品、月月分红型及季度分红型产品，构建形成覆盖现金管理、最短持有期、客户周期、灵活定开等多元形态，囊括固收型、固收增强型、混合类等核心类型，兼顾养老助残、军人专属、节日主题等特色场景的全谱系理财产品矩阵。全面强化投研决策、交易执行、运营管理、估值清算、风险监测的全流程管理机制，持续打造“稳健”的金凤凰理财品牌。截至报告期末，存续自营理财产品 266 只，总规模 524.32 亿元（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封闭产品业绩基准左侧达成率 99.56%，业绩中枢达成率 86.22%，两项达成率持续保持全国银行理财前列。

2.9.4 “三农”金融服务

2025年作为“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节点，本行坚守“北京老字号”市属金融机构的政治担当与使命初心，严格对标对表国家及北京市关于“三农”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以服务首都乡村振兴为核心，聚焦粮食生产和农产品稳产保供重点领域，加大信贷资源倾斜力度，优化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全力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增收致富。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584.51亿元，普惠型涉农贷款46.11亿元，乡村振兴领域贷款余额1,056.85亿元，持续为首都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注入坚实金融动能。

强化战略引领，完善管理架构，筑牢“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根基。本行将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作为战略重点，2025年整合设立普惠及乡村振兴金融服务部，完善纵向管理、横向协同联动的“1+1+1+N”管理架构，从信贷资源、产品创新、网点建设、人员配置、品牌提升等多维度强化机制保障，进一步推动“三农”金融业务专业化、集约化高效运行。精准对接首都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制定《2025年度金融支持首都有力有效推进乡村振兴行动方案》，统筹推进11大类43项重点工作落地。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开展全覆盖基层调研，编制乡村振兴领域新一轮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明确长期服务“三农”的发展方向。

健全赋能机制，加大资源倾斜，激发“三农”金融服务内生动力。本行健全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专班协同机制，打通政策传导与信息共享“快车道”。优化乡村振兴业务考核体系，完善分支行KPI指标与公司板块条线考评办法，实施区域差异化考核，对涉农及集体企业贷款实行名单制管理，加大激励倾斜力度，开展专项竞赛活动激发分支行服务动能。设定涉农贷款风险容忍度，深化尽职免责机制，持续推动“敢贷、愿贷、能贷”长效机制建设。出台2025年投融资政策指引，立足支农支小主责主业，结合区域经济特点与涉农产业布局，制定区域专项信贷策略，明晰“做深涉农客户、做优现代农业、做强农村特色经济”的发展路径。

聚焦重点领域，精准滴灌赋能，推动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落地见效。深化与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战略合作，加大“百千工程”金融支持，在“百千工程”所涉174个创建村中，完成信用评定129个、提供结算服务161个、开通“银农直联”100个，贷款覆盖153个。筑牢农产品稳产保供金融防线，对接涉农类核心企业，签署协议助力北京新发地市场打造“智慧新发地管理平台”，累计提供授信超70亿元。专项支持首都种业振兴与农业中关村建设，赞助北京种业大会并现场发布专项服务方案，前瞻性、系统性部署发力方向和落地举措，推动精准服务、创新突破。持续加大种业领域信贷支持力度，发放种业专项贷款约17亿元，年末贷款余额超21亿元，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支持种业创新发展注入金融动力。

深化产品创新，迭代服务体系，提升“三农”金融服务核心效能。持续打磨6大类29款“凤凰助飞”涉农特色产品体系，完善“市场保供贷”“新民居贷款”，升级“优农快贷”系列产品。成功上线信用户线上评级系统，制定“三信工程”评定方案，落地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示范工程。优化“乡村周转限额贷款”“设施农业贷款”，提升集体企业服务适用性。深化银担合作，准入16家担保公司，联合推动“信贷直通车”业务，落地户数与金额持续位居北京同业第一。

创新服务模式，优化金融环境，夯实农村金融服务基层阵地。持续推进“乡村振兴金融助理”派驻模式，累计向5个区派驻132名“金融助理”，把支农惠农政策、普惠金融产品送到田间地头。深化“浓情驿站”乡村金融综合体建设，健全“基础金融不出村、综合金融不出镇”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建成21家，涵盖党建、政务、金融等多元服务。升级“银农直联”生态，覆盖全市12个涉农区、144个乡镇（街道），助力农村“三资”管理提质增效。

聚焦便民利农，升级服务举措，满足农村群众多元金融需求。围绕乡村工程建设、环境治理、园林绿化等提供多样化保函产品服务，在企业网银嵌入7类保函业务功能，实现签约无纸化、申请线上化、单据电子化、传输数字化、流程自动化。深入开展现金服务网格化管理，主动向经营主体提供小面额、残损币、硬币预约兑换服务，积极开展人民币知识宣传活动，持续做好农村区域现金服务保障。加大乡村振兴信用卡拓展力度，结合区域特色开展乡村游活动，2025年新增发卡5,700余张，累计已达4.23万张。助力农村宅基地建设，迭代“新民居”贷款产品，为超370余户村民提供建房修缮、装修等资金超亿元。

践行国企担当，履行社会责任，助力农村民生福祉持续提升。加大帮扶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力度，拓宽渠道开展物资采购。积极开展公益帮扶，向内蒙古相关乡镇捐款，用于村容村貌整治与基础设施完善，助力经济薄弱村实现年度帮扶目标。常态化开展金融知识宣教，开展线下金融知识宣传，通过新媒体平台发布金融知识宣教推文等，“线上+线下”全面筑牢农村金融风险防线。精准助力灾后恢复重建，第一时间出台9大类18项务实举措，全面精准对接受灾企业和农户需求，推出“重建家园贷”“优农复产贷”“乡旅纾困贷”“守护保供贷”等“浓情重建”系列专项支持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为60余户受灾主体提供资金支持近亿元。

2.9.5 金融“五篇大文章”

本行围绕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定位，持续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提升服务质效与温度，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

2.9.5.1 科技金融

对接试点改革，持续优化科创产品供给。本行成功入选北京市中关村科创金融服务中心第二批试点机构，推出“科技研发贷”“认股选择权贷款”试点产品。发布配套试点工作机制落实通知，明确试点业务的组织推动机制、业务办理流程、尽职免责机制、无还本续贷政策等，落地首笔“科技研发贷”。

深化专营化建设，优化科技金融组织保障。制定《北京农商银行分支行科技金融专营化发展实施方案》，设立5家科技金融支行，实施差异化考核。建立组织推动机制，在专营团队建设、产品创新、考核激励、审查审批机制、尽职免责和生态营销获客等方面给予差异化政策支持。

深耕知识产权融资，实现数据资产质押突破。本行成功纳入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首批试点单位，与相关机构签订三方合作框架协议，协同研究方法论、积极实现优势互补。聚焦全市8类科技型企业，结合生态交易信用重构、知识产权技术、大模型等人工智能技术，以知识产权为联接，研发“科创智贷”“科创链贷”两款知识产权金融生态产品。发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推进方案，全面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扩面增量，报告期累计发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160笔7.73亿元。探索数据资产质押贷款业务赋能企业数字化发展，报告期成功发放3笔贷款，合计金额3.14亿元。

聚焦园区生态，强化区域协同服务。聚焦中关村“一区十六园”，编制五大重点科技园区产品综合服务方案。作为朝阳区金融服务矩阵团长单位，协调服务团成员单位形成“政策咨询+银行贷款+股债融资”的多元化、接力式协同服务链。对所服务的中关村创新社区数字产业中心园区企业，前置意向授信，为园区驻园企业批量出具授信意向书，实现“政策未至、服务先行”的主动式金融供给。复制成功服务模式，将服务半径从园区拓展至相关重点区域，推动服务矩阵扩容升级，报告期内累计向五大重点园区79户企业发放贷款12.61亿元。

加大信贷投放，助力专精特新企业提质增效。“十四五”期间，本行累计投放科技金融资金超2,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528.82亿元，剔除名单变动影响后，较年初增长9.64%，其中专精特新企业贷款余额达106.89亿元，增幅43.90%，有贷户770户，较年初增长13.74%。

2.9.5.2 绿色金融

深化治理赋能，夯实绿色金融发展根基。本行将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发展战略，强化董事会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主要职责，报告期内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变更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推动可持续发展治理机制进一步优化完善。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专室+专岗”模式夯实服务基础，设立绿色金融生态营销室，配置绿色金融服务岗，构建专业高效的绿色金融服务团队，提升服务能力，确保绿色金融战略有效落地实施。

强化创新示范，推动重点领域深度融合。本行持续聚焦“绿色+”融合发展理念，开展产品创新和业务创新，多维构建绿色金融服务体系。聚焦节水领域，研发并落地“节水贷”产品，为企业节水项目建设及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提供精准支持。立足“绿色+农业”领域特色，设定可量化绩效目标、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构建闭环管理，落地北京首笔“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通过金融手段赋能农业生态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构建“绿色+农业”“绿色+科技”“绿色+建筑”等多元服务模式，截至报告期末，“绿色+农业”贷款余额约 150 亿元，“绿色+科技”贷款余额约 70 亿元，“绿色+建筑”贷款余额约 210 亿元。

深耕绿色实践，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本行不断提升自身绿色金融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绿色贷款案例荣获金融界“绿色金融优秀创新案例”奖。凭借在绿色金融领域的持续创新与实践，连续两年成功入选“中国企业 ESG100 指数”，该评选依据国内外主流 ESG 标准，对环境、社会及治理绩效进行全面评估，彰显了本行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突出表现。

2.9.5.3 普惠金融

强化统筹部署，赋能小微业务高质量发展。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完善《北京农商银行普惠金融工作方案》，制定 2025 年工作计划及 53 项重点任务，为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明确方向。结合国家“十五五”规划及普惠金融大文章系列部署，研究拟定《北京农商银行“十五五”公司金融专项规划》，明确未来五年发展思路、战略目标和重点任务，为普惠金融业务中长期发展擘画蓝图。制定《北京农商银行金融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北京农商银行支小再贷款业务发展规划（2025—2027 年）》，明确业务发展目标、经营策略、重点举措，为体系化推动民营经济业务、切实提升支小再贷款业务规模，提供有效指导。

强化组织推动，持续扩大小微业务规模。单列普惠信贷计划，制定全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业务发展目标，通过考核压实各级责任。强化激励倾斜力度，将普惠小微、国标小微的投放额和户数等关键指标纳入竞赛范围，实施差异化激励及利润核算优惠，激发分支机构积极性。聚焦园区、商圈、市场等生态场景，开展“建圈、强链、扩群”攻坚计划，编印专项产品与服务手册，开展“线上+线下”网格化服务推广活动，报告期内累计触达 91 个重点园区，新增贷款 392 户 15.47 亿元（其中小微企业 379 户 12.76 亿元），园区生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95 亿元、新增园区对公开户 533 户；创新交易市场“市场保供贷+保供 e 贷+凤凰 e 商通”产品组合，发放商户贷款 447 户 4.0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3.14%和 30.8%；拓展商圈助餐商户 751 户，新增商户 311 户。加强银担合作，报告期内准入 16 家担保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全行银担合作业务规模达 1,979 户 40.74 亿元；推进

担保公司“总对总”合作，拓展“见担即贷”模式应用，截至报告期末，与相关担保公司合作业务在保 1,394 笔 12.34 亿元，累计投放规模与增幅居北京同业第一。

实施人才赋能，打造尖兵队伍驱动规模增长。推进普惠客户经理队伍建设，制定管理细则，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责和差异化考核机制，构建能力达标、梯队有序、价值匹配的普惠客户经理人才队伍。组织业务骨干及分支行客户经理赴泰隆培训学校专题学习，开展系列系统性生态培养及分片区“一对一”转培训，推动培训成果本土化落地。编印《普惠客户经理营销案例手册》，围绕市场化拓展、实战经验沉淀与数字化能力提升等构建培养体系，打造普惠金融“尖兵”队伍。

深化产品创新，完善小微特色产品体系。推进供应链产品创新迭代，持续拓展核心企业合作渠道，截至报告期末，已与 12 家央国企自建供应链平台及市场主流第三方供应链平台互联互通，业务规模达 4,417 户 64.20 亿元。创新“凤凰 e 商通”2.0 版本，推出“商户 e 融”“餐饮 e 融”特色子产品，扩大线上产品覆盖面，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放款 1,294 户 4.99 亿元，时点业务规模 1,205 户 4.71 亿元；升级市场保供贷，拓展信用贷款覆盖面，优化线上化流程，全面改善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新发放贷款 231 户 2.99 亿元。加快银担标准化线上融资产品“农商 e 保通”落地，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进件 6,032 户，审批通过 724 户，实现放款 32 户 7,526.80 万元。研发科技创新型小微企业“科创智贷”产品，快速实现产品上线，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审批通过 30 户 2.25 亿元，放款 24 户 1.44 亿元。

加快数字转型，健全前中后台一体化机制。整合内部数据，为模型管理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接入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报告期内累计完成资金流报告查询 2,200 余次，辅助贷前调查与审批 400 余户，实现“数据驱动风险研判”。落地“通用类流水分析系统”，推动信用评估从“看报表”向“看交易”转变，报告期内通过该模式累计放款 1,465 户 7.48 亿元。推进审查审批标准化，制定统一策略及模板，加强集约化管理，动态调整分支行审查审批权限，报告期内累计审批笔数超 2,000 笔，节约审查人员超 50 人。实施专职审批人制度，开展专项培训提升审查审批人员技能。制定小微贷款存续期标准化操作流程，抓住不良贷款处置黄金期。规范第三方合作，增强自主服务能力，开展普惠金融政策宣传，引导小微企业正规融资，缩短链条、降低综合融资成本。

2.9.5.4 养老金融

构建服务框架，夯实养老客群发展根基。积极探索“金融+养老”一站式服务模式，系统梳理养老金融工作方法论，构建完善养老金融服务框架，搭建了市场、组织、人才、产品等八大子体系，逐步落地形成“一张养老助残卡”“四大

产品支柱”“三维服务网络”“一套生态体系”的特色品牌布局。截至报告期末，60岁及以上养老客户达721.5万户，同比增加38.2万户、增长5.6%，客群基石持续巩固。养老客户资产量3,509.7亿元，同比增加430.3亿元、增长13.6%，同比多增90.9亿元，养老客户价值贡献稳步提升。养老助残卡有效激活率达68.0%，服务效能持续释放。

创新产品体系，强化养老金融核心支撑。多维度优化创新产品体系，构建涵盖个人账户、财富管理、资产安全和信贷支持4大类34项产品矩阵，成为服务个人养老客户、助力养老产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截至报告期末，累计销售代发养老金、养老助残卡专属储蓄产品159.85亿元，创新推出“悠享月月存”储蓄产品；发行“金色时光”系列自营理财产品超80只，累计销量超70亿元；推出养老客户专属现金类理财产品“欣添鑫2号”（规模超6亿元），创新按月分红型自营理财产品，特别发行重阳节专属理财产品，累计为超4万名老年客户创造投资收益。积极引入商业养老金、养老年金、信托等多元化产品，丰富养老储备金融工具，累计销售商业养老金产品31.37亿元、养老年金产品3.53亿元。强化资金安全防护，推出“安心守护”子女联动机制防诈骗；发行时光暖阳信用卡超8,000张，搭建时光暖阳消费专区；围绕适老化改造及相关服务产品，为养老客群提供零售信贷支持。

优化服务模式，织密三维养老服务网络。聚焦老年客群核心服务需求，创新建立“银龄体验官”机制，打造“厅堂+线上+网周”的三维服务网络。制定网点适老化分层改造方案，推动全行营业网点适老化升级，融合区域特色文化打造旗舰类网点，完成全部智能机具养老业务优化，新增大屏幕、大字体、语音辅助、输入框动态提示等适老功能，提升操作便捷性与视觉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258家网点适老化改造，覆盖过半营业网点。优化线上服务渠道，推出手机银行敬老专区，引入智能语音助手、同屏辅助功能，直观布局老年客户高频业务；打造96198“金色时光”客服专线，提升响应效率。连续9年开展“金色时光社区行”活动6.37万场，融入防诈骗、防跌倒、金融知识普及、法律咨询等公益服务，实现北京街道乡镇全覆盖。

深化生态合作，推动服务场景多元延伸。聚焦老年群体生活场景与核心需求，不断深化银政、银企、银社协同合作，构建法律、文旅、健康、消费四大服务生态体系，实现从“金融服务”到“生态服务”转型。联合专业法律服务机构，打造“法律咨询找农商、立遗嘱找农商、公证找农商”生态服务品牌，通过专题讲座、一对一咨询、96198法律咨询热线等线上线下多全渠道，开展法律咨询活动384场，服务老年客户近万人次。以银龄课堂为基础、康养旅居为延伸，丰富文旅生态服务内容，开展书法、声乐、模特、手机摄影等课程56场次，举办健康

养生直播 2 场，研发适老化金融教育课程 17 节。建设融合养老服务站，提供政策咨询、健康检测等公益性服务，构建新客触达、用户留存、流失用户召回的全周期运营体系。联合相关线上支付平台推进专属支付活动，全年累计开展线上线下活动 20 余场，覆盖客户超 3 万户，切实提升老年客户消费体验。

专栏：深耕养老金融，助力实现美好养老生活

积极参与四季青论坛、老博会等各类行业协会论坛和展会活动，服务参展观众超 4 万人次。召开养老金融生态发布会、银法同行战略合作签约、“老字号”消费生态战略合作签约活动。推进银龄体验官队伍建设工作并策划相关活动。加强全渠道品牌宣传和管理，共计产出 2 条生态服务宣传片、40 期业务宣传推文、23 期防诈骗宣传、24 条短视频宣传、5 期“金色时光社区行”养老金融服务宣讲视频、17 期适老化金融教育课程、20 余项网点对外宣传支持物料，线上公众号宣传覆盖超 56 万人次，2 条爆款宣传视频，其中单条播放量 72.5 万，评论近千条，视频号粉丝激增 130%，引发社会广泛关注。

2.9.5.5 数字金融

锚定转型目标，明确数字化发展路径。制定《数字化转型总体行动方案 2025-2029》，出台 6 个条线级行动方案及 24 个部门级行动方案，全面开启数字化转型新篇章，推动全行数字化转型进入规范化、系统化新阶段。编制全行数字化转型行动路线图与“四化同推”任务清单，实行挂图作战、压茬推进，每月发布数字化转型工作月报，常态化总结转型进展、跟踪重点项目状态、精准破解转型过程中的各类难题。

攻坚系统建设，五大平台实现突破。五大核心平台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精准营销平台，投产数字活动运营系统和积分权益兑换商城，拟定客户生态共享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方案。智慧经营与运营平台，投产管理会计一期系统、流程管理系统、协同办公系统，视频客服新增交易场景 10 个，进一步拓展应用边界、丰富代办业务品类。智能风控平台，投产决策引擎等系统，启动新一代信贷项目。监管合规审计平台，顺利开展一表通内部验证，启动新一代合规和审计系统建设。安全与运维平台，实现验证码升级功能，完成数据安全自评估。

强化能力建设，夯实数字化转型根基。五大核心能力实现稳步提升。技术复用方面，精准营销平台、客户全周期整合、企业级反欺诈架构等事项有序推进，正式启动应用架构、技术架构工程。数据共享方面，深入推进“数据质量提升”和“为表哥表姐减负”专项行动，统筹客户签报和指标建设，构建高效便捷的企业级数据中台。业务统筹方面，推进客户全周期系统、企业级反欺诈系统、新一代信贷系统业务需求统筹管理，确保需求规范。组织敏捷方面，建立创新工厂、

揭榜挂帅、劳动创富、敏捷组织等机制，营造全行创新氛围。数字科技技术应用方面，创新应用声纹技术完善智能机具功能，提升客户体验，集中运营中心有效应用大模型提升 OCR 识别准确率。

深化工具应用，彰显数字化转型成效。发布“五凤来仪”总体行动方案，五大工具应用场景达 687 个，其中低代码平台 396 个、RPA 机器人 122 个、大模型 42 个、BI 自助数据分析系统 105 个、业务侧自助建模平台 22 个，初步形成“人人会用工具、人人能提效能”的全员数字化推广氛围。报告期内，数字化转型各项指标全部圆满达成，业务自主办理率 97.57%、产品线上化率 80.79%、生态获客 2,030 户、数字化营收占比 17.27%、智能风控占比 77.38%、数字化人才占比 14%，自主可控率提升 9.2%，数字化转型成效显著。

聚焦生态建设，完善产业数字金融体系。对接产业数字化需求，着力构建产业数字金融体系。成立数字生态金融部，牵头统筹全行产业数字金融发展，制定生态发展指导意见，出台业务管理办法，有效完善制度保障体系。组建培训专班开展生态发展培训，基层参训超 700 人，夯实人才基础。上线并迭代产业数字金融接力服务（数字供应链）平台及决策引擎系统，引入产业生态图谱及商机管理系统并深化应用，同步启动自建图谱系统建设，顺利投产“保理数智贷”等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放款 3,732 万元。发布“科创链贷”产品，对接相关核心企业并完成供应商授信，进一步拓展产业服务场景。

2.9.6 金融科技

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致力于融入区域新经济产业，深入推进数字金融战略，通过强化组织机制建设、夯实科技基础能力、深化数据要素应用、创新场景化金融产品等系列工作支持金融“五篇大文章”协同发展，为首都经济注入新动力。

加大科技投入，提升科技赋能效能。报告期内，金融科技人员同比增加 14.9%；投产科技项目 1,908 个，同比增长 6.6%；受理需求数同比增长 7.1%，需求投产平均时长同比降低 6.4%。制定架构管理办法等制度，引导系统建设从部门级向企业级转变。建立技术底座，收敛技术路线，提高可复用能力。按照 4 层 20 组规划应用系统 201 个，规划技术研发平台 7 个，新增技术组件 3 个。制定数据架构规划蓝图，拓展客户标签至 1,564 个、数据指标至 610 个，有效强化数据支撑能力。提升测试管控能力，报告期内新增自动化测试交易 321 个，积极强化测试质效。重点加强企业网银系统、统一 OCR 平台系统、交易银行系统和智能风控决策系统等系统建设，有力支撑全行业务发展。深化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加强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工作，强化信息安全治理，建设安全运营平台，实现安全态势感知和协同处置。完成互联网渠道图形验证码和人脸识别算法升级，确保业务

安全运行，有效提升安全防护能力。

强化运维保障，夯实科技运行根基。持续加强数字化基础支撑能力，优化北京和上海的“两地三中心”容灾架构。完成运维服务底座和运维数据底座，推进智能运维管理平台建设，从监控、管理、配置、操作和分析五方面提升运维能力。报告期内，开展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 62 次，其中完成 15 个重要信息系统同城灾备切换演练，重要系统可用率达 99.99%。加强监控告警体系建设，新增 2,470 个监控告警点，事件自发现率 88.4%，同比增加 5.3 个百分点。推进云平台底座建设，IAAS 云的使用比例达 83%。

健全人才机制，激发创新转型活力。充分发挥数字化创新委员会统筹作用，报告期内召开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议数字化创新议题 23 个和数字化创新产品 5 个，有力支持产业数字金融业务发展。成立创新工厂，吸纳产业数字金融、知识产权金融生态创新、“随心花”等项目组入驻，重点开展“科创智贷”“科创链贷”“保理数智贷”等特色产品的孵化工作。建立揭榜挂帅工作机制，组建项目揭榜挂帅团队；发布劳动创富工作方案，开展首批劳动创富项目征集，完成知识产权金融项目即时激励；实施“大模型+”专项行动方案，投产 7 个企业级知识库、智能客服等功能，报告期内调用量达 22.2 万次；实施敏捷组织专项行动，开展敏捷试点，探索组织级敏捷机制。加快培育“数字+科技+专业”二复合或三复合数字化人才，完成首次数字化人才初级培训认证考试，全行 1,324 人通过认证。开展数字化转型能力评估和执行评估，激发数字化转型内生动力。

激活数据效能，深化数据要素应用。出台数据治理方案并落地实施，建立“治用并举、以用促治”数据治理长效机制，同步发起“数据质量提升”“金盾护航”“为表哥表姐减负”“数据资产盘点”“监管数据治理”等专项行动，数据治理工作初见成效。全面开展数据治理和数据资产盘点，推进资产打标工作，实现数据资产共享与沉淀。制定《北京农商银行数据资产管理办法》，建立数据资产目录，盘点 9 类数据资产，推广数据治理工具和数据资产管理系统，已采集 80 余个系统上万个元数据，开展数据业务标签的打标和安全分类分级打标，有效规范数据管理。优化建模生产线及其敏捷开发流程，成立“业务+数据”敏捷建模小组，打造系列精品数据模型产品，形成标准化、可复制推广的经验，通过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过程，报告期内累计建模 54 个，涉及精准营销和智能风控等领域，其中“养老金代发营销模型”协助开展外呼精准营销，促进平均响应率提升 5 倍。推进“一表通”项目建设，投产 84 张报表，解决 650 项数据质量问题，完成 1,009 个数据项归属确认，建立数据认责机制，进一步提升数据管理规范化水平。

专栏：数字科技技术应用能力

科技赋能助力智能化业务处理能力提升。本行通过引入先进 OCR 技术并搭建业务凭证影像智能识别引擎训练平台，实现了对海量非结构化数据的高效解析与结构化输出，显著提升了业务处理智能化水平。本行推动汇兑、函证和远程授权等业务实现自动化，使汇兑业务外包补录量同比减少 39%；函证业务单笔处理时间缩短 4 分钟，高峰期日均节省 10.7 小时，全年平均日节省 2.4 小时；远程授权自推广后，减少人工处理 22 万笔。随着 OCR 识别率从 52%提升至 92%，风险控制模式由“人工经验判断”转向“智能模型审核”，运营成本有效减低，数据准确性与合规性持续改善，客户等待时间缩短，服务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语音识别技术助力老年客户服务优化。为改善老年客户使用智能机具时“操作复杂、输入不便”等问题，提升业务办理效率和客户体验，本行引入语音识别技术，对智能机具进行功能优化与服务流程创新。该技术在智能机具上集成了语音导航、转账业务语音识别服务和电子键盘语音识别服务三大模块，支持老年客户快速定位业务功能、便捷录入地址等信息。本行在五家支行开展试点，上线首日触发问答 80 余次。报告期内累计完成 2,500 余次语音识别交互访问，实现语音导航服务和转账业务语音识别服务的全行推广，开展电子键盘语音识别服务的试点运行。该技术显著提升了业务办理效率，优化了客户操作体验，获得广泛好评，进一步提升了客户满意度。

专栏：加快培育数字化人才

贯彻落实本行数字化转型战略，配套建立数字化人才体系，培育高素质“数字+科技+专业”二复合或三复合数字化人才队伍，打造“三类多域四层”数字化人才梯队，包括数字化管理人才、数字化应用人才及数字化技术人才三类，涵盖数字化规划师、数据分析师、数据建模师、产品经理、敏捷教练等多领域角色，以及领军人才、重点人才、主力人才、潜力人才四个层级。

组织首次数字化人才初级培训和认证，共 5,871 人报名，1,324 人通过认证，二复合与三复合人才分别为 924 人和 400 人。

2.10 风险管理

本行已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各相关部门、各分支机构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范围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搭建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框架，建立与自身经营发展战略、经营目标和风险管理现状相匹配的风险管理政策体系，按照识别、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流程，分别制定各专业风险领域制度和流程并有效执行。持续推进以风险偏好量化传导机制为核心主干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搭建风险偏好管理框架，推动风险偏好与资产负债策略、投融资策略和授信审批标准一致性贯穿，强化风险政策与业务发展的有机融合。启动风险管理标准化建设，推进数智化转型，创新研发风险计量模型，强化监测预警能力，提升风险量化管理水平。深化风险管理条线专业分级管理体系，完善资质管理和考核机制。

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和洗钱风险等。报告期内，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整体执行情况良好，生产经营保持平稳态势。

2.10.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本行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投资和同业业务，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

本行通过实施统一授信管理、健全风险偏好和政策制度体系、研发完善风险计量模型、丰富风险管理工具、强化系统建设和功能完善，优化风险监测预警机制等措施，有效管理和防控信用风险。持续加强对公信贷、个人贷款、信用卡、同业和投资业务全口径信用风险管理；深化信贷产品信用风险偏好量化传导预警纠偏机制；强化投融资政策及重点领域专项政策引领，创新完善产品制度和营销指引；通过部门机构整合，构建个贷业务以及小微业务前中后台一体化运营机制；健全潜风险客户存续期管理机制，推进潜风险客户提级管理；有序组织、拓宽路径，通过债务重组、依法诉讼等方式推动大额不良贷款取得清收实效，加强存量不良资产处置化解。

2.10.2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全账簿汇率风险。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

本行建立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及监测报告体系，按日对交易账簿头寸进行市值重估，持续计量监测市场风险水平和偏好限额执行情况，定期报告市场风险管理状况，确保将市场风险控制容忍值范围内。

2.10.2.1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的不利变动导致交易账簿内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现值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行主要采取市值重估、久期分析、基点价值法分析、损益分析等方法对交易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管理。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发展趋势、监管要求和业务发展规划等，制定市场风险管理目标及偏好限额，并进行每日盯市管理。

持续强化市场风险全流程管理，研发丰富市场风险计量工具，搭建市场风险偏好量化传导及限额管理体系；建立组合管理理念，规范账簿管理；强化盯市分析和偏好限额监测，加强投资策略规范运行管理，持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质效。报告期内，各项偏好限额指标和压力测试结果持续保持在容忍值以内，整体风险水平可控。

2.10.2.2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本行持有外汇币种（包括黄金）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头寸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风险。

本行主要采取外汇敞口分析、损益分析等方法对汇率风险进行计量管理。交易账簿汇率风险管理覆盖自营和代客的全部业务，设置包括隔夜敞口限额、止损限额等指标，每日监控其执行情况。银行账簿汇率风险管理设置累计外汇敞口限额指标，通过定期监测，严格控制整体外汇风险在可承受范围内。报告期内，通过限额管理、定期报告和开展压力测试等方式，确保汇率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之内。

2.10.3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明确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及偏好态度，搭建并持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及预警监测报告体系，研发配套风险计量管理工具，定期计量监测主要资产负债结构变化及偏好限额指标运行情况，通过对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分析，加强利率定价管理，优化资产负债缺口配置，在有效控制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基础上，实现风险收益最佳匹配。

2.10.4 操作风险管理

本行扎实推进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和工具建设，协同流程梳理同步开展风险识别与控制评估，聚焦高风险领域健全监测指标和监测模型，制定操作风险偏好定量指标及传导路径，对标监管新规修订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管理制度，明确风险事件及重大事项行内报告要求，开展重点业务条线操作风险管理情况专项评估，推动经营管理质效不断优化。开展操作风险压力测试，评估资本承压能力，强化潜在风险的管理措施。

2.10.5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管理偏好，明确流动性管理的总体目标和管理模式，同时根据监管政策要求、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围绕流动性风险核心指标加强监测和主动管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各项流动性限额指标在安全区间运行。

本行做好日间流动性管理，兼顾日间流动性缺口和长期流动性错配，保障支付清算安全。加强流动性指标的前瞻性管理，基于存贷业务及指标运行情况，灵活开展主动负债管理，拓展多样化融资渠道，通过发债等稳定长期负债来源。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确保具备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抵御流动性冲击。持续开展流动性应急管理工作，检验并完善流动性应急预案，提升突发事件应对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流动性覆盖率 167.93%，净稳定资金比例 155.79%，均高于监管要求，符合流动性风险偏好。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本外币千元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覆盖率 (%)	167.93%	120.70%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09,088,590	193,227,313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124,511,248	160,095,328

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本外币千元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55.79%	138.72%
可用的稳定资金	863,229,660	798,003,118
所需的稳定资金	554,087,941	575,276,262

2.10.6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效能。持续加强信息科技治理，有效指导信息科技各项工作。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识别和评估、指标监测和检查审计，全面深入排查信息科技风险，及时处置问题缺陷，持续跟踪、闭环管理。加强信息安全体系建设，提高安全防护能力，完善软件开发测试工作流程，提升产品交付质量，深化运维能力建设，推动运维管理提质增效。开展业务影响分析，及时识别重要业务，夯实业务连续性管理基础。做好信息科技外包管理，严防外包风险。

2.10.7 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开展 7x24 小时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健全事前评估机制，开展季度、月度、专项等多种形式的常态化风险排查，对新产品或业务创新准入阶段所涉及的声誉风险和风险防控措施进行评估，实现风险关口前移。完善总分支行两

级舆情季度和专题研判机制，加强对潜在舆情风险隐患的管控和处置，提高声誉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科学性。持续强化各单位声誉风险、舆情管控意识和责任，设定声誉风险定量限额指标和风险偏好定性描述。建立舆情口径库作为本行声誉风险应对工具，组织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及模拟应急演练，开展声誉风险压力测试，重点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支持实体经济、助力乡村振兴、扩大内需等话题，开展高频次正面宣传，提升品牌形象和社会影响力。

2.10.8 洗钱风险管理

本行深入践行“基于风险”管理原则，持续完善洗钱风险防控体系，提高反洗钱工作有效性。高级管理层下设洗钱风险管理委员会，积极发挥辅助决策、专业引领职责，确保洗钱风险管理架构各方积极履职，多措并举提升洗钱风险管理效能。完善年度洗钱风险管理策略，结合外部态势确立反洗钱年度管理重点，优化反洗钱职能部署和顶层设计，持续推动洗钱风险自动化、精细化管理，提升可疑交易监测模型精准度和可疑交易分析挖掘力度，充分运用检查评估考核等管理手段推动本行反洗钱工作规范化，压实客户、业务（产品）、渠道、账户等维度洗钱风险管理责任。持续开展反洗钱主题培训与宣传，营造良好的反洗钱合规文化氛围。

2.10.9 内部控制

本行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夯实依法合规根基。持续健全三道防线协同配合、运行有效的内控合规体系，消除模糊点、空白点、争议点，提升内控有效性。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根据《商业银行代理销售业务管理办法》《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等监管法规，以及业务创新、流程优化等需求，有序开展制度建设，提升内控制度规范性。探索提升内控合规管理智能化水平，运用 RAG 技术和大模型，结合智能化检索与语义匹配技术，构建合规知识库平台，提升合规管理的整体效能与响应能力。

2.10.10 内部审计

本行实行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内部审计部门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管理和指导，接受审计委员会的指导、考核和评价。内部审计部门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本行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控合规和公司治理等，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评价和咨询。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以风险为导向，围绕全行高质量发展目标和结构调整主线，聚焦党和国家经济金融政策落实，将金融“五篇大文章”、监管合规要求、战略规划落实和重点领域风险，纳入审计监督重点，服务全行改革发展大局。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重点关注信贷业务、零售业务、金融科技、运营管理、新兴业务、资本管理等领域，发挥内部审计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坚持改革创新，

推动 4 个审计中心高效落地运行，建立“专业总部+敏捷中心”的运行模式，优化资源配置，推进审计专业化、集约化建设。强化科技赋能，推进新一代审计系统建设，加大数智化审计力度，服务全行数字化转型。坚持质量至上，加强全流程质量管理，深入落实研究型审计，提高审计队伍专业胜任能力。深化审计成果运用，促进跨部门、跨条线沟通协调，推动问题根源性整改，加大与各监督力量的协同联动，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以高质量审计护航全行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情况

3.1.1 公司治理概况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对标现代金融企业运行标准和监管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治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本行形成行党委、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之间“权责法定、边界清晰、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强化党的领导有效融入公司治理和改革发展各环节，把党的领导优势转化为公司治理的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牢固确立行党委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保障“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机制，全面落实党委“三重一大”事项前置研究要求，有效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领导作用。

本行股东按照《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规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本行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行、其他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本行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会，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权利。

本行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公司治理程序，依法合规召开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不断加强战略管理，强化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规范关联交易管理，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制定董事会授权方案和授权清单，厘清公司治理主体之间的权责边界，规范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积极开展利益相关者保护工作。紧紧围绕“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能定位，勤勉履职、规范运作、高效决策，科学引领全行深化改革、创新发展。

3.1.2 股东会

股东会职权

股东会是本行权力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行使下列职权：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对其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决定其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审议批准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批准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审议批准发行债券。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决定本行章程的修改，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重大财务事项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方案，以及为本行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事项。审议批准一定金额以上的重大资产购买及出售、对外股权投资及处置等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法律、行政法规、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章程规定应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股东会可以依法向董事会授权，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定的股东会职权不得授予董事会、其他机构或者个人行使。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东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会 2 次，即 2024 年度股东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本行 2024 年度股东会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 时在本行总行(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2 号楼)2612 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含股东委托代理人）共计 1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柒拾壹亿叁仟柒佰壹拾捌万玖仟（7,137,189,000）股。本行部分董事、监事及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不再设立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外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选举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履职自评及监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关文杰董事长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情况评估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六户主要股东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

本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 时在本行总行(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2 号楼)2612 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含股东委托代理人）共计 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数为柒拾壹亿叁仟伍佰柒拾万肆仟（7,135,704,000）股。本行部分董事、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杜玉松先生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吴永飞先生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经营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相关股东业务合作情况的报告》。

3.1.3 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组成

董事会共有董事10名。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职权

根据本行章程，董事会行使的职权包括：召集股东会会议，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向股东会报告工作。制订董事会的工作报告。听取行长工作报告，检查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对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度。聘任或者解聘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决定考核方案、考核结果和薪酬分配事项；制订本行董事报酬和津贴的标准。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本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提请股东会聘用、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或解聘非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报酬。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制定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重大举措的方案。制定本行发展战略和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承担并表管理的最终责任。制订本行发行债券及上市的方案；审议批准一定金额以上的融资方案。决定本行经营计划、投资计划、投资方案及一定金额以上的投资项目。决定本行内部有关重大改革重组事项，或者对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制订本行重大收购事宜及收购本行股份方案；制订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变更本行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股东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修改方案；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董事会工作机构的设置，提出下一届董事会的建议名单。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以及分支行的设立或撤销。承担内部审计独立性和有效性的最终责任，指导、检

查和评估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决定本行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建立审计部门向董事会负责的机制，审议批准年度审计计划、审计工作报告和重要审计报告。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审议批准重大资产购买及出售、对外股权投资及处置、重大不良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重大对外捐赠或者赞助、重大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审议涉及本行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制定本行的风险偏好、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建立健全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内部合规管理，决定本行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对本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审议本行重大诉讼、仲裁等法律事务处理方案。审议批准本行担保事项，本行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除外。审议批准本行可持续发展（ESG）管理相关事项和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研究本行绿色金融战略、绿色发展政策和目标并审议批准相关事项。决定本行安全环保、维护稳定、社会责任方面的重大事项。关注和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承担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最终责任。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行章程规定的和股东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5年，董事会召开会议10次，审议议案92项，通报事项37项，覆盖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防控等重要领域。

2025年1月22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投资计划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2021-2025年）〉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互联网贷款业务发展规划（2024-2028年）〉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行长办公会工作规则（2025年修订）〉的议案》《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关文杰董事长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聘任易永丰女士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网络金融部更名为数字生态金融部〉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设立总行零售信贷部〉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内控合规部（法律事务部）更名为法律合规部并完善职能〉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化总行党务工作部门、人力部门设置〉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设立总行运营部〉的议案》；通报了《关于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

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报告》《关于调整城市副中心分行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支持区域发展指标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名单（2025年1月版）》。

2025年3月26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经营管理情况和2025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的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履职自评及对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2024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业务连续性和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总行资产托管部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国际业务部更名为贸易金融部及其内部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设立总行公司金融服务部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设立总行普惠及乡村振兴金融服务部的议案》《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绿色金融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理财产品销售策略》《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自评估的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及总行营业部迁址暨购置总行城市副中心新址办公楼事项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情况评估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权质押额度及质押事前备案事宜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专项审计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分析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科技专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回头看”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质量自评估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全行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金融支持首都乡村全面振兴的行动方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自评估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权投资管理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负债质量管理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理财业务风险自评报告》《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个人互联网贷款业务开展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4 月 28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商行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专项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6 月 6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六户主要股东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申请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外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外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提名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成员调整方案〉的议案》《关于毛文利先生辞任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不再设立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商行 2024 年度监管意见书》《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意见》。

2025 年 6 月 24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老字号”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可持续

发展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10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2025 国际基础科学大会部分奖金费用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17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薪屹先生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李建航先生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数据治理自评估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支行绩效考评及绩效薪酬管理情况审计调查报告》。

2025 年 8 月 28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计划方案和处置计划建议方案（2025 年修订）〉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洗钱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名杜玉松先生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通报了《关于 2025 年上半年董事会授权事项行权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 2024 年度监管意见书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5 年上半年“五篇大文章”工作推动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反馈意见》《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扣回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理财业务风险自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结果的通报》《关于 2024 年度市管企业董事会评价结果的通知》《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质押情况的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安全及移动互联网应用的专项审计报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分析报告》。

2025 年 10 月 23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投资调整计划的议案》《关于〈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董监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更名为董事会办公室（战略发展部）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化调整总行党群部门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设立总行零售金融服务部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总行集中式项目办公室（临时机构）的议案》《关于提名吴永飞先生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魏广慧女士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2025年修订）〉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2025年修订）〉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参与北京市高风险机构改革化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通报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第三方全面验证报告》《北京金融监管局关于北京农商银行监管情况的通报》《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2025年12月19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副职负责人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的议案》《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反洗钱监管走访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通报了《北京金融监管局关于北京农商银行监管情况的通报》《北京金融监管局现场检查意见书（北京农商银行）》。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注重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权益，关注经营发展、合规管理和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做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对重大关联交易、董事提名、高管的聘任与解聘、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事项发表书面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按照本行章程规定，根据本行经营管理的需要，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1 次，其中，召开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 9 次（含委员会架构调整前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7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7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 9 次（含委员会架构调整前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薪酬委员会会议 3 次）、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 2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3 次（含委员会架构调整前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1 次）。

3.1.4 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总行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监管机构核准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高级管理层坚持“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职责定位。

本行行长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副行长根据职责分工协助行长工作。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行长行使以下职权：主持本行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拟订本行发展战略和规划、经营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本行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并组织实施。根据本行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一定金额内的投资项目，批准经常性项目费用和长期投资阶段性费用的支出。拟订债券发行方案及一定金额以上的其他融资方案，批准一定金额以下的其他融资方案。拟订本行的担保方案。拟订本行一定金额以上的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方案，批准本行一定金额以下的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拟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以及分支行及子公司的设立或者撤销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拟订本行的改革、重组方案。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当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人员。组织拟订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职工收入分配方案。拟订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拟订本行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合规管理体系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建立行长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行长办公会。协调、检查和督促总行各部门、

分支行的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工作。提出本行对外投资所涉及重大事项的建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董事会决定由行长行使的职权。

高级管理层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应当积极执行股东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

3.1.5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本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及时、准确、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有效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客户的合法权益。2025年持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其在资本市场沟通、发展战略展示及经营转型成效宣传中的重要作用。加强主动披露，推动定期报告优化改版，新设“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全面展示发展战略、业务举措、发展成果，同时丰富自愿性信息披露指标，提升信息披露的深度和广度。首次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入选北京市可持续信息披露试点企业范围，获评“优秀”。ESG品牌建设案例“国标筑基：锻造 ESG 品牌农金样本”，成功入选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5 银行业 ESG 典型实践案例。在由经济观察报主办的“智创未来 向新而行 2024-2025 年度受尊敬企业年会”上，荣获“最受尊敬企业 ESG 领航企业”称号。构建多层次传播体系，配套发布业绩快报、可视化图表、宣传稿件等，推进多元化信息披露，切实提升信息披露的传播效率和覆盖范围，有效传递投资价值，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

3.1.6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交易综述

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开展关联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属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符合关联交易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原则。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重大关联交易审批

报告期内，本行所有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的审批流程审批和披露，其中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如下：

交易对手方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交易有效期	审批会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在集团客户	授信类	185.29 亿元	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度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非授信类	132 亿元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所在集团客户	授信类	199.27 亿元	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度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非授信类	92 亿元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在集团客户	授信类	313 亿元	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度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非授信类	174 亿元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及所在集团客户	授信类	150 亿元	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度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非授信类	124 亿元		
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在集团客户	授信类	31.78 亿元	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度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非授信类	92 亿元		
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在集团客户（不含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部）	授信类	120 亿元	关联交易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本行下一年度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方案经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止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非授信类	92 亿元		

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307.58 亿元（表内外授信净额），其中，法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主要涉及贷款、债券投资、保函等）余额 307.53 亿元，自然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主要为住房贷款及信用卡透支）余额 0.05 亿元。

报告期内，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375.8676 亿元。其中服务类关联交易 0.0027 亿元、存款类及其他关联交易 375.8649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基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3.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2.1 本行董事

白晓东，男，本行党委书记（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任中国银行业协会理事及农村中小银行工作委员会常务委员。曾任北京市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办公室营业部主任，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农金处副处级调研员，北京市信用合作协会筹备办公室副处级调研员，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营业部主任，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主任助理，本行资金与债券部总经理、副行长、党委副书记、监事长、行长等职务。

田晖，男，本行党委副书记（代为履行行长职责），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公司业务一部副总经理，崇文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密云支行党委书记、行长，方庄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北京分行公司业务一部总经理，北京农商银行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务。

李心福，男，本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朴道征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与资本管理部部长等职务。

侯瑞春，男，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专职董事监事，兼任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建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交通银行内蒙古分行风险管理部经理，交通银行包头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主持工作），交通银行内蒙古分行个人金融业务部经理，法律合规部经理，北京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市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市国旭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葛长风，女，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兼任北京首农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荷美尔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三元禾丰牧业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北京华都肉鸡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业务主管、副部长，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

邵刚，男，本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

会委员，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投资发展总部总经理，兼任上海市东方海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北京磁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北京轨道交通技术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季爱东，男，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郴州地区中心支行党组书记、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房地产信贷部副总经理、住房信贷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消费信贷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资深专家，本行监事等职务。

王瑞华，男，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央财经大学粤港澳大湾区（黄埔）研究院执行院长、博士生导师，兼任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云康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云康健康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研究生部副主任，MBA 教育中心主任，商学院院长兼 MBA 教育中心主任等职务。

杜玉松，男，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党委书记、管理合伙人、律师，曾就职于北京友谊商业集团、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

吴永飞，男，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曾任华夏银行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信息科技部总经理，首席信息官兼核心系统建设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3.2.2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韩继炆，男，本行副行长，兼任北京市支付清算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董事。曾任北京博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信息科技部）信息科技部（北京研发部）总经理助理，交通银行北京分行信息技术部副高级经理、副高级经理（主持工作）、高级经理，电子银行部高级经理（总经理），本行电子银行部总经理、网络金融部总经理、信息科技部总经理，本行行长助理等职务。

刘薪屹，男，本行副行长，兼任北京市金融学会会员代表、理事会理事，北京市银行业协会理事会理事。曾任交通银行北京分行集团大客户部副高级经理，交通银行北京管理部集团客户部副高级经理、高级经理，本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公司客户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东城支行党委书记、行长，本行行长助理等职务。

魏广慧，女，本行副行长。曾任北京农村商业银行筹备组安全保卫部助理负责人，本行安全保卫部总经理助理、后勤事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群与纪检部副主任、党群部副主任、海淀支行副行长、客户服务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客户服务中心总经理、办公室（安全保卫部）总经理，本行行长助理等职务。

王正茂，男，本行行长助理。曾任华夏银行计划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管理处副处长、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本行资产负债与经营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

易永丰，女，本行首席信息官，金融科技部总经理兼任集中式项目办公室（临时机构）总经理。曾任华夏银行信息技术部开发一室经理，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先后兼任数据中心、需求中心、运行中心、大数据服务中心主任等职务。

李建航，男，本行首席财务官，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曾任华夏银行计划财务部预算财务部副主任兼管理会计室经理，华夏银行深圳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副行长等职务。

3.2.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3.2.3.1 董事变动情况

新任董事

2025年2月2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侯瑞春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侯瑞春先生于2025年2月26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2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王晨阳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王晨阳先生于2025年4月2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2025年4月30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邵刚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邵刚先生于2025年4月30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2025年5月9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王瑞华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王瑞华先生于2025年5月9日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2025年7月2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李心福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李心福先生于2025年7月28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2025年7月2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葛长风女士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葛长风女士于2025年7月28日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2026年1月1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杜玉松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杜玉松先生于2026年1月26日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2026年1月1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吴永飞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吴永飞先生于2026年1月26日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2026年2月5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选举白晓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待监管部门核准其任职资格后，正式履行董事长职责。同时，指定白晓东先生代为履行本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代为履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白晓东先生正式就任董事长之日止。

离任董事

2025年5月12日，马祥伟先生因工作原因，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5年5月12日，郗雪薇女士因工作原因，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6年1月21日，关文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任本行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6年1月26日，任淮秀先生因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辞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6年1月26日，高杰英女士因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辞任本行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6年4月22日，王晨阳先生因工作原因，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3.2.3.2 监事变动情况

2025年8月7日，本行章程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并生效，本行不再设立监事会和监事，朱静女士、杜玉松先生、梅黎女士、王雅林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监事。

3.2.3.3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4月1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易永丰女士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的任职资格。易永丰女士于2025年4月18日起任本行首席信息官。

2025年8月14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刘薪屹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的任职资格。刘薪屹先生于2025年8月14日起任本行副行长。

2025年12月5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李建航先生担任本行首席财务官的任职资格。李建航先生于2025年12月5日起任本行首席财务官。

2026年1月20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核准魏广慧女士担任本行副行长的任职资格。魏广慧女士于2026年1月20日起任本行副行长。

2026年2月5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田晖先生为本行行长，待监管部门核准其任职资格后，正式履行行长职责。同时，指定田晖先生代为履行本行行长职责，代为履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田晖先生正式就任行长之日止。

2026年2月5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聘任胡海滨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待监管部门核准其任职资格后，正式履行副行长职责。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6月6日，毛文利先生因工作原因，辞任本行副行长职务。

2026年2月5日，白晓东先生因工作原因，辞任本行行长职务。

3.2.4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
白晓东	执行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49.80	23.14
田 晖	执行董事、代为履行行长职责	44.82	22.89
季爱东	独立董事	23.50	-
王瑞华	独立董事	16.00	-
杜玉松	独立董事,原外部监事	13.20	-
韩继炆	副行长	42.96	22.82
刘薪屹	副行长	94.62	22.72
魏广慧	副行长	110.70	22.94
王正茂	行长助理	119.68	22.94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文杰	原董事长	49.80	22.13
毛文利	原副行长	18.65	10.20
郗雪薇	原非执行董事	3.33	-
任淮秀	原独立董事	23.50	-
高杰英	原独立董事	23.50	-
王雅林	原职工监事	87.46	13.38
梅 黎	原职工监事	74.31	13.38

备注：1. 本行相关负责人薪酬按北京市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的有关政策执行。

2. 本行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2025年度考核薪酬仍在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根据最终核定情况清算并另行披露。

3. 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本行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标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标准》相应确定。

4. 非执行董事李心福先生、侯瑞春先生、葛长风女士、邵刚先生，原非执行董事马祥伟先生、王晨阳先生，原股东监事朱静女士不在本行领取津贴。

本行企业负责人2024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管理部门审批核定）：

姓名	2024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白晓东	38.06
田 晖	31.62
韩继炆	26.35
关文杰	34.89
付东升	6.34
毛文利	31.62

其他人员过往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

姓名	过往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韩继炆	18.65
刘薪屹	48.31
魏广慧	15.21
王正茂	36.54
王雅林	39.73
梅 黎	33.53

3.2.5 高级管理层激励和约束机制

本行薪酬制度和政策

本行严格落实工资总额管理要求，建立工资总额与效益同向联动机制，树立“向市场要工资”的经营理念，同时以全行战略规划为引领，结合经营发展需要，不断完善以创利增效为核心、市场化、差异化的考核分配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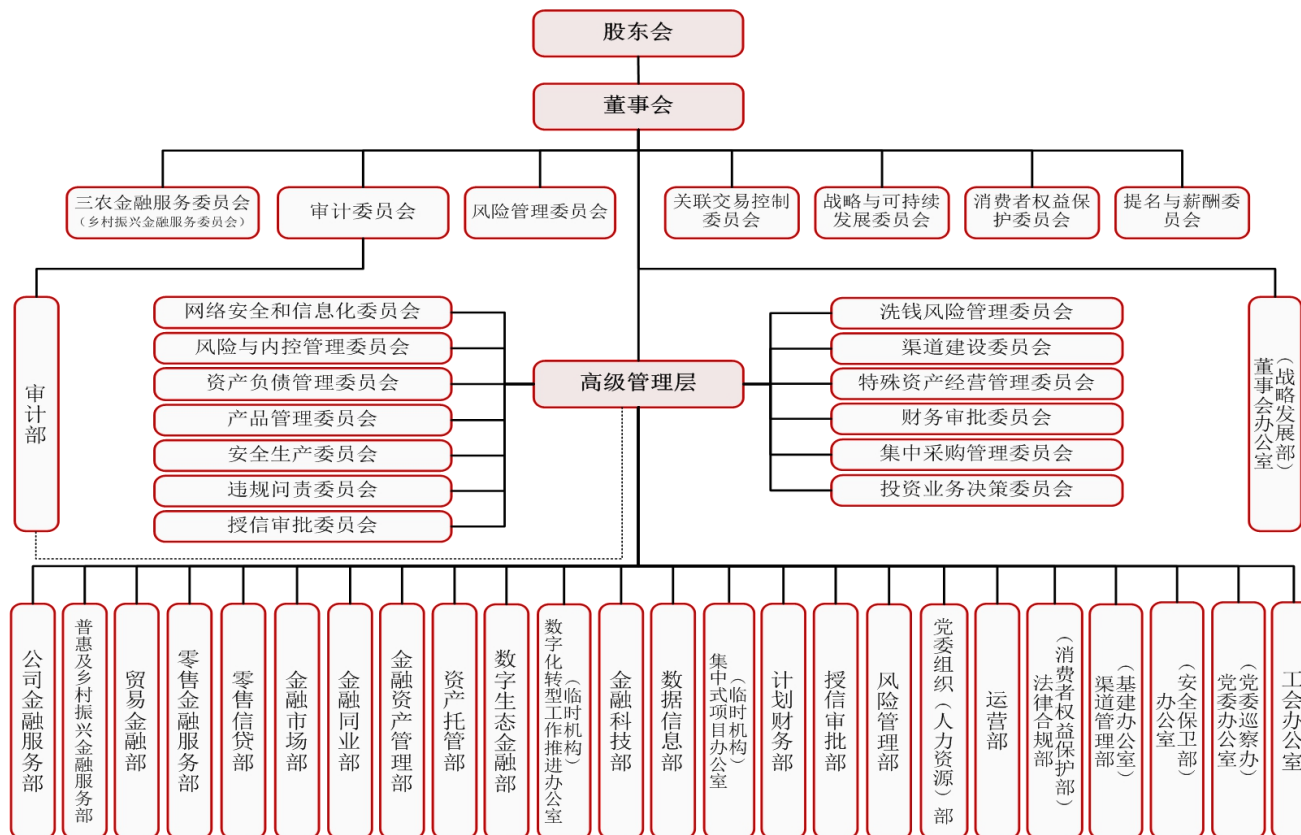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等政策要求，为增强关键岗位人员的岗位责任意识，本行制定了《北京农商银行薪酬延期支付与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对关键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人员，执行延期支付与追索扣回管理，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对于出现风险损失超常暴露或违规、违纪、违法的情况，对12名相关责任人员实行延期薪酬追索扣回，追索扣回总额21.89万元。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相关人员，其薪酬按照《北京农商银行薪酬管理办法》执行；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本行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标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标准》相应确定。

3.3 总行组织架构图

总行组织架构图



3.4 员工和分支机构情况

3.4.1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共有在岗员工 9,572 人（含厅堂派遣人员），其中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在岗员工共计 8,862 人，占比 92.58%；硕士、博士研究生共计 1,828 人，占比 19.10%。

3.4.2 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1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2 号楼
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1 号楼 5-102、5-203
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市副中心分行	北京市通州区通胡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7 号 A 座
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4 号楼迤东 1 至 3 层
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90 号
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务中心区支行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6 号一层、三层、四层
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台支行	北京市丰台区槐房西路 9 号院 3 号楼
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沟桥支行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体育中心北路 1 号
1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支行	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东路 78 号
11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支行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77 号
1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淀新区支行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大牛房一环路 5 号院 1 号楼
1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季青支行	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 81 号
1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门头沟支行	北京市门头沟区大峪中路 6 号院 6 号楼 1 层 101、2 层 201、3 层 301
1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支行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鼓楼南大街西侧(永安信用社)2 幢等 2 幢
1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通苑支行	北京市昌平区龙锦一街 37 号院二区 22 号楼 101、23 号楼
1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北京市顺义区新顺南大街 15 号
1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东大街 9 号
1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10 号院 2 号楼 1 层 102、103, 1 至 2 层 101、105, 2 层 201
2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支行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长虹东路 1 号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21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谷支行	北京市平谷区平乐街8号院1幢等4幢
2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密云支行	北京市密云区鼓楼南大街25号
2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柔支行	北京市怀柔区迎宾北路18号
2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庆支行	北京市延庆区东外大街109号

备注：上述机构为本行总行、分行及管辖支行机构信息，此外本行还有支行级机构209家、分理处级机构344家。

第四节 环境、社会与治理（ESG）

2025年，站在改制成立二十周年的新起点上，本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聚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秉持构建新发展格局，深耕绿色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初心，厚植民生底色，扎实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在服务国家战略和首都发展大局中勇担使命，与首都发展同频共振。

4.1 环境信息

深耕绿色打造生态格局

发展绿色金融。本行将绿色金融作为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点，围绕绿色产业发展核心，提升绿色服务能力，加大绿色投资力度，合力赋能绿色金融业务发展，助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报告期内，全行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截至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达726.16亿元，占各项贷款比例达13.7%。

实施绿色运营。制定《北京农商银行“节能降耗、降本增效”行动倡议书》，围绕节约用电、节约用水、绿色办公、绿色出行、垃圾分类、文明用餐及监督检查七个方面，细化管理举措，明确责任分工。倡导全员从节约每一度电、每一滴水、每一升油、每一张纸做起，将绿色理念融入日常点滴，以务实行动推动节能降耗、降本增效落地见效，持续夯实绿色运营基础，营造勤俭节约、低碳环保的良好风尚。

4.2 社会信息

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初心

积极支持首都发展。围绕首都“四个中心”功能建设与“五子”联动战略部署，将自身发展深度嵌入首都发展大局，在服务首都功能升级、京津冀协同发展、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精准发力，累计建立金融支持区域建设专班17个，“3个100”“市区两级重点融资需求项目”“重点项目融资需求项目”整体对接率达99%。持续打造金融“老字号”品牌，聚焦“北京老字号”服务，切实有力支持首都实体经济发展。

金融“活水”润泽乡村。始终以“支农、助农、惠农”为使命，紧扣“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乡村振兴核心目标，聚焦农业现代化、农村人居改善、农民增收致富等重点领域，精准投放金融资源。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584.51亿元，其中，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46.11亿元。累计为各类新农村建设项目提供授信支持约2,400亿元。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项目提供授信支持近550亿元，持续为美丽乡村建设提供稳定资金保障。深化“银农直联”生态建设，覆盖全市12个涉农区、144个乡镇（街道）。

精准滴灌普惠小微企业。作为首都金融支农支小主力军，本行以“产品创新

+数智转型”双轮驱动，聚焦小微企业融资痛点、难点，在产品创新领域实现多项突破，以“首单”实践拓宽普惠服务边界，以“场景延伸+服务升级”多点发力，构建全方位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构建“政策+组织+科技+服务”协同推进的发展脉络，通过“科创智贷”“凤凰e商通”等创新产品，累计放款1.44亿元；上线“通用类流水分析系统”推动信用评估从“看报表”向“看交易”转变，惠及1,400余户。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注入金融“活水”，让普惠服务既有温度更有效率，精准赋能首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97.9亿元，较年初增速4.88%，服务客户近1.3万户。

聚力培育新质生产力。紧抓数字中国建设战略契机，锚定科技金融和数字金融战略方向，推动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通过持续优化科创领域资源配置，引导金融资源精准流向首都新质生产力重点发展领域，加快产品与服务机制创新。2025年，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528.82亿元，专精特新企业贷款增长43.90%。上线产业数字金融接力服务（数字供应链）平台，形成“数智贷”产品矩阵，知识产权金融生态创新试点落地，入选科创金融服务中心并发放首笔“科技研发贷”。数字化转型成效显著，业务自主办理率达97.57%，数字化人才占比14%，为首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注入强劲金融动能。

坚守民生初心擦亮服务底色

聚焦养老金融。搭建养老服务金融、养老金融生态、养老产业金融“三位一体”的养老金融服务体系，形成养老助残卡、四大产品支柱、三维服务网络与一套生态体系的完整布局。2025年，本行养老客户超700万户，持有金融资产超3,500亿元，累计发卡超640万张，有效激活率近七成。全年完成258家网点适老化改造，覆盖过半营业网点。通过“养老金融+法律、健康、文旅、消费”生态融合，通过“生态融合、多方合作、平台开放、共建共享”的模式，构建覆盖法律、文旅、健康、消费等领域的综合服务体系，荣获“北京晚报惠民品牌养老金融杰出贡献奖”，用心守护首都银发群体的幸福生活。

激发消费市场活力。以消费金融为引擎激发活力，紧扣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目标，出台专项工作方案，强化消费金融供给。紧抓“两新”政策机遇，聚焦设备更新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打造“好惠”消费服务品牌，开展线上线下促消费活动180余场，快捷支付交易金额达1,843亿元。深耕新市民、老年群体及高精尖企业等多元消费场景，围绕“扩内需促消费”，持续丰富个人消费信贷产品矩阵。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消费贷款较2020年末净增224.84亿元，实现跨越式增长。

公益传递金融温度。以金融力量传递温暖，以志愿服务奉献精神，成立青年志愿服务队，打造“1+N”志愿服务网络，超2,500名志愿者常态化开展金融服

务、防汛救灾、爱心捐赠等公益活动。2025年，青年志愿者服务队荣获“首都最佳志愿服务组织”称号，通过“金色时光”为老服务，累计服务时长超12万小时，温暖群众逾50万人次。打造“阳光宝贝”“金融知识进社区”等品牌，以标准化、品牌化和专业化持续推动志愿服务工作，创新“体验式公益”理念，实现金融服务与民生关怀的深度融合，社会捐赠总额3,254.79万元，以实际行动诠释金融为民的使命担当。

持续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健全完善体制机制。董事会单独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就消保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进行研究，确保消保理念深度融入战略决策全流程。总行经营层设立总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审议本行2025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方案等内容，分析本行投诉情况，传达监管要求并督导整改。分支行设置本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推动消保工作有效落地执行，形成总行和分支行同频共振、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

深化投诉溯源治理。报告期内共接收各渠道反馈客户消费投诉17,987笔，均在要求时限内处理，未出现群诉群访和重大负面舆情。建立本行消保约谈监督机制流程规范，启动对消保领域风险/问题突出的业务条线约谈工作。加大问题通报力度，定期发布投诉月报，重点分析典型案例并提出风险预警和整改意见，压实各单位责任。灵活运用提级管理及个案协调解决机制，主动引导客户通过第三方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推动疑难复杂投诉有效化解，防止投诉风险蔓延升级。

加强事中风险管控。开展年度消保专项检查、全行个人信息保护检查、第三合作机构检查，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并推动问题即查即改，形成管理闭环，确实提升整改质量。实现消保审查系统二期上线运行，构建智能关键词识别引擎，持续拓宽识别范围，完善消保审查要点风险词库，提升消保工作数智化水平，有力护航本行业务发展。

助力首都多元调解机制建设。主动参与北京金融纠纷联合人民调解委员会组建工作，精心推选营业网点申报北京金融业“枫桥工作室”，获评首批授牌单位。在行内组建首批人民调解员队伍，派员参与北京秉正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促进中心调解工作，以志愿者身份受理行业消费纠纷调解，为北京地区金融纠纷多元化解贡献智慧与力量。

纵深推进金融宣教。有序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金融教育宣传周”等主题宣教及常态化宣教活动，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参加第二届“首都金融卫士”短视频作品展播，推荐作品被评选为十佳优秀作品。聚焦关键环节，开展个人信息保护、零售条线全覆盖式消保专项培训等，显著提升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4.3 可持续治理

健全完善内控合规与可持续治理工作

本行坚持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战略与经营管理全过程，不断健全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治理体系，持续深化内控合规建设，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强化清廉金融与合规文化培育，全面推进正风肃纪反腐，以高质量治理护航全行稳健运营与可持续发展，营造风清气正、公平透明的金融生态环境。

健全内控合规治理架构。本行构建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到位的三级内控合规治理架构，确保合规要求贯穿经营管理各环节、各层级。董事会作为决策层，负责建立并实施有效内部控制体系，监督内控体系充分性与有效性，推动全行在法治框架内审慎经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内控监督职能，审议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评价情况。高级管理层牵头统筹内控合规落地，下设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洗钱风险管理委员会、违规问责委员会，专项推进合规管理、风险防控与问责工作；同时设立清廉金融文化建设领导小组，统筹清廉金融建设常态长效机制。总行法律合规部（消费者权益保护部）作为内控合规牵头管理部门，各业务条线各司其职、协同落实；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日常工作由党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办）承担，形成上下联动、协同高效的治理运行格局。

强化治理风险管理与治理成效。本行持续深化内控“三道防线”建设，强化协同配合、消除管理盲区、化解执行争议，推动内控机制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运行”转变，全面提升风险防控与治理水平。2025年，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完善，内控管理运行有效，未发生重大合规风险与内控失效事件，以坚实治理能力保障全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更多内容详见本行在门户网站（www.bjrcb.com）披露的《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工作，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共计 246.8 万元人民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2024 年起持续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签字会计师李燕自 2025 年起为本行提供服务，签字会计师曹洪自 2025 年起为本行提供服务。

5.2 监事会改革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的有关决策部署，全面深化国企改革，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公司治理监管规定与公司法衔接有关事项的通知》（金规〔2024〕23 号）、《深化市管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市国资发〔2024〕30 号）等要求，本行于 2024 年底启动了监事会改革，并于 2025 年 10 月顺利完成改革工作。本行不再设立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原监事会职权。

第六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6.1 股本情况

报告期末，股份总数为 12,148,474,694 股。其中，法人持股 9,395,820,120 股，占总股份的 77.34%；自然人持股 2,752,654,574 股，占总股份的 22.66%。

6.2 股份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	单位：万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数量
法人股	939,582.01	-147.95	939,729.96
自然人股	275,265.46	147.95	275,117.51
股份总数	1,214,847.47	-	1,214,847.47

6.3 股东情况介绍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27,743 户，其中法人股东 275 户，自然人股东 27,468 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份额	占比 (%)	单位：万股 报告期内 股份增减 变动情况
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1,480	9.9996	-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1,108	9.97	-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19,500	9.84	-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05,991	8.72	-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1,997	8.40	-
丰驰投资有限公司	52,437	4.32	-
北京海开缤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873	4.19	+50,873
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1,000	3.37	-
北京理想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8,913	3.20	-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500	1.69	-
总计	773,799.47	63.70	-

6.4 主要股东情况及其他

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10月1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2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范元宁先生。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授权范围内金融控股公司业务，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其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2年9月4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赵及锋先生。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专门从事资本运营的国有独资公司，主要职能是管理和运营国有资产，保证国有资产在流动中实现保值增值，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其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最终受益人为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北京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2年10月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71.44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薛刚先生。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制造与销售、现代农牧渔业、供应链运营与服务、商贸服务、农副产品生物科技开发、园区开发与运营管理等业务，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其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二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其关联方北京首农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100万股；北京市东郊农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12.1万股。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本行股份120,612.1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9.93%。截至报告期末，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1981年2月10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050.66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郝伟亚先生。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

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等，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其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等。其关联方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5,300 万股。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本行股份 121,291 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9.98%。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潘金峰先生。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是国有独资公司，经营范围为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组织公司资产重组、并购，为本行董事提名单位。其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北京京国管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等。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第七节 审计报告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6
— 母公司利润表	7-8
— 合并现金流量表	9-10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12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5-16
— 财务报表附注	17-14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6BJAB3B000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农商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北京农商银行，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京农商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京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北京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北京农商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50,957,975	47,521,48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24,747,349	31,982,818
贵金属		500,498	381,919
拆出资金	3	161,852,567	176,685,385
衍生金融资产	4	2,678,669	51,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0,909,528	22,8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15,760,422	480,259,073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44,612	83,428,967
债权投资		235,258,162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204,341,774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2,263	800,363
长期股权投资	8	1,122,061	1,111,748
固定资产	10	8,214,282	8,272,238
在建工程	11	1,834,312	427,978
使用权资产	12	450,328	533,478
无形资产	13	1,012,309	905,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3,982,693	2,705,030
其他资产	15	249,409	254,127
资产总计		1,289,889,213	1,265,215,16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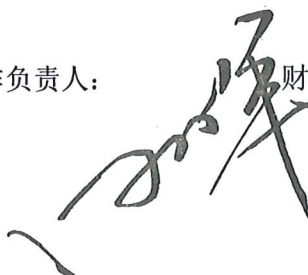
	附注六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	68,300,160	40,69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	33,607,654	61,928,489
拆入资金	19	15,592,799	6,135,9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	933,316	74,658
衍生金融负债	4	57,938	2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23,100,815	18,431,441
吸收存款	22	904,829,787	862,942,082
应付职工薪酬	23	2,139,100	2,428,109
应交税费	24	266,942	237,970
租赁负债	12	344,394	428,618
应付债券	25	134,050,247	167,538,180
预计负债	26	570,022	554,390
其他负债	27	2,353,218	2,803,645
负债总计		<u>1,186,146,392</u>	<u>1,164,218,264</u>
股东权益			
股本	28	12,148,475	12,148,475
其他权益工具	29	10,000,000	10,000,000
资本公积	30	4,033,298	4,033,378
其他综合收益	31	699,570	4,174,152
盈余公积	32	10,033,591	9,218,654
一般风险准备	33	17,062,413	16,388,498
未分配利润	34	49,765,474	45,033,74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u>103,742,821</u>	<u>100,996,905</u>
股东权益合计		<u>103,742,821</u>	<u>100,996,905</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289,889,213</u>	<u>1,265,215,16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银行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50,957,975	47,521,48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24,585,863	31,834,628
贵金属		500,498	381,919
拆出资金	3	161,852,567	176,685,385
衍生金融资产	4	2,678,669	51,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20,838,123	22,059,7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15,760,422	480,259,073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87,528	77,226,811
债权投资		226,397,347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204,341,774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2,263	800,363
长期股权投资	8	1,122,061	1,111,748
固定资产	10	8,214,282	8,272,238
在建工程	11	1,834,312	427,978
使用权资产	12	450,328	533,478
无形资产	13	1,012,309	905,3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3,982,693	2,705,030
其他资产	15	248,958	214,256
资产总计		1,280,237,972	1,258,029,01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	68,300,160	40,69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	33,607,654	61,928,489
拆入资金	19	15,592,799	6,135,9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	933,316	74,658
衍生金融负债	4	57,938	2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	13,500,488	11,305,284
吸收存款	22	904,829,787	862,942,082
应付职工薪酬	23	2,139,100	2,428,109
应交税费	24	266,942	237,970
租赁负债	12	344,394	428,618
应付债券	25	134,050,247	167,538,180
预计负债	26	570,022	554,390
其他负债	27	2,302,304	2,743,649
负债总计		<u>1,176,495,151</u>	<u>1,157,032,111</u>
股东权益			
股本	28	12,148,475	12,148,475
其他权益工具	29	10,000,000	10,000,000
资本公积	30	4,033,298	4,033,378
其他综合收益	31	699,570	4,174,152
盈余公积	32	10,033,591	9,218,654
一般风险准备	33	17,062,413	16,388,498
未分配利润	34	49,765,474	45,033,74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u>103,742,821</u>	<u>100,996,905</u>
股东权益合计		<u>103,742,821</u>	<u>100,996,905</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280,237,972</u>	<u>1,258,029,01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271,404	18,063,308
利息净收入	35	12,378,564	11,693,608
利息收入		30,096,917	33,098,723
利息支出		(17,718,353)	(21,405,1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1,026,834	1,003,97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6,372	1,177,7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9,538)	(173,751)
投资收益	37	3,311,267	4,014,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550	120,06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6,130)	1,212,815
汇兑损益		(18,149)	16,228
资产处置收益		36,404	15,443
其他收益		153	-
其他业务收入	38	142,461	106,523
二、营业支出		(6,869,950)	(8,928,488)
税金及附加	39	(256,195)	(238,261)
业务及管理费	40	(6,125,828)	(6,692,734)
信用减值损失	41	(484,133)	(1,993,179)
其他业务成本		(3,794)	(4,314)
三、营业利润		9,401,454	9,134,820
加：营业外收入		9,575	22,319
减：营业外支出		(47,257)	(21,006)
四、利润总额		9,363,772	9,136,133
减：所得税费用	42	(1,214,408)	(1,162,986)
五、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3,474,582)	2,778,86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553	115,58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88	3,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151,207)	2,803,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		(368,016)	(143,39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74,782	10,752,00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4,674,782	10,752,008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3	0.67	0.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银行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271,404	18,063,308
利息净收入	35	12,378,564	11,693,608
利息收入		30,096,917	33,098,723
利息支出		(17,718,353)	(21,405,1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1,026,834	1,003,97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6,372	1,177,7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9,538)	(173,751)
投资收益	37	3,311,267	4,014,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550	120,06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6,130)	1,212,815
汇兑损益		(18,149)	16,228
资产处置收益		36,404	15,443
其他收益		153	-
其他业务收入	38	142,461	106,523
二、营业支出		(6,869,950)	(8,928,488)
税金及附加	39	(256,195)	(238,261)
业务及管理费	40	(6,125,828)	(6,692,734)
信用减值损失	41	(484,133)	(1,993,179)
其他业务成本		(3,794)	(4,314)
三、营业利润		9,401,454	9,134,820
加：营业外收入		9,575	22,319
减：营业外支出		(47,257)	(21,006)
四、利润总额		9,363,772	9,136,133
减：所得税费用	42	(1,214,408)	(1,162,986)
五、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银行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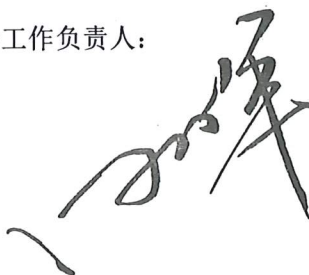
	附注六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	(3,474,582)	2,778,86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553	115,58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88	3,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151,207)	2,803,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		(368,016)	(143,39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74,782	10,752,00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4,674,782	10,752,008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3	0.67	0.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16,283,152	73,900,23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7,798,39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528,402	24,183,98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净减少额		13,353,150	54,633,68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679,588	379,465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2,174,89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42,91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4,680,317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9,818,917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896	125,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711,621	153,223,08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6,038,698)	(45,997,8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3,963,6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4,419,1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3,889,13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5,636,23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28,633,47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928,510)	(17,197,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3,439)	(4,336,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6,530)	(2,587,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591)	(627,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97,768)	(187,288,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69,713,853	(34,065,72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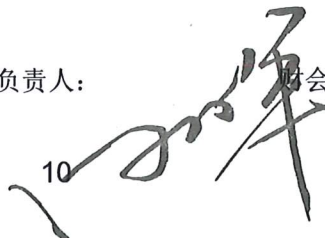
	附注六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287,692	454,843,048
取得子公司和联营企业发放的股利		73,32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78,013	29,3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4,686	11,377,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643,716	466,249,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616,313)	(421,652,6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98,357)	(639,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614,670)	(422,292,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0,954)	43,957,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999,1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3,072,537	281,152,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072,537	291,152,0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020,000)	(298,560,000)
分配利润或偿付债务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2,456)	(2,394,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683)	(204,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794,139)	(301,158,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21,602)	(10,006,5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05)	33,0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5,998,892	(82,19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5,465	11,007,65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16,924,357	10,925,4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银行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净增加额		16,283,152	73,900,23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7,798,39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528,402	24,183,98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 项净减少额		13,366,446	54,781,87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679,588	379,465
拆出资产净减少额		12,174,89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206,146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4,173,84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896	125,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62,763	153,371,277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6,038,698)	(45,997,8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81,620)	(13,623,174)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3,963,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21,015,28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35,636,23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22,431,31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928,510)	(17,197,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43,439)	(4,336,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76,530)	(2,587,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929)	(648,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09,726)	(187,437,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60,853,037	(34,065,72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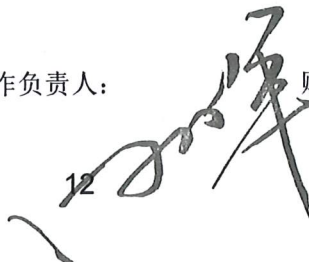
	附注六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148,508	454,843,048
取得子公司和联营企业发放的股利		73,32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78,013	29,3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4,686	11,377,0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504,532	466,249,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616,313)	(421,652,6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98,357)	(639,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614,670)	(422,292,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0,138)	43,957,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999,1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3,072,537	281,152,9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072,537	291,152,0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020,000)	(298,560,000)
分配利润或偿付债务利息支付的现金		(2,562,456)	(2,394,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683)	(204,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794,139)	(301,158,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21,602)	(10,006,5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405)	33,0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5,998,892	(82,19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5,465	11,007,65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16,924,357	10,925,4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5年1月1日	12,148,475	10,000,000	4,033,378	4,174,152	9,218,654	16,388,498	45,033,748	100,996,90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80)	(3,474,582)	814,937	673,915	4,731,726	2,745,916
(一)净利润	-	-	-	-	-	-	8,149,364	8,149,364
(二)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	-	-	(3,474,582)	-	-	-	(3,474,5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814,937	673,915	(3,417,638)	(1,928,78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814,937	-	(814,93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14,937	673,915	(673,915)	-
3.分配股利	-	-	-	-	-	-	(1,928,786)	(1,928,786)
(五)其他	-	-	(80)	-	-	-	-	(80)
三、2025年12月31日	12,148,475	10,000,000	4,033,298	699,570	10,033,591	17,062,413	49,765,474	103,742,8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4年1月1日	12,148,475	-	4,034,226	1,395,291	8,421,340	16,175,992	39,771,208	81,946,5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0,000,000	(848)	2,778,861	797,314	212,506	5,262,540	19,050,373
(一)净利润	-	-	-	-	-	-	7,973,147	7,973,147
(二)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1	-	-	2,778,861	-	-	-	2,778,8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000,000	-	-	-	-	-	10,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797,314	212,506	(2,710,607)	(1,700,787)
1.提取盈余公积	32	-	-	-	797,314	-	(797,31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212,506	(212,506)	-
3.分配股利	34	-	-	-	-	-	(1,700,787)	(1,700,787)
(五)其他	-	-	(848)	-	-	-	-	(848)
三、2024年12月31日	12,148,475	10,000,000	4,033,378	4,174,152	9,218,654	16,388,498	45,033,748	100,996,905

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5年1月1日	12,148,475	10,000,000	4,033,378	4,174,152	9,218,654	16,388,498	45,033,748	100,996,90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80)	(3,474,582)	814,937	673,915	4,731,726	2,745,916
(一)净利润	-	-	-	-	-	-	8,149,364	8,149,364
(二)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	-	-	(3,474,582)	-	-	-	(3,474,5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814,937	673,915	(3,417,638)	(1,928,78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814,937	-	(814,93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673,915	(673,915)	-
3.分配股利	-	-	-	-	-	-	(1,928,786)	(1,928,786)
(五)其他	-	-	(80)	-	-	-	-	(80)
三、2025年12月31日	12,148,475	10,000,000	4,033,298	699,570	10,033,591	17,062,413	49,765,474	103,742,8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4年1月1日	12,148,475	-	4,034,226	1,395,291	8,421,340	16,175,992	39,771,208	81,946,5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0,000,000	(848)	2,778,861	797,314	212,506	5,262,540	19,050,373
(一)净利润	-	-	-	-	-	-	7,973,147	7,973,147
(二)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1	-	-	2,778,861	-	-	-	2,778,8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000,000	-	-	-	-	-	10,00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797,314	212,506	(2,710,607)	(1,700,787)
1.提取盈余公积	32	-	-	-	797,314	-	(797,31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212,506	(212,506)	-
3.分配股利	34	-	-	-	-	-	(1,700,787)	(1,700,787)
(五)其他	-	-	(848)	-	-	-	-	(848)
三、2024年12月31日	12,148,475	10,000,000	4,033,378	4,174,152	9,218,654	16,388,498	45,033,748	100,996,9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社(以下简称“原农信社”),包含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以下简称“市联社”)、北京市朝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 14 家区县联社(以下简称“区县联社”)和北京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营业部(以下简称“市营业部”),市联社、区县联社、市营业部均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区性地方金融经营管理机构。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银监办发[2005]219 号文、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发改[2005]2147 号文批准,2005 年,由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企业和多名自然人共同发起,原农信社整体改制为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批准持有 B0227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801124847M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的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2 号楼。

本行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除总行本部外,还设有机构 576 家,其中分行 1 家,管辖支行 22 家,非管辖支行 209 家,分理处 344 家。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由本行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受本行控制的所有主体(包括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行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行于取得对被投资主体的控制之日起将该主体纳入合并，于丧失对被投资主体的控制之日起停止合并。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通常情况下，结构化主体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仅与行政性管理事务相关。本行于取得对结构化主体的控制之日起将该主体纳入合并，于丧失对结构化主体的控制之日起停止合并。

在本行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确认：合并形成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设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自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进行必要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并非由本行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的权益占子公司净资产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以“少数股东损益”列示，作为集团净利润的一个组成部分。

4 外币折算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

6.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于交易日进行确认或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门，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集团重新商定或修改金融资产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且
- (iii)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由于本集团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续)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续)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6.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时，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a)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 (b)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并按以下计量类别对其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余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初始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

本集团根据管理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类：

-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合同现金流特征：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集团将评估其合同现金流特征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债务工具(续)

-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调整。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以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这类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集团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2 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团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取得投资收益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团；(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

金融负债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但如果上述方式会产生或扩大会计错配，那么源于自身信用风险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 不属于以上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金融工具(续)

6.3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6.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6.5 金融工具的抵销

本集团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i)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ii)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回购合约出售的金融资产(“卖出回购”)不予终止确认，视具体情况在相应资产项目中列示，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按返售合约买入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反映。

卖出和回购、买入和返售间的价差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合约有效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支出”或“利息收入”。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贵金属

本集团持有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用于从事销售实物贵金属业务。本集团对于所持有的贵金属承担风险并享有相关收益，包括可以进行自由抵押和转让的权力。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银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8.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8.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8.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器具及设备和其他。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2.38-3.17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器具及设备	5	5	19.00
其他	5-10	5	9.50-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及其他无形资产，以成本计量。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无形资产(续)

11.1 软件、土地使用权及其他无形资产

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扣除累计摊销以及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并按照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11.2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4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5.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和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续)

15.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a)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企业年金

本行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参加本行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5.3 内退福利

本行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行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退福利。

对于内退福利，本行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处理，在符合内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计算应付内退福利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折现率及内退福利变动率。折现率以参考到期日与本行所承担义务的期间相似的中国国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益率计算；内退福利变动率则根据本行情况并结合国家相关政策进行估计。

16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在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将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要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实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作为预计负债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8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集团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相关的会计政策，请参见附注四、6 金融工具。

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20 所得税

20.1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0.2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所得税(续)

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1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作为代理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企事业单位和其他机构管理资产。受托业务中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集团，因此不包括在本集团财务报表中。

委托贷款是指本集团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用风险。

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续)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关联方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行的母公司；
- (b) 本行的子公司；
- (c) 与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e)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者个人)；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所有董事)；
- (j) 本行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k)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行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行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及**(3)**本行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可能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未来实际结果可能与下述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情况存在重大差异。

27.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27.2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最终的税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评估。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7.3 合并评估

在评估本集团作为投资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本集团考虑了各种事实和情况。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1)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对所参与被投资方的可变动报酬的暴露或权利；以及(3)使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以影响投资方的报酬金额的能力。如果有迹象表明上述控制的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会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方存在控制。

27.4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金融资产(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若干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信用行为的预期，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十一、3.3 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4 年和 2025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上述解释对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五 税项

于报告期间，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a)	3%、5%、6%、9%及 13%	应纳税增值额
城建税(b)	7%	缴纳的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c)	2%及 3%	缴纳的流转税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原缴纳营业税的业务改为缴纳增值税，增值税应税收入及支出都将实行价税分离核算。增值税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本集团贷款服务、直接收费金融服务、保险服务及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本集团销售或出租其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5%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 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业务，税率分别调整为 13%和 9%。

- (b) 按增值税总额的 7%计缴城建税。
- (c) 按增值税总额的 3%、2%分别计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253,735	2,303,62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1)	44,443,395	42,379,86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2)	4,100,764	2,515,998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37,901	300,496
应计利息	22,180	21,505
合计	<u>50,957,975</u>	<u>47,521,481</u>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是本行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中央银行”或“央行”）的一般性存款准备金，法定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均为 5%，本行外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均为 4%。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是本行存入中央银行的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4,459,685	29,929,898	24,298,199	29,781,708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06,993	1,844,774	206,993	1,844,774
境外银行	<u>82,328</u>	<u>110,086</u>	<u>82,328</u>	<u>110,086</u>
小计	24,749,006	31,884,758	24,587,520	31,736,568
应计利息	<u>73,589</u>	<u>172,971</u>	<u>73,589</u>	<u>172,971</u>
总额	24,822,595	32,057,729	24,661,109	31,909,539
减：减值准备	<u>(75,246)</u>	<u>(74,911)</u>	<u>(75,246)</u>	<u>(74,911)</u>
净额	<u>24,747,349</u>	<u>31,982,818</u>	<u>24,585,863</u>	<u>31,834,628</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	2,298,418	3,824,229
境外银行	386,584	-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60,590,419	173,531,014
小计	163,275,421	177,355,243
应计利息	145,067	159,489
总额	163,420,488	177,514,732
减：减值准备	(1,567,921)	(829,347)
净额	161,852,567	176,685,385

4 衍生金融工具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外汇掉期	229,766	12,859	25,204	91,766	696	17,300
贵金属掉期	9,682,686	2,665,810	32,734	1,243,896	50,885	3,700
合计	9,912,452	2,678,669	57,938	1,335,662	51,581	21,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	9,302,552	5,413,541	9,283,150	4,649,608
—政策性银行	3,579,985	9,489,820	3,579,985	9,489,820
—金融机构	7,988,277	7,280,713	7,988,277	7,280,713
—其他	52,003	32,003	-	-
小计	20,922,817	22,216,077	20,851,412	21,420,141
票据	-	699,052	-	699,052
应计利息	6,696	2,362	6,696	2,362
总额	20,929,513	22,917,491	20,858,108	22,121,555
减：减值准备	(19,985)	(61,818)	(19,985)	(61,818)
净额	20,909,528	22,855,673	20,838,123	22,059,73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u>358,282,690</u>	<u>392,795,549</u>
个人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41,471,902	39,495,648
— 个人消费贷款	22,413,881	14,351,242
— 个人经营贷款	7,363,037	5,666,053
— 信用卡贷款	<u>866,101</u>	<u>1,122,978</u>
小计	72,114,921	60,635,9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小计	430,397,611	453,431,470
应计利息	<u>668,065</u>	<u>593,824</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总额	431,065,676	454,025,294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附注六、6.6)	<u>(14,932,643)</u>	<u>(14,770,415)</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16,133,033	439,254,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 贴现	90,000,781	41,004,194
— 贸易融资	<u>9,626,608</u>	<u>-</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u>515,760,422</u>	<u>480,259,073</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计提方式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405,503,706	19,957,078	5,604,892	431,065,67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7,521,547)	(2,707,472)	(4,703,624)	(14,932,6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397,982,159</u>	<u>17,249,606</u>	<u>901,268</u>	<u>416,133,03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99,627,389</u>	-	-	<u>99,627,38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u>(325,653)</u>	-	-	<u>(325,653)</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第三阶段的贷款对应的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为人民币 9.01 亿元。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计提方式列示如下(续):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429,540,861	19,715,719	4,768,714	454,025,294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8,959,176)	(2,810,407)	(3,000,832)	(14,770,4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420,581,685</u>	<u>16,905,312</u>	<u>1,767,882</u>	<u>439,254,87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41,004,194</u>	-	-	<u>41,004,194</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u>(616,647)</u>	-	-	<u>(616,64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第三阶段的贷款对应的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为人民币 15.36 亿元。

6.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合并及本行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53,542,681	266,060,914
保证贷款	71,604,136	72,710,330
抵押贷款	103,420,635	102,984,765
质押贷款	101,457,548	52,679,655
应计利息	668,065	593,824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30,693,065</u>	<u>495,029,488</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已逾期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逾期天数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793,653	777,843	135,753	60,421	1,767,670
保证贷款	37,134	51,584	920,252	126,442	1,135,412
抵押贷款	209,975	686,741	151,160	1,846,941	2,894,817
质押贷款	1,130,530	550,477	113,178	-	1,794,185
合计	<u>2,171,292</u>	<u>2,066,645</u>	<u>1,320,343</u>	<u>2,033,804</u>	<u>7,592,084</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54,158	227,436	62,692	55,221	499,507
保证贷款	41,135	828,428	139,614	101,774	1,110,951
抵押贷款	135,136	99,607	71,125	2,302,593	2,608,461
质押贷款	-	-	120,178	-	120,178
合计	<u>330,429</u>	<u>1,155,471</u>	<u>393,609</u>	<u>2,459,588</u>	<u>4,339,097</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1 月 1 日	369,291,382	19,613,078	4,381,107	393,285,567
新增源生或购入	167,161,358	-	-	167,161,35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97,623,914)	(3,336,582)	(412,329)	(201,372,825)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263,121)	(263,121)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5,956,441)	5,956,441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428,095)	-	428,095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2,246,988	(2,246,988)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867,800)	867,800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231,571	(231,571)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334,691,278</u>	<u>19,349,720</u>	<u>4,769,981</u>	<u>358,810,979</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 月 1 日	310,580,616	23,588,124	9,005,720	343,174,460
新增源生或购入	220,862,751	-	-	220,862,751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3,142,900)	(7,071,628)	(281,166)	(170,495,694)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255,950)	(255,950)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8,377,731)	8,377,731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268,546)	-	268,546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9,637,192	(9,637,192)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1,002,351)	1,002,351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5,358,394	(5,358,394)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69,291,382</u>	<u>19,613,078</u>	<u>4,381,107</u>	<u>393,285,567</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1 月 1 日	60,249,479	102,641	387,607	60,739,727
新增源生或购入	35,344,908	-	-	35,344,908
终止确认或结清	(23,391,674)	(113,539)	(116,010)	(23,621,223)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208,715)	(208,715)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869,941)	869,941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546,197)	-	546,197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14,577	(14,577)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238,377)	238,377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11,276	-	(11,276)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1,229	(1,229)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70,812,428</u>	<u>607,358</u>	<u>834,911</u>	<u>72,254,697</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 月 1 日	40,652,973	31,661	276,917	40,961,551
新增源生或购入	31,299,575	-	-	31,299,575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412,107)	(16,680)	(39,700)	(11,468,487)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52,912)	(52,912)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127,571)	127,571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176,667)	-	176,667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4,773	(4,773)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35,346)	35,346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8,503	-	(8,503)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208	(208)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60,249,479</u>	<u>102,641</u>	<u>387,607</u>	<u>60,739,727</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均划分为第一阶段，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均未发生阶段转移。

6.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1 月 1 日	6,337,640	2,774,713	2,684,324	11,796,677
新增源生或购入	3,786,546	-	-	3,786,546
终止确认或结清	(3,182,042)	(227,323)	(120,976)	(3,530,341)
重新计量(1)	(475,684)	(273,845)	1,850,373	1,100,844
本年核销/转出及其他	-	-	(403,647)	(403,647)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364,676)	364,676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11,190)	-	11,190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238,512	(238,512)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253,506)	253,506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231,571	(231,571)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6,329,106</u>	<u>2,377,774</u>	<u>4,043,199</u>	<u>12,750,079</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 月 1 日	6,313,982	1,961,387	3,611,662	11,887,031
新增源生或购入	4,077,033	-	-	4,077,033
终止确认或结清	(3,062,348)	(367,624)	(223,582)	(3,653,554)
重新计量(1)	(1,214,868)	18,412	1,153,743	(42,713)
本年核销/转出及其他	-	-	(471,120)	(471,120)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463,094)	463,094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7,625)	-	7,625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694,560	(694,560)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240,440)	240,440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1,634,444	(1,634,444)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6,337,640</u>	<u>2,774,713</u>	<u>2,684,324</u>	<u>11,796,677</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1 月 1 日	2,621,536	35,694	316,508	2,973,738
新增源生或购入	1,443,771	-	-	1,443,771
终止确认或结清	(1,753,284)	(17,791)	(66,218)	(1,837,293)
重新计量(1)	(672,523)	49,177	434,409	(188,937)
本年核销/转出及其他	-	-	(208,715)	(208,715)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422,048)	422,048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42,156)	-	42,156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8,821	(8,821)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151,531)	151,531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8,324	-	(8,324)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922	(922)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192,441</u>	<u>329,698</u>	<u>660,425</u>	<u>2,182,564</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 月 1 日	720,721	11,131	258,866	990,718
新增源生或购入	1,970,193	-	-	1,970,193
终止确认或结清	(501,682)	(3,936)	(61,236)	(566,854)
重新计量(1)	473,829	12,881	145,883	632,593
本年核销/转出及其他	-	-	(52,912)	(52,912)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37,871)	37,871	-	-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9,259)	-	9,259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1,520	(1,520)	-	-
从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三阶段	-	(20,934)	20,934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	4,085	-	(4,085)	-
从第三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	201	(201)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621,536</u>	<u>35,694</u>	<u>316,508</u>	<u>2,973,738</u>

(1) 重新计量包括当年未发生阶段转换及发生阶段转换的存量贷款因更新风险评估及模型风险计量参数等原因导致的准备金变动。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 年 1 月 1 日	616,647	-	-	616,647
新增源生或购入	325,653	-	-	325,653
终止确认或结清	(616,647)	-	-	(616,64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25,653	-	-	325,653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 年 1 月 1 日	973,947	-	-	973,947
新增源生或购入	616,647	-	-	616,647
终止确认或结清	(973,947)	-	-	(973,94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6,647	-	-	616,647

7 金融投资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	54,744,612	83,428,967	54,187,528	77,226,811
债权投资	6.2	235,258,162	219,733,496	226,397,347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6.3	204,341,774	187,304,418	204,341,774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	1,272,263	800,363	1,272,263	800,363
合计		495,616,811	491,267,244	486,198,912	485,065,08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1) 33,298,476	42,971,119	4,563,760	8,797,599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1,446,136	40,457,848	49,623,768	68,429,212
合计	<u>54,744,612</u>	<u>83,428,967</u>	<u>54,187,528</u>	<u>77,226,811</u>

(1)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金融机构	4,490,558	24,634,111	333,436	6,754,739
—企业及公司	5,020,793	12,404,066	2,214,373	81,036
—政策性银行	11,269,559	3,348,137	723,881	1,919,641
—政府	12,517,566	2,584,805	1,292,070	42,183
合计	<u>33,298,476</u>	<u>42,971,119</u>	<u>4,563,760</u>	<u>8,797,599</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续)

(2)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金融机构	7,648,300	6,617,322	7,648,300	6,617,322
—企业及公司	304,155	441,948	304,155	441,948
债券小计	7,952,456	7,059,270	7,952,456	7,059,270
基金及其他	13,493,680	33,398,578	41,671,312	61,369,942
合计	21,446,136	40,457,848	49,623,768	68,429,212

7.2 债权投资

	合并		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政府	97,720,996	88,376,005	95,934,553	88,376,005
—政策性银行	77,244,765	75,841,884	77,244,765	75,841,884
—金融机构	30,532,215	34,307,904	27,313,094	34,307,904
—企业及公司	26,053,205	16,908,391	22,197,954	16,908,391
债券小计	231,551,181	215,434,184	222,690,366	215,434,184
资产支持证券	851,190	1,890,525	851,190	1,890,525
信托受益权	-	10,013	-	10,013
其他	844,816	598,447	844,816	598,447
小计	233,247,187	217,933,169	224,386,372	217,933,169
应计利息	2,778,655	2,977,685	2,778,655	2,977,685
总额	236,025,842	220,910,854	227,165,027	220,910,854
减：减值准备	(767,680)	(1,177,358)	(767,680)	(1,177,358)
净额	235,258,162	219,733,496	226,397,347	219,733,49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债权投资(续)

(1) 债权投资余额的本年变动：

合并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 年 1 月 1 日	220,578,646	150,208	182,000	220,910,854
新增源生或购入	64,794,357	95	-	64,794,452
终止确认或结清	(49,679,464)	-	-	(49,679,464)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101,930)	101,930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35,591,609</u>	<u>252,233</u>	<u>182,000</u>	<u>236,025,842</u>
合并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 年 1 月 1 日	244,599,504	-	182,000	244,781,504
新增源生或购入	54,153,215	-	-	54,153,215
终止确认或结清	(78,023,865)	-	-	(78,023,865)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150,208)	150,208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20,578,646</u>	<u>150,208</u>	<u>182,000</u>	<u>220,910,854</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债权投资(续)

(1) 债权投资余额的本年变动(续):

本行	2025 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220,578,646	150,208	182,000	220,910,854
新增源生或购入	55,933,542	95	-	55,933,637
终止确认或结清	(49,679,464)	-	-	(49,679,464)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101,930)	101,930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26,730,794</u>	<u>252,233</u>	<u>182,000</u>	<u>227,165,027</u>
本行	2024 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244,599,504	-	182,000	244,781,504
新增源生或购入	54,153,215	-	-	54,153,215
终止确认或结清	(78,023,865)	-	-	(78,023,865)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150,208)	150,208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20,578,646</u>	<u>150,208</u>	<u>182,000</u>	<u>220,910,854</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债权投资(续)

(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 年 1 月 1 日	988,242	7,116	182,000	1,177,358
新增源生或购入	162,827	-	-	162,827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4,235)	-	(64,561)	(228,796)
重新计量(1)	(404,417)	(3,853)	-	(408,270)
其他	-	-	64,561	64,561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837)	837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581,580</u>	<u>4,100</u>	<u>182,000</u>	<u>767,680</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 年 1 月 1 日	1,204,760	-	182,000	1,386,760
新增源生或购入	270,974	-	-	270,974
终止确认或结清	(440,107)	-	-	(440,107)
重新计量(1)	(46,519)	6,250	-	(40,269)
本年转移：				
从第一阶段转移至第二阶段	(866)	866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988,242</u>	<u>7,116</u>	<u>182,000</u>	<u>1,177,358</u>

- (1) 重新计量包括当年未发生阶段转换及发生阶段转换的存量贷款因更新风险评估及模型风险计量参数等原因导致的准备金变动。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其他债权投资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73,647,291	72,574,388
政策性银行债券	92,703,923	69,735,518
金融债券	23,686,851	33,246,627
企业债券	11,968,098	9,388,828
债券小计	202,006,163	184,945,361
资产支持证券	117,017	299,105
小计	202,123,180	185,244,466
应计利息	2,218,594	2,059,952
合计	204,341,774	187,304,418

(1) 其他债权投资的相关信息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4,341,774	187,304,418
摊余成本	204,199,137	182,965,82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142,637	4,338,59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99,836)	(737,76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其他债权投资(续)

(2) 其他债权投资余额的本年变动: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 年 1 月 1 日	187,242,884	-	61,534	187,304,418
新增源生或购入	107,434,701	-	-	107,434,701
终止确认或结清	(90,404,859)	-	-	(90,404,859)
其他	-	-	7,514	7,51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04,272,726</u>	<u>-</u>	<u>69,048</u>	<u>204,341,774</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92,254,161	-	44,587	192,298,748
新增源生或购入	61,591,456	-	-	61,591,456
终止确认或结清	(66,602,733)	-	-	(66,602,733)
其他	-	-	16,947	16,94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87,242,884</u>	<u>-</u>	<u>61,534</u>	<u>187,304,418</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其他债权投资(续)

(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5 年 1 月 1 日	535,670	-	202,098	737,768
新增源生或购入	119,451	-	-	119,451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1,807)	-	-	(161,807)
重新计量(1)	(195,576)	-	-	(195,57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97,738	-	202,098	499,836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2024 年 1 月 1 日	399,136	-	96,048	495,184
新增源生或购入	284,942	-	-	284,942
终止确认或结清	(138,282)	-	-	(138,282)
重新计量(1)	(10,126)	-	106,050	95,92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35,670	-	202,098	737,768

(1) 重新计量包括当年未发生阶段转换及发生阶段转换的存量贷款因更新风险评估及模型风险计量参数等原因导致的准备金变动。

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公司股权	852,393	800,363
非上市公司股权	419,870	-
合计	1,272,263	800,36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1,122,061	1,111,748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核算方法	初始 投资成本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配的 现金股利	
农信银资金清算 中心有限责任 公司	10,000	1,111,748	74,550	9,088	(73,325)	1,122,061

核算方法	初始 投资成本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分配的 现金股利	
农信银资金清算 中心有限责任 公司	10,000	988,200	120,060	3,488	-	1,111,748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及经营地均在北京，本行持股和表决权比例均为 9.60%。本行为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派驻一名董事，报告期内，本行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结构化主体

(1) 对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非保本理财产品。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523.32 亿元及人民币 503.46 亿元。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对上述非保本理财产品未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的计划，不存在本集团优先于其他方承担非保本理财产品损失的条款。2025 年，上述业务相关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1.85 亿元(2024 年:人民币 1.45 亿元)。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为获取投资收益而投资的公募基金、资产支持类证券和信托受益权计划等。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针对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确认的资产包括相关的投资和计提的收益等，其账面价值及最大风险敞口为：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93,680	33,398,578
债权投资	822,581	1,839,866
其他债权投资	117,077	299,272
合计	<u>14,433,338</u>	<u>35,537,716</u>

其损益当期影响为：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收入	45,427	149,973
投资收益	456,146	610,978
合计	<u>501,573</u>	<u>760,951</u>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部分本行投资的证券投资基金及资管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378.29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1.29 亿元)。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合并及本行 器具及设备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1,189,971	1,483,669	390,674	207,587	13,271,901
本年增加	7,554	26,347	6,848	5,239	45,988
在建工程转入	282,614	-	-	-	282,614
本年减少	(5,120)	(128,606)	(20,034)	(20,418)	(174,17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475,019	1,381,410	377,488	192,408	13,426,325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3,203,026)	(1,263,048)	(325,023)	(175,213)	(4,966,310)
本年计提	(274,546)	(72,366)	(25,601)	(5,518)	(378,031)
本年减少	5,071	122,186	19,000	19,394	165,65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472,501)	(1,213,228)	(331,624)	(161,337)	(5,178,6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5 年 1 月 1 日	(33,353)	-	-	-	(33,353)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3,353)	-	-	-	(33,353)
净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969,165	168,182	45,864	31,071	8,214,28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合并及本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器具及设备	其他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9,446,123	1,455,846	395,169	206,502	11,503,640
本年增加	72,337	86,540	8,967	5,673	173,517
在建工程转入	2,278,315	-	-	-	2,278,315
本年减少	(606,804)	(58,717)	(13,462)	(4,588)	(683,5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189,971	1,483,669	390,674	207,587	13,271,901
累计折旧					
2024 年 1 月 1 日	(3,532,864)	(1,243,497)	(304,886)	(174,025)	(5,255,272)
本年计提	(276,689)	(75,331)	(32,776)	(5,505)	(390,301)
本年减少	606,527	55,780	12,639	4,317	679,2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03,026)	(1,263,048)	(325,023)	(175,213)	(4,966,3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4 年 1 月 1 日	(33,353)	-	-	-	(33,353)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3,353)	-	-	-	(33,353)
净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953,592	220,621	65,651	32,374	8,272,238

本集团的所有房屋及建筑物均座落于中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0.62 亿元及 17.01 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尚未办理产权登记，本集团预期未完成权属变更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原值	427,978	2,361,155
本年增加	1,688,948	345,138
转入固定资产	(282,614)	(2,278,315)
期末净值	1,834,312	427,978

1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2.1 使用权资产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房屋及建筑物	2024 年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年初余额	1,045,645	1,063,769
本年增加	127,379	161,382
本年减少	(78,040)	(179,506)
年末余额	1,094,984	1,045,64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512,167)	(501,137)
本年增加	(173,326)	(179,228)
本年减少	40,837	168,198
年末余额	(644,656)	(512,167)
账面净值		
年初余额	533,478	562,632
年末余额	450,328	533,47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续)

12.2 租赁负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405,576	510,76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1,182)	(82,146)
合计	<u>344,394</u>	<u>428,618</u>

13 无形资产

	合并及本行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073,518	296,194	1,645	1,371,357
本年增加	<u>198,500</u>	<u>7,838</u>	-	<u>206,338</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272,018</u>	<u>304,032</u>	<u>1,645</u>	<u>1,577,695</u>
累计摊销				
2025 年 1 月 1 日	(374,224)	(90,092)	(1,645)	(465,961)
本年增加	<u>(84,268)</u>	<u>(15,157)</u>	-	<u>(99,425)</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458,492)</u>	<u>(105,249)</u>	<u>(1,645)</u>	<u>(565,386)</u>
净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813,526</u>	<u>198,783</u>	-	<u>1,012,309</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合并及本行			合计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原值				
2024 年 1 月 1 日	920,452	296,194	1,645	1,218,291
本年增加	153,066	-	-	153,0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73,518	296,194	1,645	1,371,357
累计摊销				
2024 年 1 月 1 日	(307,452)	(75,282)	(1,645)	(384,379)
本年增加	(66,772)	(14,810)	-	(81,5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4,224)	(90,092)	(1,645)	(465,961)
净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99,294	206,102	-	905,396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形资产无减值。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税所得税负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11,275	4,287,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8,582)	(1,582,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3,982,693</u>	<u>2,705,030</u>

14.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686,937	3,643,055	15,030,350	3,574,747
—工资及内退福利负债	2,311,060	577,765	2,209,148	552,287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 的公允价值变动	1,844,119	461,03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 变动	859	215	-	-
—租赁负债	344,394	86,099	428,618	107,155
—衍生及其他	171,484	43,111	213,766	53,4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合计	<u>19,358,853</u>	<u>4,811,275</u>	<u>17,881,882</u>	<u>4,287,630</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税所得税负债(续)

14.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	-	(1,374,940)	(343,7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	-	(4,793)	(1,198)
—其他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7,217)	(39,304)	(4,353,176)	(1,088,294)
—使用权资产	(450,328)	(112,582)	(533,478)	(133,369)
—其他	(2,706,782)	(676,696)	(64,010)	(16,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合计	<u>(3,314,327)</u>	<u>(828,582)</u>	<u>(6,330,397)</u>	<u>(1,582,600)</u>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16,044,526</u>	<u>3,982,693</u>	<u>11,551,485</u>	<u>2,705,030</u>

14.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净额	2,705,030	3,793,563
计入本年损益	239,031	(86,93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38,632	(1,001,602)
年末余额	<u>3,982,693</u>	<u>2,705,030</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

	合并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1)	684,587	684,587	684,587	684,587
代垫款项	238,441	246,974	238,441	246,974
清算款项	74,896	64,182	74,896	64,182
长期待摊费用	63,709	52,890	63,709	52,890
预付款项及其他	231,922	249,512	231,471	209,641
合计	1,293,555	1,298,145	1,293,104	1,258,274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679,222)	(679,211)	(679,222)	(679,211)
坏账准备	(364,924)	(364,807)	(364,924)	(364,807)
净额	249,409	254,127	248,958	214,256

(1) 抵债资产按品种列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房产及土地	684,587	684,587
减：减值准备	(679,222)	(679,211)
净额	5,365	5,37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按各资产类别汇总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提/ (转回)	收回	转出及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74,911	335	-	-	75,246
拆出资金	829,347	738,574	-	-	1,567,9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1,818	(41,833)	-	-	19,9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14,770,415	774,590	25,428	(637,790)	14,932,6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616,647	(290,994)	-	-	325,653
债权投资	1,177,358	(474,239)	64,561	-	767,680
其他债权投资	737,768	(237,932)	-	-	499,836
固定资产	33,353	-	-	-	33,353
其他资产	1,044,018	-	481	(353)	1,044,146
信用承诺	554,390	15,632	-	-	570,022
合计	<u>19,900,025</u>	<u>484,133</u>	<u>90,470</u>	<u>(638,143)</u>	<u>19,836,485</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计提/ (转回)	收回	转出及核销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309,627	(234,716)	-	-	74,911
拆出资金	1,037,833	(208,486)	-	-	829,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53	53,165	-	-	61,8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					
款和垫款	12,877,749	2,350,148	66,550	(524,032)	14,770,4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973,947	(357,300)	-	-	616,647
债权投资	1,386,760	(209,402)	-	-	1,177,358
其他债权投资	495,184	242,584)	-	-	737,768
固定资产	33,353	-	-	-	33,353
其他资产	1,044,446	-	177	(605)	1,044,018
信用承诺	197,204	357,186	-	-	554,390
合计	<u>18,364,756</u>	<u>1,993,179</u>	<u>66,727</u>	<u>(524,637)</u>	<u>19,900,025</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40,680,000	14,550,000
央行再贷款	27,422,000	24,706,000
再贴现负债	-	1,048,519
其他货币政策工具	910	-
小计	68,102,910	40,304,519
应计利息	197,250	389,201
合计	68,300,160	40,693,720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	219,201	10,096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33,385,480	61,914,816
应计利息	2,973	3,577
合计	33,607,654	61,928,489

19 拆入资金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	2,589,012	4,450,294
境外银行	456,872	-
拆入贵金属	12,478,720	1,659,960
应计利息	68,195	25,708
合计	15,592,799	6,135,96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拆入资金的账面价值均为 124.79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账面价值均为 16.60 亿元）。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债券卖空	933,316	74,658
合计	933,316	74,658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对应担保物列示如下：

	合并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票据	-	11,293,854	-	11,293,854
债券	23,100,327	7,126,157	13,500,000	-
小计	23,100,327	18,420,011	13,500,000	11,293,854
应计利息	488	11,430	488	11,430
合计	23,100,815	18,431,441	13,500,488	11,305,284

本集团于卖出回购交易中用作抵质押物的担保物在附注八、4 作为抵质押物的资产中披露。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吸收存款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类客户	187,439,461	197,530,706
—个人类客户	102,003,959	100,089,179
小计	289,443,420	297,619,885
定期存款		
—公司类客户	159,740,674	149,241,309
—个人类客户	440,021,934	397,640,811
小计	599,762,608	546,882,120
保证金存款	1,204,509	1,236,586
其他	7,016	25,130
应计利息	14,412,234	17,178,361
合计	904,829,787	862,942,082

23 应付职工薪酬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1)	2,088,805	2,370,831
设定提存计划(2)	49,372	51,275
内退福利(3)	923	6,003
合计	2,139,100	2,428,10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2,203,145	2,636,766	(2,895,442)	1,944,469
职工福利费	-	299,834	(299,831)	3
社会保险费	21,026	248,315	(246,979)	22,3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91	239,223	(238,024)	21,390
工伤保险费	484	5,648	(5,537)	595
生育保险费	351	3,444	(3,418)	377
住房公积金	3,702	296,044	(295,892)	3,85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958	52,748	(77,589)	118,117
其他劳务费用	-	57,232	(57,232)	-
合计	<u>2,370,831</u>	<u>3,590,939</u>	<u>(3,872,965)</u>	<u>2,088,805</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2,242,722	2,828,190	(2,867,767)	2,203,145
职工福利费	-	276,578	(276,578)	-
社会保险费	20,638	238,391	(238,003)	21,0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32	230,180	(229,721)	20,191
工伤保险费	478	4,952	(4,946)	484
生育保险费	428	3,259	(3,336)	351
住房公积金	6,201	284,812	(287,311)	3,70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811	127,356	(78,209)	142,958
其他劳务费用	-	59,596	(59,596)	-
合计	<u>2,363,372</u>	<u>3,814,923</u>	<u>(3,807,464)</u>	<u>2,370,831</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设定提存计划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840	393,534	(391,675)	37,699
失业保险费	7,189	24,354	(24,292)	7,251
企业年金缴费	8,246	44,107	(47,931)	4,422
合计	<u>51,275</u>	<u>461,995</u>	<u>(463,898)</u>	<u>49,372</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178	378,945	(378,283)	35,840
失业保险费	7,172	23,507	(23,490)	7,189
企业年金缴费	16,421	99,020	(107,195)	8,246
合计	<u>58,771</u>	<u>501,472</u>	<u>(508,968)</u>	<u>51,275</u>

(3) 内退福利

合并及本行	2025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内退福利变动	6,003	1,050	(6,130)	923
其中：内退职工工资	<u>3,435</u>	<u>647</u>	<u>(3,714)</u>	<u>368</u>

合并及本行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内部退养福利变动	22,362	2,441	(18,800)	6,003
其中：内退职工工资	<u>13,161</u>	<u>1,940</u>	<u>(11,666)</u>	<u>3,435</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交税费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增值税	155,155	175,308
城建税	21,405	16,079
教育费附加	14,360	7,977
企业所得税	36,937	-
其他	39,085	38,606
合计	<u>266,942</u>	<u>237,970</u>

25 应付债券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金融债(1)	23,000,000	20,000,000
二级资本债(2)	10,000,000	10,000,000
同业存单(3)	100,846,383	137,337,406
应计利息	203,864	200,774
合计	<u>134,050,247</u>	<u>167,538,180</u>

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发行了如下债务证券：

- (1) 本行于 2023 年 8 月发行了 3 年期面值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2.55%，每年付息一次。
- 本行于 2023 年 9 月发行了 3 年期面值为人民币 50 亿元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2.65%，每年付息一次。
- 本行于 2024 年 6 月发行了 3 年期面值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普通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2.10%，每年付息一次。
- 本行于 2025 年 12 月发行了 5 年期面值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科技创新专项金融债券，票面利率为 1.88%，每年付息一次。
- (2) 本行于 2021 年 12 月发行了 10 年期面值为人民币 1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3.64%，每年付息一次，在 2026 年 12 月 27 日本行可以行使附有前提条件的赎回权。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债券(续)

(3) 同业存单

合并及本行

期限	利率	2025年 12月31日	期限	利率	2024年 12月31日
3 个月	1.61%~1.66%	3,548,118	3 个月	1.66%~1.89%	7,219,589
6 个月	1.61%~1.73%	30,869,358	6 个月	1.65%~2.01%	49,722,558
9 个月	1.61%~1.73%	31,231,298	9 个月	1.84%~2.13%	18,433,961
12 个月	1.62%~1.77%	35,197,609	12 个月	1.73%~2.50%	61,961,298
合计		<u>100,846,383</u>	合计		<u>137,337,406</u>

26 预计负债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预计负债主要为本行对信用承诺计提的损失准备。

27 其他负债

	合并		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结算与清算款项(1)	1,014,147	1,543,911	1,014,147	1,543,911
代理业务资金	463,764	287,129	463,764	287,129
住房周转金	62,258	61,964	62,258	61,964
代扣职工统筹	61,954	47,357	61,954	47,357
应付工程款	37,014	69,180	37,014	69,180
应付股利	22,226	10,503	22,226	10,503
其他	691,855	783,601	640,941	723,605
合计	<u>2,353,218</u>	<u>2,803,645</u>	<u>2,302,304</u>	<u>2,743,649</u>

(1)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待结算与清算款项主要为本行与央行间待清算款项暂时挂账。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股本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5年 12月31日
法人股	9,397,300	(1,480)	9,395,820
自然人股	2,751,175	1,480	2,752,655
股份总数	<u>12,148,475</u>	<u>-</u>	<u>12,148,475</u>

	合并及本行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	2024年 12月31日
法人股	9,405,560	(8,260)	9,397,300
自然人股	2,742,915	8,260	2,751,175
股份总数	<u>12,148,475</u>	<u>-</u>	<u>12,148,475</u>

29 其他权益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份)	账面价值	数量 (份)	账面价值	数量 (份)	账面价值
永续债	<u>100,000,000</u>	<u>10,000,000</u>	-	-	<u>100,000,000</u>	<u>10,000,000</u>
合计	<u>100,000,000</u>	<u>10,000,000</u>	-	-	<u>100,000,000</u>	<u>10,000,000</u>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京金复 [2024] 462 号文核准，本行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发行了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千元，票面利率为 2.28%。该永续债的其他主要条款如下：

- i) 本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
- ii) 本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以内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 iii)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前 5 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发行时基准利率为 1.89%。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为 0.3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续)

- iv) 本期债券派息必须来自于可分配项目，且派息不与发行人自身评级挂钩，也不随着发行人未来评级变化而调整；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计到下一计息年度。
- v) 自发行日起 5 年后，在经监管部门认可并满足相关赎回条件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 vi) 根据监管要求，本期债券设置了无法生存触发事件下的减记条款。在相应触发事件发生并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本期债券投资者同意的情况下对本期债券进行部分或全额减记。
- vii) 本期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 viii) 债权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由于该永续债未构成本行无法避免的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因此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

30 资本公积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本溢价	4,033,389	4,033,469
其他	(91)	(91)
合计	<u>4,033,298</u>	<u>4,033,378</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及本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 税后净额	2025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267)	35,553	(20,714)	47,083	-	(11,530)	35,55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68,478	(3,151,207)	117,271	14,853,810	(19,055,421)	1,050,404	(3,151,2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958,453	(368,016)	590,437	(528,926)	-	160,910	(368,01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其地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488	9,088	12,576	9,088	-	-	9,088
合计	4,174,152	(3,474,582)	699,570	14,381,055	(19,055,421)	1,199,784	(3,474,58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续)

合 并 及 本 行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 税后净额	2024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 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850)	115,583	(56,267)	154,111	-	(38,528)	115,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5,293	2,803,185	3,268,478	14,741,302	(11,003,722)	(934,395)	2,803,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1,101,848	(143,395)	958,453	(172,074)	-	28,679	(143,395)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的其地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3,488	3,488	3,488	-	-	3,488
合计	1,395,291	2,778,861	4,174,152	14,726,827	(11,003,722)	(944,244)	2,778,861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行拟按照法定财务报表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3 一般风险准备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16,388,498	16,175,992
本年计提	673,915	212,506
年末余额	17,062,413	16,388,498

本行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34 利润分配

本年拟进行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1) 以 2025 年税后利润人民币 81.49 亿元为基数，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8.15 亿元；
- (2)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2025 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6.74 亿元，该金额已于资产负债表日计入一般风险准备科目；
- (3) 按 2025 年末总股本 121.48 亿股为基础，每 10 股现金分红 1.4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7.01 亿元；

本行按照 2024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7.97 亿元，经 2025 年 6 月 26 日股东会批准，本行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2.13 亿元，按已发行之股份 121.48 亿股计算，本行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4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7.01 亿元。

- (4) 本行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派发 2024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人民币 2.28 亿元。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利息净收入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42,176	14,258,447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4,237,049	4,330,8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233,470	6,874,5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67,970	1,622,889
拆出资金	4,353,177	5,013,32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11,475	693,1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600	305,448
合计	<u>30,096,917</u>	<u>33,098,723</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2,078,747)	(14,095,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86,238)	(856,262)
应付债券	(3,293,530)	(4,311,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635,237)	(1,546,372)
拆入资金	(601,362)	(458,3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6,235)	(115,586)
租赁负债	(17,004)	(21,393)
合计	<u>(17,718,353)</u>	<u>(21,405,115)</u>
利息净收入	<u>12,378,564</u>	<u>11,693,608</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672,538	621,78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94,223	203,712
理财业务收入	185,203	144,644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9,446	25,611
其他	164,962	181,97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6,372	1,177,7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9,538)	(173,7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6,834	1,003,973

37 投资收益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35,057	2,217,348
出售债权投资收益	1,102,677	1,002,700
出售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851,690	772,57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550	120,060
其他	47,293	(97,965)
合计	3,311,267	4,014,718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出售债权投资收益主要为出售以摊余成本计量债券的买卖损益。

38 其他业务收入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租金收入	133,906	92,515
其他	8,555	14,008
合计	142,461	106,52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税金及附加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房产税	102,498	95,9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22	67,199
教育费附加	32,452	28,800
地方教育附加	21,635	19,200
印花税	21,160	23,855
其他	2,728	3,305
合计	<u>256,195</u>	<u>238,261</u>

40 业务及管理费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1)	4,053,984	4,318,836
业务费用	1,401,600	1,702,326
折旧与摊销	670,244	671,572
合计	<u>6,125,828</u>	<u>6,692,734</u>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2,636,766	2,828,190
职工福利费	299,834	276,578
社会保险费	248,315	238,3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9,223	230,180
工伤保险费	5,648	4,952
生育保险费	3,444	3,259
住房公积金	296,044	284,8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748	127,356
其他劳务费用	57,232	59,596
小计	3,590,939	3,814,923
设定提存计划	461,995	501,472
内部退养福利	1,050	2,441
其中：内退职工工资	647	1940
合计	<u>4,053,984</u>	<u>4,318,836</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信用减值损失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35	(234,716)
拆出资金	738,574	(208,4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833)	53,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774,590	2,350,1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90,994)	(357,300)
债权投资	(474,239)	(209,402)
其他债权投资	(237,932)	242,584
信用承诺	15,632	357,186
合计(附注六、16)	<u>484,133</u>	<u>1,993,179</u>

42 所得税费用

(1) 本集团及本行所得税费用列示如下：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2,287	1,076,0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879)	86,931
合计	<u>1,214,408</u>	<u>1,162,986</u>

本集团所得税及其税率请参考附注五。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年利润总额	9,363,772	9,136,1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40,942	2,284,0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7,141	182,549
免税收入(i)	(1,260,873)	(1,315,826)
汇算清缴及其他	(12,802)	12,230
所得税费用	<u>1,214,408</u>	<u>1,162,986</u>

(i) 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债及中国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每股收益

	合并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千股)	12,148,475	12,148,475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67	0.66

4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并		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8,149,364	7,973,147	8,149,364	7,973,147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484,133	1,993,179	484,133	1,993,179
折旧与摊销	660,583	671,572	660,583	671,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36,404)	(15,443)	(36,404)	(15,443)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净利息支出	(8,100,518)	(6,872,715)	(8,100,518)	(6,872,715)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606,130	(1,212,815)	606,130	(1,212,815)
投资收益	(2,028,916)	(892,635)	(2,028,916)	(892,635)
汇兑损益	18,149	(16,228)	18,149	(16,228)
递延税项净减少/(净增加)	(77,879)	115,540	(77,879)	115,540
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7,331,698	(59,517,816)	10,935,970	(52,331,664)
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52,707,513	23,708,486	50,242,425	16,522,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13,853	(34,065,728)	60,853,037	(34,065,72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合并及本行	
	2025年度	2024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6,924,357	10,925,46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925,465)	(11,007,6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	5,998,892	(82,19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	2,253,735	2,303,622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4,100,764	2,526,228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存放和拆放同业	10,319,858	4,096,2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	1,999,400
合计	<u>16,924,357</u>	<u>10,925,465</u>

45 受托业务

本行替第三方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本行作为中介人根据提供资金的第三方委托人的意愿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并与第三方委托人签订合同，按合同约定负责发放和回收贷款。第三方委托人自行决定委托贷款的要求和条款，包括贷款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安排。本行收取委托贷款的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收入，贷款或投资发生损失的风险由第三方委托人承担。来自受托业务的收入已包括在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六、3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这些受托资产并没有包括在本行的财务报表内。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18,152,870	18,936,082
委托存款	<u>(18,152,870)</u>	<u>(18,936,082)</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费用及经营结果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为基础计量。分部会计政策与用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之间并无差异。

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收入”和“外部利息支出”分别列示。

分部收入、经营业绩、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的项目。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等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主要在北京地区开展业务。主要业务分部构成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公司存款、对公理财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个人存款、银行卡服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

该分部包括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贵金属业务和投资他行理财产品。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指不包含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包括股权投资业务等。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报告(续)

合并	2025 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	其他业务	
利息净收入	4,323,275	3,986,420	4,068,869	-	12,378,564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7,009,249	(6,062,654)	11,431,969	-	12,378,564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2,685,974)	10,049,074	(7,363,100)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4,837	317,695	404,302	-	1,026,834
投资收益	-	-	3,236,719	74,548	3,311,26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606,130)	-	(606,130)
汇兑损益	-	-	(18,149)	-	(18,149)
资产处置收益	14,104	12,548	9,752	-	36,404
其他收益	-	-	-	153	153
其他业务收入	-	-	-	142,461	142,461
税金及附加	(73,092)	(67,966)	(111,717)	(3,420)	(256,195)
业务及管理费	(2,435,876)	(1,662,621)	(2,021,822)	(5,509)	(6,125,828)
信用减值损失	(1,044,244)	540,311	19,800	-	(484,133)
其他业务成本	(3,794)	-	-	-	(3,794)
营业利润	1,085,210	3,126,387	4,981,624	208,233	9,401,454
加：营业外收入	-	-	-	9,575	9,575
减：营业外支出	-	-	-	(47,257)	(47,257)
利润总额	1,085,210	3,126,387	4,981,624	170,551	9,363,772
减：所得税费用	-	-	-	-	(1,214,408)
净利润	-	-	-	-	8,149,36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361,391,201	74,541,909	848,851,349	1,122,061	1,285,906,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1,122,061	1,122,061
未分配资产	-	-	-	-	3,982,693
总资产	-	-	-	-	1,289,889,213
分部负债	354,508,853	553,958,988	277,327,123	84,486	1,185,879,450
未分配负债	-	-	-	-	266,942
总负债	-	-	-	-	1,186,146,392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89,530	223,829	156,885	-	670,244
资本性支出	863,244	667,353	467,760	-	1,998,357
信用承诺	38,436,132	15,996,003	-	-	54,432,13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报告(续)

合并	2024 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运营业务	其他业务	
利息净收入	4,115,143	2,907,308	4,671,157	-	11,693,608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8,033,350	(7,892,086)	11,552,344	-	11,693,608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3,918,207)	10,799,394	(6,881,187)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3,412	303,669	356,892	-	1,003,973
投资收益	-	-	3,894,658	120,060	4,014,7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212,815	-	1,212,815
汇兑损益	-	-	16,228	-	16,228
资产处置收益	7,611	(2,880)	10,712	-	15,443
其他业务收入	-	-	-	106,523	106,523
税金及附加	(58,910)	(42,316)	(134,046)	(2,989)	(238,261)
业务及管理费	(2,406,176)	(1,811,786)	(2,469,642)	(5,130)	(6,692,734)
信用减值损失	(184,217)	(2,119,146)	310,184	-	(1,993,179)
其他业务成本	(4,314)	-	-	-	(4,314)
营业利润	1,871,188	(731,532)	7,776,700	218,464	9,134,820
加：营业外收入	-	-	-	22,319	22,319
减：营业外支出	-	-	-	(21,006)	(21,006)
利润总额	1,871,188	(731,532)	7,776,700	219,777	9,136,133
减：所得税费用	-	-	-	-	(1,162,986)
净利润	-	-	-	-	7,973,14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388,881,232	60,922,341	811,594,818	1,111,748	1,262,510,139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	-	1,111,748	1,111,748
未分配资产	-	-	-	-	2,705,030
总资产	-	-	-	-	1,265,215,169
分部负债	354,927,655	510,952,617	298,027,555	72,467	1,163,980,294
未分配负债	-	-	-	-	237,970
总负债	-	-	-	-	1,164,218,264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53,395	232,609	185,568	-	671,572
资本性支出	241,383	221,583	176,772	-	639,738
信用承诺	40,562,742	17,636,895	-	-	58,199,63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用承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在一年以上	28,942,896	32,343,353
信用卡承诺	15,996,003	17,636,895
开出保函		
—融资保函	-	401,500
—非融资保函	6,203,844	4,581,584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666,226	3,236,305
开出信用证	623,166	-
合计	<u>54,432,135</u>	<u>58,199,637</u>
信用承诺损失准备	<u>(570,022)</u>	<u>(554,390)</u>

2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按照权重法计量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合并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u>18,520,411</u>	<u>10,658,771</u>

3 资本性承诺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已签约尚未付款	<u>41,102</u>	<u>60,193</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作为抵质押物的资产

本行部分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业务和向中央银行借款提交的抵质押物，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条款进行，对应抵质押物的面值列示如下：

(1) 按抵质押物类型分类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票据	-	12,367,743
债券	88,207,409	92,244,870
合计	88,207,409	104,612,613

(2) 按抵质押物所属资产项目分类

	合并及本行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2,367,743
债权投资	80,307,409	92,244,870
其他债权投资	7,900,000	-
合计	88,207,409	104,612,613

5 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集团按相关业务的常规条款在与同业进行的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作为抵质押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从同业接受的上述抵质押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从同业接受的上述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8.83 亿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将上述抵质押物出售或向外抵押。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6 国债承兑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承销储蓄国债。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储蓄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储蓄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决定的应付利息。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61.31 亿元及人民币 340.96 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三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不会实时兑付，但会在约定日期或储蓄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约定支付利息。

7 法律诉讼

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事项。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无需确认诉讼损失预计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确认诉讼损失预计负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a) 持股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北京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控集团)	1,214,800	10.00%	1,214,800	10.00%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京投公司)(i)	1,212,910	9.98%	1,212,910	9.98%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国资公司)	1,211,080	9.97%	1,211,080	9.97%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首农)(ii)	1,206,121	9.93%	1,206,121	9.93%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管)	1,019,966	8.40%	1,019,966	8.40%

(i)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8.72%，通过子公司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26%，合计持股 9.98%。

(ii)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9.84%，通过子公司北京首农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市东郊农场有限公司持股分别持股 0.09% 和 0.001%，合计持股 9.9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续)

(b) 股东概况

股东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金控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许可项目: 金融控股公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范元宁	北京	1,200,000
京投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 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 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 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 工程监理; 物业管理; 房地产开发; 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郝伟亚	北京	17,315,947
国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资产管理;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赵及锋	北京	1,000,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续)

(b) 股东概况(续)

股东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首农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对所从事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食品加工工业的生产、加工、经营和销售; 粮食收购、存储、加工、销售; 仓储物流; 餐饮服务;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以上经营范围除外埠经营); 销售食品、食用农产品、五金交电、日用品、百货、体育用品; 动物屠宰加工、生猪屠宰; 销售食用农产品; 零售烟草; 住宿; 保险代理业务; 道路运输; 旅游服务(以上经营范围); 项目经营; 项目投资; 旅游信息咨询; 饭店管理; 体育运营(不含高风险性活动);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会议服务;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零售机械设备、装饰材料; 机械维修; 天然气供应; 房地产开发; 销售商品房; 物业管理; 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薛刚	北京	623,761
北京国管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国有资本运营管理; 投资及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集团公司资产重组、并购。(“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2、不得公开发行证券类产品和其他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 3、不得发放贷款; 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潘金峰	北京	5,000,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2) 本行的联营企业

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六、8。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这些交易包括吸收的存款和发放的贷款等。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主要交易及余额的详细情况如下：

(1) 与联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7,173	1,771,7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250,890	61,604,265
吸收存款	100	49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36,079	34,133
利息支出	185,500	77,3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748	1,00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12	-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

	2025 年度							占有同类交易 金额/余额的比例
	金控集团及 相关关联方	京投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i)	国资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首农及相关 关联方(ii)	北京国管及 相关关联方	关键管理 人员相关(iii)	合计	
利息收入	-	197,160	98,855	201,534	63,951	-	561,500	1.87%
利息支出	501	5,307	38,805	3,022	36,659	117	84,411	0.4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538	47	158	467	-	1,212	0.10%
业务及管理费	-	3,466	-	5,542	-	-	9,008	0.1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有关同类交易 金额/余额的比例
	金控集团及 相关关联方	京投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i)	国资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首农及相关 关联方(ii)	北京国管及 相关关联方	关键管理 人员相关(iii)	合计	
资产								
拆出资金	-	-	4,004,592	-	-	-	4,004,592	2.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395,810	1,185,430	15,733,065	997,606	11	23,311,921	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2,980,120	-	2,980,120	5.44%
债权投资	-	50,047	322,027	183,976	1,287,433	-	1,843,483	0.78%
其他债权投资	-	815,186	104,190	10,260	609,726	-	1,539,362	0.75%
使用权资产	-	3,202	-	7,518	-	-	10,720	2.3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188	70,149	3,506	-	73,843	0.22%
吸收存款	183,608	1,581,467	452,145	626,026	5,832,449	4,206	8,679,901	0.96%
租赁负债	-	2,082	-	5,583	-	-	7,665	2.2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有关同类交易 金额/余额的比例
	金控集团及 相关关联方	京投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i)	国资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首农及相关 关联方(ii)	北京国管及 相关关联方	关键管理 人员相关(iii)	合计	
贷款承诺	-	221,069	398,073	-	-	-	619,142	2.14%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	-	432,538	6,997,195	-	-	7,429,733	1.44%
委托贷款	-	-	-	268,000	600,000	-	868,000	4.78%
保函	-	119,409	3,241	-	-	-	122,650	1.98%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	-	-	-	-	4,420	4,420	0.01%

(i) 本行关联方交易及余额中列示的“基础设施投资及相关关联方”，已包含其控制的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相关交易统一合并披露。

(ii) 本行关联方交易及余额中列示的“首农及相关关联方”，已包含其控制的北京首农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市东郊农场有限公司，相关交易统一合并披露。

(ii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的活动的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相关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不含持有本行 5% 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及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2024 年度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余 额的比例	
	金控集团及 相关关联方	国资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首农及相关 关联方	京投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北京国管 及相关关 联方	关键管理 人员相关(i)	其他(ii)		合计
利息收入	-	214,226	241,401	210,724	83,456	316	-	750,123	2.27%
利息支出	1,582	116,791	19,370	6,603	28,379	543	351	173,619	0.8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	49	212	486	1,130	-	19	1,899	0.16%
投资收益	-	891	-	-	90	-	-	981	0.02%
业务及管理费	-	-	5,536	1,922	-	-	851	8,309	0.1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余 额的比例	
	金控集团及 相关关联方	国资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首农及相关 关联方	京投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北京国管及 相关关联方	关键管理 人员相关(i)	其他(ii)		合计
资产									
拆出资金	-	3,504,049	-	-	-	-	-	3,504,049	1.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817,040	15,801,638	7,317,499	999,580	10,681	-	26,946,437	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3,004,452	-	-	3,004,452	3.60%
债权投资	-	42,935	163,312	-	966,661	-	-	1,172,908	0.53%
其他债权投资	-	311,968	10,228	820,927	273,130	-	-	1,416,253	0.76%
使用权资产	-	-	20,178	5,124	-	-	5,534	30,836	2.95%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02	110,722	-	18,384	-	-	129,608	0.21%
吸收存款	52,137	3,242,454	504,607	206,106	2,989,896	7,937	8,250	7,011,387	0.81%
租赁负债	-	-	19,472	4,103	-	-	5,499	29,074	6.7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2)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控集团及 相关关联方	国资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首农及相关 关联方	京投公司及 相关关联方	北京国管及 相关关联方	关键管理 人员相关(i)	其他(ii)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余 额的比例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保函	-	502,444	7,721,449	-	-	-	-	8,223,893	1.71%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	122	-	107,012	-	-	-	107,134	0.50%
	-	-	-	-	-	6,633	-	6,633	0.02%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的活动的人士, 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相关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不含持有本行 5% 及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及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ii) 其他包括持有本行 5% 以下股份但委派董事或监事的股东及其关联企业。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续)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度	2024年度
薪酬及福利	3,202	5,344

2025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及福利总额中，包括董事薪酬合计 234 万元(2024 年：346 万元)；监事薪酬合计 13 万元(2024 年：41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 73 万元(2024 年：147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包含行长、副行长，执行董事薪酬已包含在董事薪酬中。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国家有关部门最终确认，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行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十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证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融券业务中借出的证券。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96.20 亿元及人民币 812.20 亿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本集团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以及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情况。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建立了较为清晰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实现了各类风险的前、中、后台分离管理，形成了以董事会为决策主体、高管层为执行主体、监事会为监督主体，各经营单位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部门为第二道防线，内部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的相对集中和独立的风险管理体系。

本集团的董事会对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负责建立风险文化，审批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设置方案、全面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战略及风险偏好政策，审议风险管理报告、风险状况评估报告及风险信息披露，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风险管理工作等。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是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拟定风险管理体系组织架构设置方案，审批各类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执行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偏好政策，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加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对风险管理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评估和改进，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风险状况和评估结果，推动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层授权行使风险管理相关职责。

本集团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有关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等工作。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蒙受财务损失的风险。

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贷款、资金运营以及表外信用业务。

本集团为有效识别、计量、监控、控制和报告信用风险设计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了授信政策和程序。董事会是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责；高级管理层及下设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授信评级方法、标准，审定年度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和信用风险管理限额，组织实施董事会风险战略与偏好；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拟定信用风险管理政策，从政策和制度层面对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并检查和监督信用风险政策和制度的执行情况，持续监测、识别、分析本行金融资产的风险状况，动态监测风险分布、风险变化及迁徙趋势，严格资产质量管理，持续完善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相关信息系统；各业务部门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日常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标准，从贷前调查、贷时审查、放款审核、贷后管理等环节实施具体风险控制。

面对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本集团根据稳健风险偏好，完善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继续推动信贷制度建设，规范信贷业务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持续识别、监测、分析、预判本行信用风险状况，严格控制重点领域风险；加强不良贷款清收和处置工作；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全面提升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3.1 信用风险的计量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业务信用风险是指贷款到期时借款人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息，形成不良贷款，导致银行收益不确定或贷款损失的风险。由于贷款业务是本集团主要的资产业务之一，因此贷款业务信用风险是本集团面临的主要信用风险之一。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第 1 号，简称“办法”)计量并管理金融资产的质量。办法要求银行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五级：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a)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五级分类的定义分别为：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b) 债券及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源于信用利差、违约率和损失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集团的债券投资业务采取稳健投资风格。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结构性投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集团下设的授信审批委员会对业务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对一些新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如结构性投资，由本集团下设的投资业务决策委员会进行风险评估和审批。

3.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授信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质)押物以及取得保证担保亦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续)

风险限额管理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规定单一客户及单一集团的信用风险限额。本集团制定投融资政策，须经总行信用风险专业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总行行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本集团根据监管指标定期对相关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和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定期向公众披露相关信息。

(b) 债券及其他投资

本集团设有信用债投资限额、单一发行人信用债券比例限额、单支信用债券比例限额等结构限额，并结合融资人授信额度从组合层面上管理债券和其他投资基础资产的信用风险。

风险缓释措施

(c) 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融资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需要采用外部估值的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集团由总行及其授权的各级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审批，并最终确定贷款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组织抵押品重新评估工作。对减值的贷款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本集团依据与融资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质)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而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通常由次级档债券提供信用增级。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2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续)

风险缓释措施(续)

(d) 信用承诺

对于表外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产品特点分别管理。这些表外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包括贷款承诺、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本集团认为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与贷款同样具有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3.3 信用风险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金融工具需要明确三阶段划分标准，“信用质量正常”的进入第一阶段，计算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ECL)。“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进入第二阶段，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进入第三阶段，计算整个生命周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划分的具体标准综合考虑了五级分类、逾期天数、信用评级等级等多个标准，减值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计提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绝大部分金融资产，以及第三阶段的个人贷款，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等重要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评估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除个人贷款外的其他划分为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及小部分非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通过定期预估未来与该笔金融资产相关的现金流，运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宏观经济情况和对手方信用状况。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使用的判断、假设和估计，主要包括：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重要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适用于现金流折现模型法的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信用风险减值(续)

(a) 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对于个人贷款，本集团主要考虑借款用途、担保品类型等信息；对于公司贷款、金融投资、同业投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主要考虑担保品类型及借款人或对手方行业类别等信息，确保其信用风险组合划分的可靠性。

风险管理部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的恰当性。

(b)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者相乘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12个月违约损失率是指当未来12个月内发生违约时的损失率，存续期违约损失率是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时的损失率；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通过预计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在确定 12 个月及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及违约损失率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信用风险减值(续)

(c)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偿付利息或本金逾期超过30天，但未超过90天；
- 债务人的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的五级分类下迁到关注级别；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d)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本集团结合违约等级和客户风险分类变化等多个定量、定性标准，评价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定义为已发生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本集团评价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约束的条款(一项或多项)，如偿付利息或本金逾期90天以上；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工具，且与内部信用风险管理所采用的违约定义一致。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违约风险敞口(EAD)的模型建立。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信用风险减值(续)

(e)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并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模型相关参数的影响。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以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

本集团选取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历史值和预测值，并结合统计分析和专家经验判断，得出我们的关键经济指标预测值，并在此基础上下浮动一定比例作为乐观和悲观情景的宏观经济预测值，确定最终宏观经济假设及权重以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

2025 年度，本集团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的前瞻性参数进行更新，重新检测宏观指标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用性并相应调整宏观指标的组合，以使相关模型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未来经济的影响。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指标包括货物贸易进口金额同比增速、广义货币供应量同比增速和房地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增速等。“基准”、“悲观”及“乐观”这三种情景适用于所有组合。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宏观经济场景，三种情景的权重为 40%、30% 和 30%。2025 年度，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货物贸易进口金额：当月同比	-11.94%-13.34%
广义货币供应量：当季同比	6.37%-9.97%
房地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	-26.73%-6.7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信用风险减值(续)

(e) 前瞻性信息(续)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测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并分析了本集团不同组合的非线性及不对称特征，在综合考虑行业不良率、区域差异水平的基础上，确定所选择的情景能够适当地代表可能发生的情景。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使用了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敏感性分析如下：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非信贷类金融资产
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	13,075,731	2,182,564	2,930,667
基准情景下的减值准备	10,912,646	2,149,137	2,555,642
差异金额	2,163,086	33,427	375,025
差异比例	16.54%	1.53%	12.80%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非信贷类金融资产
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	13,075,731	2,182,564	2,930,667
乐观情景下的减值准备	7,895,263	1,797,551	1,462,906
差异金额	5,180,468	385,013	1,467,762
差异比例	39.62%	17.64%	50.08%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非信贷类金融资产
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	13,075,731	2,182,564	2,930,667
悲观情景下的减值准备	21,140,314	2,611,073	4,898,460
差异金额	(8,064,582)	(428,509)	(1,967,793)
差异比例	-61.68%	-19.63%	-67.1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3 信用风险减值(续)

(e) 前瞻性信息(续)

敏感性分析(续)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敏感性分析如下：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非信贷类金融资产
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	12,398,791	2,973,738	2,881,201
基准情景下的减值准备	12,396,719	2,973,241	2,877,000
差异金额	2,072	497	4,201
差异比例	0.02%	0.02%	0.15%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非信贷类金融资产
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	12,398,791	2,973,738	2,881,201
乐观情景下的减值准备	12,264,951	2,846,840	2,657,797
差异金额	133,840	126,898	223,404
差异比例	1.08%	4.27%	7.75%
	公司贷款	个人贷款	非信贷类金融资产
三情景加权平均后的减值准备	12,398,791	2,973,738	2,881,201
悲观情景下的减值准备	12,548,146	3,102,130	3,117,256
差异金额	(149,355)	(128,392)	(236,055)
差异比例	-1.20%	-4.32%	-8.19%

对于经济场景的敏感性，假设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变化，导致第二阶段的金融资产全部进入第一阶段，确认在资产负债表中的损失准备将发生的变化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假设第二阶段的金融资产全部计入第一阶段，损失准备合计金额	16,947,740	15,472,991
于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损失准备合计金额	18,758,986	18,268,263
差异-金额	(1,811,245)	(2,795,272)
差异-百分比	-9.66%	-15.30%

(f) 适用于现金流量折现模型法的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对除个人贷款、对公小微贷款外其他划分为第三阶段金融资产及小部分非第三阶段金融资产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估计损失准备金额。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不考虑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704,240	-	-	-	48,704,24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4,747,349	-	-	-	24,747,349
拆出资金	161,852,567	-	-	-	161,852,567
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78,669	2,678,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909,528	-	-	-	20,909,5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7,609,548	17,249,606	901,268	-	515,760,42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4,744,612	54,744,612
债权投资	235,010,029	248,133	-	-	235,258,162
其他债权投资	204,272,726	-	69,048	-	204,341,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272,263	1,272,263
其他金融资产	-	-	-	180,335	180,335
表内项目合计	1,193,105,987	17,497,739	970,316	58,875,879	1,270,449,921
表外信用承诺	54,410,007	22,128	-	-	54,432,135
总计	1,247,515,994	17,519,867	970,316	58,875,879	1,324,882,05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3 3.4	金融风险管理(续) 信用风险(续) 不考虑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 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 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并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217,859	-	-	45,217,85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1,982,818	-	-	31,982,818
	拆出资金	176,685,385	-	-	176,685,385
	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1,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855,673	-	-	22,8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1,585,879	16,905,312	1,767,882	480,259,07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3,428,967
	债权投资	219,590,404	143,092	-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187,242,884	-	61,534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00,363
	其他金融资产	-	-	-	134,883
	表内项目合计	1,145,160,902	17,048,404	1,829,416	1,248,454,516
	表外信用承诺	51,826,965	6,372,672	-	58,199,637
	总计	1,196,987,867	23,421,076	1,829,416	1,306,654,153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分层管理，按内部评级标尺、违约天数等指标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各阶段内部进一步区分为“风险等级一”、“风险等级二”、“风险等级三”和“违约”，该分层管理的结果为本集团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风险等级一”指资产质量良好，评级较高，或暂未出现逾期情况，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预期将发生违约；“风险等级二”指评级中等，或者虽然出现了一定的逾期情况，但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违约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预期会发生违约；“风险等级三”指评级较低，或存在对资产违约产生较明显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指借款人已实际发生违约事件。

(a)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如下：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90,615,692	622,187	-	291,237,879
风险等级二	142,966,186	15,998,137	-	158,964,323
风险等级三	736,789	2,729,396	-	3,466,185
违约	-	-	4,769,981	4,769,981
账面总额	434,318,667	19,349,720	4,769,981	458,438,368
减值准备	(6,329,106)	(2,377,774)	(4,043,199)	(12,750,079)
账面净额	427,989,561	16,971,946	726,782	445,688,289
对公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73,772,950	23,548	-	273,796,498
风险等级二	136,522,626	16,290,208	-	152,812,834
风险等级三	-	3,299,322	-	3,299,322
违约	-	-	4,381,107	4,381,107
账面总额	410,295,576	19,613,078	4,381,107	434,289,761
减值准备	(6,337,640)	(2,774,713)	(2,684,324)	(11,796,677)
账面净额	403,957,936	16,838,365	1,696,783	422,493,08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a)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如下(续):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70,660,949	160	-	70,661,109
风险等级二	151,479	449,041	-	600,520
风险等级三	-	158,157	-	158,157
违约	-	-	834,911	834,911
账面总额	70,812,428	607,358	834,911	72,254,697
减值准备	(1,192,441)	(329,698)	(660,425)	(2,182,564)
账面净额	69,619,987	277,660	174,486	70,072,133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60,135,067	-	-	60,135,067
风险等级二	114,412	49,501	-	163,913
风险等级三	-	53,140	-	53,140
违约	-	-	387,607	387,607
账面总额	60,249,479	102,641	387,607	60,739,727
减值准备	(2,621,536)	(35,694)	(316,508)	(2,973,738)
账面净额	57,627,943	66,947	71,099	57,765,989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b) 债权投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如下：

债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31,423,750	-	-	231,423,750
风险等级二	4,167,859	252,233	-	4,420,092
违约	-	-	182,000	182,000
账面总额	235,591,609	252,233	182,000	236,025,842
减值准备	(581,580)	(4,100)	(182,000)	(767,680)
账面净额	235,010,029	248,133	-	235,258,162
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17,393,921	-	-	217,393,921
风险等级二	3,184,725	150,208	-	3,334,933
违约	-	-	182,000	182,000
账面总额	220,578,646	150,208	182,000	220,910,854
减值准备	(988,242)	(7,116)	(182,000)	(1,177,358)
账面净额	219,590,404	143,092	-	219,733,49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不考虑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续)

(c) 其他债权投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如下：

其他债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02,632,195	-	-	202,632,195
风险等级二	1,640,531	-	-	1,640,531
违约	-	-	69,048	69,048
账面总额	<u>204,272,726</u>	<u>-</u>	<u>69,048</u>	<u>204,341,774</u>

其他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185,932,736	-	-	185,932,736
风险等级二	1,310,148	-	-	1,310,148
违约	-	-	61,534	61,534
账面总额	<u>187,242,884</u>	<u>-</u>	<u>61,534</u>	<u>187,304,418</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

(a) 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总额列示如下：

(i)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贷款和垫款主要投放于北京地区。

(ii)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公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3,247,581	19.46%	115,632,057	23.36%
房地产业	51,529,284	9.71%	41,670,618	8.42%
建筑业	38,472,246	7.25%	37,668,914	7.61%
制造业	37,453,199	7.06%	46,222,243	9.3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2,413,007	6.11%	35,107,945	7.09%
金融业	29,025,089	5.47%	28,834,731	5.8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37,754	3.96%	25,080,177	5.08%
农、林、牧、渔业	17,355,154	3.27%	21,003,307	4.24%
批发和零售业	17,848,265	3.36%	20,070,517	4.0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53,735	1.03%	8,214,877	1.66%
其他	14,073,984	2.65%	13,290,163	2.68%
对公贷款和垫款总额	<u>367,909,298</u>	<u>69.33%</u>	<u>392,795,549</u>	<u>79.35%</u>
个人贷款和垫款总额	72,114,921	13.59%	60,635,921	12.25%
票据贴现	90,000,781	16.95%	41,004,194	8.28%
应计利息	<u>668,065</u>	<u>0.13%</u>	<u>593,824</u>	<u>0.12%</u>
其他贷款和垫款总额	<u>530,693,065</u>	<u>100%</u>	<u>495,029,488</u>	<u>100%</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b) 贷款和垫款按信用质量情况列示如下

第三阶段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贷款	2,703,198	2,501,970
信用贷款	1,134,961	631,265
保证贷款	1,103,078	1,084,316
质押贷款	663,655	551,163
合计	<u>5,604,892</u>	<u>4,768,714</u>

本集团第三阶段贷款和垫款主要分布在北京地区。

(c)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做出调整的贷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债务重组持有重组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81.17 亿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债务重组持有重组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2.02 亿元)。在上述重组交易中，本行确认的重组损益不重大。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分析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同业款项业务的交易对手包括中国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

本集团收集和分析交易对手信息，根据交易对手性质、规模、信用评级等信息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AA	12,153,034	27,020,980
AA	168,180,666	188,886,469
A 及以下	5,393,150	6,423,628
未评级	23,445,746	10,158,875
合计	209,172,596	232,489,952
减：减值准备	(1,663,152)	(966,076)
净额	<u>207,509,444</u>	<u>231,523,876</u>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债权类投资

债权类投资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权类投资信用风险状况。评级参照国内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债权类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合并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AAA	AA	AA 以下	
债券投资					
—政府	41,952,670	135,260,819	-	-	177,213,489
—政策性银行	2,806,420	174,685,468	-	-	177,491,888
—金融机构	13,764,799	36,492,004	22,824,078	389,831	73,470,712
—企业及公司	16,177,615	10,379,028	18,613,878	5,722,755	50,893,276
小计	74,701,504	356,817,319	41,437,956	6,112,586	479,069,365
资产支持证券	-	879,566	16,307	43,786	939,659
其他	1,281,069	-	-	-	1,281,069
合计	<u>75,982,573</u>	<u>357,696,885</u>	<u>41,454,263</u>	<u>6,156,372</u>	<u>481,290,093</u>
	合并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AAA	AA	AA 以下	
债券投资					
—政府	106,979,377	55,625,416	-	-	162,604,793
—政策性银行	150,771,235	-	-	-	150,771,235
—金融机构	41,252,493	33,362,432	14,061,498	61,535	88,737,958
—企业及公司	20,578,051	12,634,868	181,405	-	33,394,324
小计	319,581,156	101,622,716	14,242,903	61,535	435,508,310
资产支持证券	194,132	1,858,005	77,347	-	2,129,484
其他	1,045,540	-	-	-	1,045,540
合计	<u>320,820,828</u>	<u>103,480,721</u>	<u>14,320,250</u>	<u>61,535</u>	<u>438,683,334</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同业存单和信托受益权等。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

4.1 概况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主要承担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全账簿汇率风险。本附注披露的市场风险不包括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分析，详见附注十一、5。

本集团对全集团市场风险实行统一集中管理，覆盖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及报告全流程。目前，本集团已经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等基本管理制度，严格依据交易目的对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进行分类管理，并执行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与报告流程；根据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和市场风险计量标准定期开展价值重估和风险计量；实施交易中台实时监测机制，对交易策略执行、交易流程合规性进行持续监控。

4.2 市场风险的计量技术和限额设置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

本集团交易账簿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交易账簿中金融产品因市场利率及汇率变动而产生的价值变化。

本集团对交易和非交易岗位及其职责进行严格的划分，并设置市场风险管理岗，监控各类交易限额，利用系统对交易账簿市场价值进行每日重估，定期监测和报告交易账簿的市场风险。

外汇风险

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为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以美元为主，并包括少量欧元、港币、英镑等其他币种。由于本集团外汇敞口相对净资产占比较低，外汇风险整体水平不高。本集团主要通过敞口限额管理和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管理，合理安排各种货币资金来源和运用控制风险，严格控制每日日终外汇风险敞口，利用各种金融工具控制汇率风险，努力实现资产负债的币种匹配，确保汇率变动产生的不利影响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下表按币种列示了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受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风险敞口。本集团人民币敞口列示在下表中用于比较。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表外信用承诺按原币以等值人民币账面价值列示：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其他货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937,033	20,942	50,957,9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4,616,875	130,474	24,747,349
拆出资金	158,549,505	3,303,062	161,852,567
衍生金融资产	2,678,669	-	2,678,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909,528	-	20,909,5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5,188,426	571,996	515,760,4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44,612	-	54,744,612
债权投资	232,817,150	2,441,012	235,258,162
其他债权投资	204,341,774	-	204,341,774
其他金融资产	180,335	-	180,335
金融资产合计	<u>1,264,963,907</u>	<u>6,467,486</u>	<u>1,271,431,393</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8,300,160	-	68,300,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607,654	-	33,607,654
拆入资金	-	15,592,799	15,592,7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33,316	-	933,316
衍生金融负债	57,938	-	57,9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00,815	-	23,100,815
吸收存款	904,245,562	584,225	904,829,787
应付债券	134,050,247	-	134,050,247
其他金融负债	3,234,905	32,729	3,267,634
金融负债合计	<u>1,167,530,597</u>	<u>16,209,753</u>	<u>1,183,740,350</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97,433,310</u>	<u>(9,742,267)</u>	<u>87,691,043</u>
信用承诺	54,432,135	-	54,432,135
衍生金融工具(1)	-	11,276,797	11,276,79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外汇风险(续)

合并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人民币	其他货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511,251	10,230	47,521,48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1,859,029	123,789	31,982,818
拆出资金	172,231,810	4,453,575	176,685,385
衍生金融资产	51,581	-	51,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855,673	-	22,8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9,786,838	472,235	480,259,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428,967	-	83,428,967
债权投资	218,834,107	899,389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187,304,418	-	187,304,418
其他金融资产	134,883	-	134,883
金融资产合计	<u>1,243,998,557</u>	<u>5,959,218</u>	<u>1,249,957,775</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693,720	-	40,69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1,928,489	-	61,928,489
拆入资金	-	6,135,962	6,135,9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74,658	-	74,658
衍生金融负债	21,000	-	2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31,441	-	18,431,441
吸收存款	862,615,265	326,817	862,942,082
应付债券	167,538,180	-	167,538,180
其他金融负债	3,765,750	20,902	3,786,652
金融负债合计	<u>1,155,068,503</u>	<u>6,483,681</u>	<u>1,161,552,184</u>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u>88,930,054</u>	<u>(524,463)</u>	<u>88,405,591</u>
信用承诺	58,199,637	-	58,199,637
衍生金融工具(1)	-	1,868,996	1,868,996

(1)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和贵金属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外汇掉期和贵金属掉期。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期权性风险和基准风险。

本集团目前通过利率敏感性缺口，主要是缺口分析，来对银行账簿资产与负债的重新定价和期限匹配特征进行静态测量，对利率的潜在变化进行评估，并以此为指导，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结构和组合匹配，改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的管理。通过分析收益率曲线不同变动情景下对本集团经济价值和净利息收入的影响，进一步改善利率敏感性缺口重定价结构。

同时，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5.1 利率敏感度分析

本集团通过衡量利率变动对损益的影响进行敏感度分析。在假定人民币与外币收益率平行移动的情况下，本集团计算本年对收益的变动并监控利息净收入及投资变动对年度损益预算的比例以及对资本充足率的相对影响。

下表列示利率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 50 个基点对本集团损益的潜在影响。由于实际情况与假设可能存在不一致，以下分析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可能与实际结果不同。

对投资收益的敏感度分析基于利率的预期合理可能变动作出。该分析假设年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结构保持不变，未将客户行为、基准风险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等变化考虑在内。

合并	收益增加/(减少)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50 个基点	(139,427)	(183,960)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50 个基点	139,427	183,96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续)

5.2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如下表所示。下表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中的较早者, 按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类列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非计息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并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544,159	-	-	-	-	-	2,413,816	50,957,9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2,677,033	994,184	1,002,543	-	-	-	73,589	24,747,349
拆出资金	16,346,180	26,493,065	95,120,798	23,747,458	-	-	145,066	161,852,56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2,678,669	2,678,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902,832	-	-	-	-	-	6,696	20,909,5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6,698,970	175,182,283	117,860,069	24,986,359	20,364,676	-	668,065	515,760,4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718,365	-	1,809,542	430,697	9,636,977	-	149,031	54,744,612
债权投资	2,154,691	4,299,721	51,766,383	85,232,763	89,025,949	-	2,778,655	235,258,162
其他债权投资	1,813,463	6,250,567	15,802,762	81,725,453	96,530,934	-	2,218,595	204,341,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1,272,263	1,272,26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	180,335	180,335
金融资产合计	331,855,693	213,219,820	283,362,097	216,122,730	215,558,536	-	12,584,780	1,272,703,65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续)

5.2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并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10,000	67,592,910	-	-	197,2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604,681	-	-	-	-	2,973
拆入资金	4,121,650	2,336,384	9,066,570	-	-	68,1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924,684	8,63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7,9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00,327	-	-	-	-	488
吸收存款	352,452,885	65,190,243	252,005,227	220,769,198	-	14,412,234
应付债券	6,196,227	18,688,108	85,962,048	13,000,000	10,000,000	203,864
其他金融负债	51,828	27,210	85,553	199,191	31,526	2,872,326
金融负债合计	419,527,598	86,751,945	414,712,308	233,968,389	10,956,210	17,823,900
利率重定价缺口	(87,671,905)	126,467,875	(131,350,211)	(17,845,659)	204,602,326	(5,239,120)
						88,963,30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5 5.2	金融风险管理(续)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续)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计息		
	合并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895,858	-	-	-	-	-	2,625,623	47,521,48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032,248	5,533,163	9,244,436	-	-	-	172,971	31,982,818
	拆出资金	10,737,903	29,710,036	93,289,569	42,788,388	-	-	159,489	176,685,38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51,581	51,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178,623	491,527	183,161	-	-	-	2,362	22,8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2,930,265	184,207,309	74,416,545	23,206,480	14,904,650	593,824	593,824	480,259,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650,863	2,335,971	3,689,471	1,920,161	6,641,984	190,517	190,517	83,428,967
	债权投资	6,103,542	4,818,157	29,025,289	110,219,608	66,589,215	2,977,685	2,977,685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2,027,057	4,690,419	29,431,658	83,213,267	65,882,066	2,059,951	2,059,951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800,363	800,36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	134,883	134,883
	金融资产合计	354,556,359	231,786,582	239,280,129	261,347,904	154,017,915	9,769,249	9,769,249	1,250,758,13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续)

5.2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计息	
合并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588,571	10,442,948	23,273,000	-	-	389,201	40,69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1,924,912	-	-	-	-	3,577	61,928,489
拆入资金	2,931,083	328,208	2,850,963	-	-	25,708	6,135,9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73,768	-	-	890	74,65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21,000	2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938,242	6,481,769	-	-	-	11,430	18,431,441
吸收存款	361,275,811	64,860,853	211,505,254	208,121,803	-	17,178,361	862,942,082
应付债券	5,695,335	45,411,068	86,231,003	20,000,000	10,000,000	200,774	167,538,180
其他金融负债	69,874	22,113	107,059	241,284	48,283	3,298,039	3,786,652
金融负债合计	450,423,828	127,546,959	324,041,047	228,363,087	10,048,283	21,128,980	1,161,552,184
利率重定价缺口	(95,867,469)	104,239,623	(84,760,918)	32,984,817	143,969,632	(11,359,731)	89,205,954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合理调控未来现金流期限错配结构、优质流动性储备和维护好流动性市场通道等，确保本行无论是在正常经营环境中还是在压力状态下，都能够及时满足资金支付需要。同时，尽可能降低流动性额外成本，包括备付资金的机会成本、市场筹资溢价和变卖资产损失等。

6.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本集团在对信贷、交易、投资等活动提供资金以及对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时面临流动性风险。影响本集团流动性的因素主要包括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以及银行政策变化，例如对法定准备金率的要求变化。

本集团流动性管理具体由总行计划财务部牵头，按照监管要求和审慎原则管理全行流动性状况，制定并督促落实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监控流动资金水平变化、计量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预测未来流动性风险趋势、建议流动资金组合的调整策略，确保流动资金水平和流动性比例等指标维持在适当水平，确保支付要求。

本集团资金来源以吸收存款为主，资金来源稳定，负债稳定性强；资产持有适当规模的备付金、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等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变现能力较强；综合来看，流动性风险整体水平较低。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2 剩余到期日分析

下表依据财务报告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了到期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5 年以上	
			1 个月	至 3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603,260	6,354,715	-	-	-	-	-	50,957,9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6,415,564	6,325,282	994,780	1,011,723	-	-	24,747,349
拆出资金	-	-	16,391,362	26,517,754	95,180,423	23,763,028	-	161,852,567
衍生金融资产	-	-	360,202	572,286	1,746,181	-	-	2,678,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909,528	-	-	-	-	20,909,5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75,276	-	24,612,680	81,848,451	155,661,160	86,760,454	165,302,401	515,760,4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228,397	-	493,420	-	1,819,679	434,497	9,768,619	54,744,612
债权投资	-	-	2,202,344	4,409,109	52,348,117	86,489,852	89,808,740	235,258,162
其他债权投资	-	-	1,819,722	6,312,116	15,949,831	82,669,021	97,591,084	204,341,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72,263	-	-	-	-	-	-	1,272,263
其他金融资产	2,946	107,179	2,985	-	34,922	32,303	-	180,335
金融资产合计	89,682,142	22,877,458	73,117,525	120,654,496	323,752,036	280,149,155	362,470,844	1,272,703,65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6 6.2	金融风险管理(续) 流动性风险(续) 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3 个月			5 年以上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合并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511,722	67,788,438	-	-	68,300,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3,607,654	-	-	-	-	-	33,607,654
	拆入资金	-	-	4,160,605	2,349,260	9,082,934	-	-	15,592,7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0,503	60,279	862,534	-	-	933,316
	衍生金融负债	-	-	-	-	56,889	1,049	-	57,9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3,100,815	-	-	-	-	23,100,815
	吸收存款	-	321,112,674	33,480,548	67,028,248	258,667,850	224,540,467	-	904,829,787
	应付债券	-	-	6,196,227	18,688,108	86,045,644	13,115,282	10,004,986	134,050,247
	其他金融负债	50,914	2,846,454	1,383	27,211	85,552	224,594	31,526	3,267,634
	金融负债合计	50,914	357,566,782	66,950,081	88,664,828	422,589,841	237,881,392	10,036,512	1,183,740,350
	流动性净额	89,631,228	(334,689,324)	6,167,444	31,989,668	(98,837,805)	42,267,763	352,434,332	88,963,306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6 6.2	金融风险管理(续) 流动性风险(续) 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3 个月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并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701,230	4,820,251	-	-	-	-	-	47,521,48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5,606,034	11,560,737	5,548,898	9,267,149	-	-	31,982,818
	拆出资金	-	-	10,757,038	29,733,280	93,372,648	42,822,419	-	176,685,385
	衍生金融资产	-	-	-	15,666	35,219	696	-	51,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180,227	492,060	183,386	-	-	22,8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42,558	-	20,978,935	66,383,626	129,045,958	105,845,734	156,562,262	480,259,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014,045	-	650,154	2,374,817	3,704,189	1,947,574	6,738,188	83,428,967
	债权投资	-	-	6,348,095	4,924,089	29,243,010	111,915,755	67,302,547	219,733,496
	其他债权投资	-	-	2,039,669	4,770,754	29,617,378	84,212,792	66,663,825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363	-	-	-	-	-	-	800,363
	其他金融资产	14,286	15,551	3,019	-	73,992	28,035	-	134,883
	金融资产合计	112,972,482	10,441,836	74,517,874	114,243,190	294,542,929	346,773,005	297,266,822	1,250,758,138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6 6.2	金融风险管理(续) 流动性风险(续) 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				5 年以上	
				1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并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6,735,447	10,597,778	23,360,495	-	-	40,69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61,928,489	-	-	-	-	-	61,928,489
	拆入资金	-	-	2,941,436	329,133	2,865,393	-	-	6,135,9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74,658	-	-	74,65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759	17,241	-	21,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1,943,142	6,488,299	-	-	-	18,431,441
	吸收存款	-	324,845,985	39,314,606	67,462,426	217,794,918	213,524,147	-	862,942,082
	应付债券	-	-	5,695,335	45,411,068	86,231,003	20,195,788	10,004,986	167,538,180
	其他金融负债	59,995	3,275,327	10,047	22,113	107,059	263,828	48,283	3,786,652
	金融负债合计	59,995	390,049,801	66,640,013	130,310,817	330,437,285	234,001,004	10,053,269	1,161,552,184
	流动性净额	112,912,487	(379,607,965)	7,877,861	(16,067,627)	(35,894,356)	112,772,001	287,213,553	89,205,954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3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并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12,028	68,424,042	-	-	68,936,0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607,654	-	-	-	-	-	33,607,654
拆入资金	-	4,162,993	2,352,381	9,097,241	-	-	15,612,6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621	61,208	871,791	-	-	943,6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3,102,278	-	-	-	-	23,102,278
吸收存款	321,112,674	33,502,437	67,226,407	261,802,820	232,722,512	-	916,366,850
应付债券	-	6,200,000	18,740,000	87,340,400	14,891,600	10,364,000	137,536,000
其他金融负债	2,846,454	52,297	30,113	97,478	259,820	42,654	3,328,816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357,566,782	67,030,626	88,922,137	427,633,772	247,873,932	10,406,654	1,199,433,903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计	-	1,518,580	2,230,952	10,244,658	16,471	-	14,010,661
流出合计	-	(1,159,297)	(1,663,638)	(8,438,631)	(15,231)	-	(11,276,797)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3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并							
向中央银行借款	-	6,741,833	10,634,554	23,608,331	-	-	40,984,7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1,928,489	-	-	-	-	-	61,928,489
拆入资金	-	2,945,465	330,580	2,911,023	-	-	6,187,0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4,691	-	-	74,6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944,300	6,499,037	-	-	-	18,443,337
吸收存款	324,845,985	39,349,410	67,698,686	220,742,686	222,915,780	-	875,552,547
应付债券	-	5,700,000	45,570,000	87,794,000	22,136,000	10,728,000	171,928,000
其他金融负债	3,275,327	70,801	25,035	121,561	313,326	62,748	3,868,798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390,049,801	66,751,809	130,757,892	335,252,292	245,365,106	10,790,748	1,178,967,648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流入合计	-	-	184,440	1,106,640	663,693	-	1,954,773
流出合计	-	-	(168,774)	(1,075,121)	(625,100)	-	(1,868,995)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4 表外项目

本集团表外项目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在下表中列示。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贷款承诺	1,249,604	10,859,897	16,833,395	28,942,896
信用卡承诺	15,996,003	-	-	15,996,003
开出保函	3,467,139	2,736,449	256	6,203,844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2,666,226	-	-	2,666,226
开出信用证	623,166	-	-	623,166
合计	<u>24,002,138</u>	<u>13,596,346</u>	<u>16,833,651</u>	<u>54,432,135</u>
合并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贷款承诺	2,869,636	9,550,834	19,922,883	32,343,353
信用卡承诺	17,636,895	-	-	17,636,895
开出保函	3,758,844	1,223,915	325	4,983,084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3,236,305	-	-	3,236,305
合计	<u>27,501,680</u>	<u>10,774,749</u>	<u>19,923,208</u>	<u>58,199,637</u>

7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7.1 公允价值层级

本集团采用以下层级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这些层级反映公允价值计量中输入变量的重要程度:

第一层级: 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 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第二层级: 使用估值技术计量——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参数, 包括从价格提供商获取价格的债券。

第三层级: 使用估值技术计量——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参数(不可观察参数), 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因素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7.2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吸收存款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发放贷款和垫款大部分至少每年按市场利率重定价一次。因此，这些贷款和垫款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部分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债权投资	235,258,162	239,904,025	-	238,559,880	1,344,145
应付债券	134,050,247	134,338,688	-	134,338,688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债权投资	-	-	-	-	-
债权投资	219,733,496	228,668,193	-	227,558,918	1,109,220
应付债券	167,538,180	168,248,653	-	168,248,653	-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合并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衍生金融资产	-	2,678,669	-	2,678,6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99,627,389	99,627,3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	33,298,476	-	33,298,476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9,875	20,107,037	439,224	21,446,136
其他债权投资	-	204,341,774	-	204,341,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2,393	-	419,870	1,272,2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33,316	-	933,316
衍生金融负债	-	57,938	-	57,938
合并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衍生金融资产	-	51,581	-	51,5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41,004,194	41,004,1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	42,971,119	-	42,971,119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88,758	28,287,918	881,172	40,457,848
其他债权投资	-	187,304,418	-	187,304,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363	-	-	800,3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74,658	-	74,658
衍生金融负债	-	21,000	-	21,00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以满足监管要求、不断提高资本的风险抵御能力以及提升资本回报为目标，并在此基础上确立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目标，通过综合运用计划考核、限额管理等多种手段确保管理目标的实现，使之符合外部监管、信用评级、风险补偿和股东回报的要求，并推动本集团的风险管理，保证资产规模扩张的有序性，改善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

本集团近年来业务规模保持了较快发展态势，资产对于资本的耗用也日益扩大，为保证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并在控制风险前提下为股东提供最大化回报，本集团一方面树立资本约束观念，有序推进经济资本管理，从资本节约的角度出发进行资本管理，不断完善资本占用核算机制，确立了以经济增加值(又称经济利润)为主要考核指标的考核方式；另一方面，加强资本使用的管理，通过各种管理政策引导经营机构资产协调增长，降低资本占用，提高资本回报。

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	11.43%	11.24%
一级资本充足率(1)	12.66%	12.48%
资本充足率(1)	15.08%	14.93%
核心一级资本	93,742,822	90,996,906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813,527)	(699,29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2,929,295	90,297,611
一级资本净额	102,929,295	100,297,611
二级资本	19,656,823	19,671,330
资本净额	122,586,118	119,968,941
风险加权资产(2)	812,832,139	803,694,843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82,202,647	773,706,39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789,478	2,946,38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7,840,014	27,042,061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2)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经本行董事会提议，本行通过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附注六、34)，该利润分配方案待股东会决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